

学校的理想装备

电子图书·学校专集

校园网上的最佳资源

转 魂



世纪战争

公元一四零二年，一场家族之间的内斗进入最高潮，原本相同血脉至亲的叔侄之间反目成仇，欲拚个你死我活，家族之间的内哄虽然不幸，也不算少有的事情。但这场叔侄之间的内斗，却不容当时在中国那块土地上的人们等闲视之。因为发生内斗的家族，正是当时中国大陆上的“第一家庭”朱氏皇朝的皇帝朱允与他的叔叔燕王朱棣之间的血腥内战，史称“靖难”。

这场战争距今将近六个世纪，无论谁输谁赢，早与现代人无关；当时留下的一些疑云，也只有史学家有兴趣去研究，但是齐天却在二十世纪的今天，被卷入那场血腥的宫廷政变之中，一个宇宙中的裂缝，将两个遥遥相隔的时空给拉在一块，齐天的特异功能则成了他穿梭时空裂缝中的凭藉。

历史是不容更改与粉饰的。无论任何人，都无法掩盖历史的真相，就算是天王老子也一样无法更改这个宇宙曾经发生过的事实。至于历史人物的功与过、善与恶、黑与白，则是一种没有意义的评判。因为后人永远以他们当时的价值观和好恶来为过去的古人挂上标签，无论是流芳百世或遗臭万年，其实都随着时间的变迁和环境的改变而随时在变，惟一不变的，就是历史的事实。

后来的人是无法去参与以前的历史了，无论历史是多么地让他们心血沸腾或扼腕叹息。但同样地，每一个时代的人们都在创造他们当时的历史，这也是前人和后代所无法参与的。

如果有人有幸在某种因缘际会下，亲身参与了一个原本不属于他的时代的历史，那么他是什么样的心情呢？他又会如何做呢？他会改写历史吗？

让齐天来告诉你吧！

楔子

中国明朝建文四年，六月十三日，大队兵马列队在首都南京城外，燕王朱棣披甲穿袍，赤冠金带，手按腰中龙首镶金玉带宝剑，状极威严地骑在白马上，遥遥望向明太祖朱元璋的安息地--锺山。

身后队伍严整，旌旗蔽空，戈矛林立，野风扑面，军旗猎猎作响；偶尔传来战马的嘶鸣，天空浓云密布，齐膝的茅草随风向偃，草木皆兵的肃杀之气充塞着整个原野，战鼓如同雷鸣般地声声随风传入城门紧闭的南京城内。

四周，一片肃杀之气。

忽然几骑人马从南京城朝阳门的方向疾驰而来，马蹄笃笃响起，直接冲入燕军阵中，前排人马迅速向两旁分开，让快骑进入之后，随即又合拢列阵；一只训练有素的大军，是燕王朱棣四年前起兵“清君侧”，一路从他的封地北平打到南京城的最有力支柱。

一名校尉骑在马上直接报告，“启禀殿下，南京城内人心浮动，建文帝

的左右离心离德，满朝文武已纷纷出城避祸，禁军缺乏统领，留着没走的宫内大臣，目前是战是和也未定论，四面城门可说是十分空虚。”

燕王朱棣冷笑一声，手持一柄金光闪闪的宝剑一挥，“进！”只听得战鼓咚咚，黑鸦鸦的一片兵马拥向人心惶惶的南京城。杀声震天，没多久，城内烽烟四起，大地为之崩裂。

燕王早知攻下南京城易如反掌，但他正焦急地等待另一个重要的消息，骑着战马踱来踱去，等待前方报告。

一直到了傍晚时分，距离城破已三个时辰，不时有快马回报军情，但朱棣要的消息还没来：半个时辰之前，朗朗晴天突然飘来一片乌云，恰好笼罩在南京城上，随即一声巨雷，轰得城内百姓人心惶惶。

不知这青天霹雳是应在建文帝身上还是我呢？随着时间不断飞逝，朱棣心中已升起一股不祥之兆。

忽然一名大将气喘如牛地快马直奔朱棣面前，一骨碌地翻下马来，顾不得行礼就大声嚷嚷，“启禀殿下，让那小子跑啦！”

“什么？跑了？”仿佛又一次青天霹雳再次响起，但这次闪电却打得他头昏眼花，

“怎么会，不是城一破就直攻皇宫吗？我们的内应不是确定他还在宫内，而且身旁已无兵力了吗？”

“是……是……的，”来者有些胆战地回答，“事实上是在宫内遇见那小子，他正仓皇皇地，身边只有几个文臣相伴，本来可以手到擒来，没想到……没想到……”他说不下去了。

“混蛋！快讲呀，后来怎么样？”朱棣爆发出来，“锵”地一声抽出宝剑，指着大将的鼻子。

“没想到……没想到他身旁有人会妖术，我们根本近身不得，而且因而伤亡惨重，让他在混乱中……逃走了……”大将越说越小声。

“什么？妖术？难道如同国师所预言的吗？”朱棣心中一震：又大声喝道，“那国师呢？难道制不了吗？”

“国师一时也近他不得，但国师已追了过去，只是速度太快，臣等一千人等失去了建文帝和国师的踪影。臣该死，请殿下降罪。”大将低头不敢仰视朱棣，全身略微发抖，等待头上那支宝剑上身，

朱棣反而冷哼一声，将宝剑缓缓收起，挥挥手，“算了，天命自有定数，难道这小子是真龙命，而我终究无缘登上帝位吗？唉！”

“殿下，尚未分出胜负，不可如此丧气。殿下乃真命天子，况且国师已经追了过去，未将加紧搜捕，就算那小子使什么妖术，也不可逆天而行，阻我殿下之路啊！”大将急着要将功赎罪，也即豪气万丈地请命，

朱棣点点头，面色凝重地说：“各位好兄弟，成者为王，败者为寇，今天已到这个地步，退一步就死无葬身之地，务必抓到建文帝，斩草除根，我立即登基，才能稳定天下大势，不能让他有卷土重来的机会，把南京城团团围住，连一只蚂蚁都不得放出城去。”

“遵命。”大将得令，立即翻身上马疾奔进南京城了。

第一章

一位身着唐装，看起来仙风道骨的学者，正在偌大的讲堂中，对台下上百个大学生“讲古”，但黑板上却是一大堆的物理方程式

这位教授正是国际知名的物理教授伍唐山。在他的课堂上听历史绝非新鲜事，研究历史是他的一大嗜好，常常讲课讲到一半，找个机会就从艰深的方程式中带到历史去了。

但是他对历史的描述生动而活泼，正史、野史一起来，因此学生们都十分喜爱听他“讲古”。

这时他正唱作俱佳地讲述着明初的“靖难”，“我先把镜头倒回到攻城之初吧...”

当燕王朱棣的数十万大军终于在南京城外列阵待攻之际，此时四十三岁的朱棣心中七上八下，百感交集。在历经艰苦的征战之后，离成功仅一步之遥，脑海里迅速浮现父皇朱元璋在世时，不断对他和其他被分封为王的几位兄弟谆谆教诲，要他们以后，定要尽心尽力辅佐以后的皇上，也就是这些兄弟们的大哥朱标。明太祖朱元璋大封朱家子弟为王，就是要避免过去一些王朝兵权落入异姓手上，最后不但不能为君效命，反过来挟兵自重来威胁皇室。

未料生性仁厚的朱标还在当东宫太子时，就以三十八岁的壮年得病一命呜呼了。朱元璋痛心之余，立了朱标的儿子朱允为太子，作为他死后的接班人。虽然明太祖一心构思要自家人在外拥兵以护卫朱家的天下，但以前朱标无论在身分和年岁上，都是朱家兄弟之首，朱棣等人虽然当不成太子，但也绝无欺上之心，所以朱元璋的构想大致可行。

但现在这个皇帝可就不同了。因为朱允的辈分小了朱棣等人一辈，这些亲王们都是他的叔叔。在平常人家，叔伯们大都会凡事照顾子侄辈，但在皇室，可完全不是那么一回事，因为朱允和这些叔叔们是君臣之分，分上司和下属的关系，虽然朱元璋生前还指望他的儿子们以后能多多照顾这位孙辈，可是有些人可不那么想。

朱棣私下就对朱元璋在长子死后不立其他儿子为太子，却选择了更低一辈的朱允而有所不服。但如果朱允接掌大位后，能够沿袭祖父朱元璋那套心狠手辣的政治手段，或许皇族中没人敢向他的权威挑战。但建文帝朱允偏偏完全继承了他那个早逝父亲的仁厚性格，凡事犹豫不决、缺乏政治眼光，其实不是一个英明领导人的材料。

而明太祖死后，这些叔叔们果然露出一些迹象，不太把侄子放在眼里，让朱允感到如芒刺在背。后来他听从一些大臣的进言，开始找机会利用一些事件来削除部分亲王的权力。但实际上他最不放心的是镇守北平、有多次统领大军征战北方的燕王朱棣。

朱棣也觉得南京方面对他不怀好意。尤其是开始藉机废了几个亲王后，让朱棣觉得这个侄子皇帝其实是在警告他，杀鸡给猴看。而且有更多迹象显示，建文帝找机会向朱棣开刀的日子不远了。

朱棣颇有乃父之风，也不是省油的灯，凡事都想先发制人，而且心狠手辣不输朱元璋。一感到大势不妙，朱棣终于在北平起兵，宣称这个小皇帝的身边有很多奸*迹 实*受到蒙蔽而残害皇族，因此他要起兵到南京去“清

君侧”，这就是明史上有名的“靖难”。

虽然建文帝柔弱，手下强将不多，常常错失先机，但燕王还是反反覆覆和朝廷的兵马打了四个年头，最后总算兵临南京城下。此时建文帝慌了手脚，于是表示他承认以前的错误，将一些被燕王列为“奸臣”的大官给罢掉，请燕王退兵，因为此时已不必再清君侧了。

但朱棣起兵到了南京，只差一步就可彻底推翻建文帝，哪有再回师之理；当初所谓清君侧只是作为起兵的藉口而已，说穿了，这就是一场朱氏皇朝骨肉相残的政变罢了。

朱棣此时无暇作太多感慨，政治是残酷而现实的，如今兵临南京，胜负即将揭晓，如果成功，那以后就是身居龙位，天下都是朱棣家的；如果不幸输掉，那便是灭门之祸，以后再无他的血脉传世了。不过以目下的情况来看，胜算居多。

朱棣右手一挥，后面早已等得不耐烦的众将军们立即暴喝一声，纷纷掉转马头向本部指挥的部队疾奔而去。不一会，战鼓咚咚响起，朱棣的数十万兵马如海啸般地挟着风云向南京铺天盖地涌去。

当燕军黑鸦鸦地逼近南京的高墙深沟时，西北边的金川门忽然应声而开，守城的明朝大将李景隆和亲王朱穗竟然开城投降。朱棣大喜，燕军立即如同潮水般地灌进这座朱元璋苦心构建的金汤，建文王朗终将告终。

南京城内早已乱成一团，许多文武官员纷纷向燕王朱棣投诚。禁军根本无心抵抗，散兵游勇与难民四处奔散。除了魏国公徐辉祖曾经率军在城中抵挡燕军一阵而溃败之后，南京基本上已落入燕军的手里。现在只等进皇宫里抓建文帝朱允了。

当燕军已经入城的消息火速传抵皇宫时，顿时哭声震天，慌乱成一团。宫人、太监如同无头苍蝇一般自寻生路。许多官员携家带着守在宫中打探消息，希望皇帝出走时能带他们随行。他们想，皇帝出走必定有大队军马同行，跟着皇帝走，路上免受散兵游勇及土匪的侵扰。但也有不少臣子已忙着穿戴正式的官服准备去迎附燕王，表达效忠之意。

朱允呆坐内殿，身旁围着几个愁眉不展的臣子。此时传来宫中起火的消息，显然有人想趁火打劫。

“万岁爷！事不宜迟，先行移驾，再寻天下忠义之士起兵反攻啊！”一名老臣巍巍战战地说。

年仅二十六岁的朱允两眼无神，不置可否。忽然前殿传来金属撞击的声音，众人皆十分惊骇。

一名身披战袍已多处染血的将军踉踉跄跄地跑上殿来，气喘吁吁地说：“万岁爷！”

反贼已攻进前殿来了，微臣的兵力有限，无法久挡，请万岁爷火速移驾。事迟则恐有变啊！”

一般内臣露出惊惶之色，建文帝也急得走来走去，“能去哪呢？能去哪呢？”他从小生活在深宫内院之中，对外界的世界根本无所了解，如今又逢巨变，性命危在旦夕，完全拿不定任何主意。

只听见宫外的杀声震天，火光四起，建文帝在众人簇拥下没命地向宫内跑，但是兵刃相交的铿锵声在周围响起，显然燕兵已将皇宫围住。一路上许多流箭射来，旁边不时有人哀叫地倒下，鲜血溅了建文帝一身。

忽然有一个人匆匆地追上建文帝叫道：“万岁爷！请留步，这里有救命

的东西。”

建文帝赶紧趋上前去，“王钺，你手上这是什么？”

王钺手上拿着一个红色木篋，周围用铁皮封住。他急忙说道：“这是当年太祖高皇帝升天时所留下的遗物，收藏在奉天殿的左侧。据说这是当年太祖身旁的大臣刘伯温所制，太祖曾说以后的皇帝如果有遇到大难的话，就把这个木篋打开来看。”

建文帝说：“那赶快打开来看吧！”

可是木篋旁边的铁皮十分牢固，很难开启，众人一时手忙脚乱。

一旁的年轻大臣程济立即取过木篋，也顾不得是太祖的遗物了，鼓起力气握紧拳头，狠狠地朝着木头捶击，只听“叭”一声，木屑飞散，红木篋已经裂开，露出里面的东西。

众人连忙检视，发现里面竟然放了三张证明和尚身分的度牒，另外还有袈裟、僧鞋、僧帽及剃刀等物。

“难道太祖皇帝要我扮成和尚出城？还是因为太祖皇帝以前当过和尚，所以我扮成和尚，燕王有所顾忌而不敢杀我？”建文帝一头雾水。

程济则面色惨然地哈哈大笑，“这是什么逃命之法？燕王个性凶残，燕兵将至，届时宫中所有人都杀光，再放火烧掉，谁管和尚不和尚？而且太祖如能预知如今非异族入侵而是骨肉相残，也不至于放任朱棣坐大至今啊？”

“但据以后的传说，建文帝是靠着装成和尚才逃过燕兵的追杀而躲到城外，至此行踪不明。啊！今天说的题外话太多了，就此结束。”伍唐山教授将明朝的“靖难”说得十分精彩，台下的听众似乎还陪着建文帝陷于起火的皇宫中，竟然足足五秒钟没人吭声。

他笑了一下，向听众鞠个躬，众人才大梦初醒般地爆出如雷的掌声。齐天也拚命地鼓掌，心想这个物理学的知名教授竟然能把历史说得如此精采，简直媲美电视上的说书人。

外面的钟声响起，台下的听众们纷纷离去，但许多年轻学子都挤在伍唐山的身边问东问西。齐天也凑进去听，发现年轻人对伍唐山都很崇拜，简直把他当成万能教师，问的问题从深奥的物理学、玄妙的宇宙，到历史人物甚至感情问题。伍唐山都很有耐心且言简意赅地回答，让学生们十分满意地离去。

在伍唐山回到自己实验室的途中，学生还是穷追不舍，一直等到最后一个学生离开后，齐天才有机会和伍教授好好地谈话。

“真对不起，让你久等了，”伍唐山拍拍身上刚被众人挤得有些凌乱的云白丝绸唐装，这是他的注册标志之一，“刚才扯了一大堆和物理无关的题外话，浪费你不少时间了。”

齐天坐在一张实验室的旋转椅上笑道：“你这是哪儿的话，能听到你对历史如此生动的演讲，真是意外的收获。没想到伍博士对历史如此有研究。”

齐天其实十分清楚伍唐山的资料；五十二岁，拥有三个博士学位，包括太空物理学博士、数学博士、机械工程博上。他长年受邀到世界各知名大学讲学，同时也进行许多尖端的科技研究，在国际上是知名的物理学者。

他曾数次被提名角逐代表学术界顶尖成就的诺贝尔奖。不过他这个人老顽童之称，望之不似持重深沉的学者，常常会在公开场合发表和身分不相称的话；例如喜欢公开表示支持一些神学上的理论，对灵魂、转世、鬼神之事十分着迷。这些玄之又玄的东西对他角逐诺贝尔奖是一大负面影响，这

也是他多次角逐失利的重要原因。

但他根本不在乎得不得奖，而只是醉心于自己所爱好的学问和事物。他对历史也十分有研究，更是一个十分专精的考古学家和考证学者。因此伍唐山常常会对学生、听众讲述很多历史故事及他考古的成果，由于内容幽默生动，常常让人陶醉其中。

“听你说历史，实在有令人坠入时光隧道、重返古代的感觉。”齐天继续恭维道。

伍唐山故意皱起眉头，用手指着齐天说：“齐先生，那么年轻就学会往老人家头上戴高帽子，真是少小不学好，老来是块宝啊！哈哈……”

齐天也哈哈一笑，接着说：“那可不是什么高帽子，而是恰当的形容。你不是正在研究时光机吗？那就和我刚说的时光隧道不远了嘛……”

伍唐山拿到嘴边的普洱茶还热气腾腾，差点被齐天这句话给震翻了，“你怎么知道？哪来什么时光机？”伍唐山连忙摇手。

齐天头一偏，故意用话激伍唐山，“伍教授，为人师表还说谎，不太好吧？”

伍唐山不置一言，慢条斯理地张口吹气，待茶凉一点再缓缓品啜。齐天也不急，他此番前来就是想知道一下伍唐山这位科学老顽童那个时光机，到底葫芦里卖的什么药。

过了一盏茶的工夫，伍唐山终于开口了，“我常有很多怪点子，但时光机的点子不是我的，早在一个世纪以前就有人想到要发明这个机器。你怎会来问我时光机呢？到底时光隧道的存在模式是什么都还没有定论，要如何去发明一种可以在时光中穿梭的工具呢？”

这一番话把齐天给怔住了，但他反应很快，“伍教授，我可是有极可靠的消息来源，说你已投入这项研究好几年了。我知道科学的进展本来就是从很多不可能的假设中大胆尝试，你正是我所知道最大胆的科学家啊！没有像你这样的先锋，人类的文明怎么会进步呢？”又一顶高帽子丢了出去。

这顶高帽显然不偏不倚正好符合伍唐山的脑袋，他不由得喜上心头，有些得意地笑笑，“你这年轻人很有前途，难怪那么年轻就在新闻界有一定的名声。好吧，我承认是有时光机这回事，其实这只是我众多奇怪的研究项目之一，只是这项常被那些老学究型的人批评，我虽不在乎，但有时对我任教的大学却构成一种困扰，所以近几年我绝口不提时光机这回事。”

“那就对了！”齐天连忙接口道，“其实很多科学家私下还是很推崇你在时间这个四度空间上的研究，也认为如果本世纪有人能发明时光机的话，非你莫属。我的消息就是这些科学家们提供的，当然他们也只敢私下向我表达对你在这方面的尊崇啊！”

伍唐山听得眉毛高高挑起，眼睛发亮，“真的吗？”他嘴角上扬地点点头，“我想科学界里还是有知音嘛！不像那些号称权威的人，都是缺乏创意和不能包容异议雅量的老学究。”

齐天见迷汤灌得十分足了，立即将身体前倾，高兴地说：“那你可以说说时光机的研究和进展了吧？”

伍唐山哈哈笑道：“有人愿意听，我当然十分乐意说。”

齐天拿出迷你录音机按下开关，并准备好笔记本摊在腿下，准备写下伍唐山的讲话。

伍唐山却一直笑而不语，只是看着齐天，一副长者看后辈的表情。

齐天有些纳闷，“怎么回事，还有什么要事先声明的吗？”他知道这些做事严谨的科学家在正式进入一道题目或研究、报告前，光先前的命题、假设、条件、前题、定义或声明就有一大堆。

伍唐山摇摇头依然保持笑容说：“没什么声明，这又不是很正式的论文报告。只是我想和你交换资讯，彼此长长见识，好吧？”

齐天有些胡涂，“我有什么资讯是你需要的呢？我写的文章范围很杂，大部分都有公开发表在各个报章杂志上，不知你想知道哪一方面的消息？难道你想知道股票交易内线？那我倒可以介绍你认识一些大户，那才够内线啊！”他开玩笑道。

伍唐山表情突然正经起来，“我要的其实也只有你能回答，全世界只有你能告诉我而已。——

齐天闻言，更是丈二金刚摸不着头脑，但伍唐山却一脸诡异的笑容。

“嘿，就是你的特异功能啊！”伍唐山拨云见日地直捣核心，“我一直很想在人类的超能力上下点工夫，但有特异功能的人实在太少了。平常在报章杂志上看到的那些大师啊、法师啊，又多是装神弄鬼之辈，没有真本事。我又很忙，没法四处去找真正的特异功能人士。但很早就听说齐先生是有真本领的超能力大师，难得如今有这机会当面请教呵。”

齐天笑笑，他被人问起有关特异功能的事早不下千百遍，“你也想看看我会不会隔空移物，或者猜到明天的六合彩吗？”

伍唐山连忙摆手并且哈哈一笑，“我知道你是真有特异功能，你千万别误会我是抱着看魔术表演的心态，而是希望能有机会让我研究一下人类的磁场和能量之间的关系。” | “不懂，”齐天摇头晃脑说，“我知道很多科学家在研究像我这样拥有特异功能的人，希望能找出人体的奥，或许以后有助人类发挥每个人的潜力。不过好像并没有太大的进展。”

“我对你们如何发出特异功能并没有太大兴趣，反正你就是会了嘛！”伍唐山张大嘴笑着说，“存在就是真理，我不想去研究已存在的真理。”他忽然语气一转，颇为严肃的说，“而是要去找出尚未被发现的真理……”

“例如……”齐天问道。

“例如时光旅行能否在我们存在的三度空间中发生？”伍唐山说，“虽然科学界的理论已确认时间其实是在这宇宙中的一股能量，也是一种窄门，但由于人类存在的世界仅是三度空间，所以无法在时间的洪流中来去自如。”

齐天点点头，他以前曾看过许多这样的科学报导。

“但我认为既然时间是一种空间，它本身应该也具有磁场和能量，能量在宇宙中是互通的，虽然大部分的时间是锁在一定的时空之中，但根据混沌理论，世界永远是不完美的，不完美就表示会出错，就像地球上几十亿的人，总会出现几个有超能力的人，”伍唐山笑着指着齐天，“可以飞天遁地、隔空移物，还能未卜先知，不是吗？”

齐天连忙摇头并且笑道：“我既不能飞也不能钻地，更不晓得明天的六合彩是几号，不然早就发大财了。”不过他心中则自忖，运用超能力影响一下吃角子老虎的机器开个大奖倒是常常干的事。只是不敢太嚣张，每次小赢就好，以免被赌场给赶了出来，所以大财还是发不成。

伍唐山哈哈大笑，“好吧，显然每个特异功能的人都有不同的超能力。其实从古至今都一直有特异功能的人出现，只是以前民智未开，就把这些人视为神仙或妖道。”他又回到话题，“我认为在我们生存的三度空间中，超能

力者对于磁场和能量的运用有特殊的能力，或许正是人类打开通往第四度空间，也就是时光隧道的一把钥匙。我希望能藉此来改进我的时光机的研究。”

“哦？超能力也能成为人类进入时光隧道的钥匙？”齐天说，“所以我们常会听到什么天眼通可以预知未来发生之事，难道就是类似进入时光隧道的例子？”

伍唐山耸耸肩，“这正是我要研究的项目之一。其实目前科学界能掌握的天眼通的例子太少，大多数都是骗人的把戏。但美国警方确实有少数极可靠的案例是借助一些灵媒和天眼通的人士来破案。”

“但人们不是通常会有第六感吗？”齐天问道，“这第六感常常是预知到未来会发生的事情，是否人们本来就会有这种类似天眼通的能力呢？”

伍唐山笑笑，“这是一个好问题。几乎每个人在一生中或多或少都有所谓的第六感，或是直觉，也有人能梦到明天将发生的事或者梦见一个千里之外的亲人，而这个亲人刚好在此时过世。这个现象很早就有科学家在研究了：有人认为这是人类的大脑本来就具有一种进入四度空间的能力，只是这种能力是隐而不显，偶尔不小心会去扫描到四度空间，也就是时间这个空间的事，因此有所谓的第六感。”

齐天点点头接口道：“这就像我的超能力，我并非什么基因突变，而是本来就拥有这种能力，或许每个人都有这种能力，但都是隐而不显，只有少数人“不小心”显露出来。”

伍唐山表示同意，“不过仅就第六感这回事而言，尚难证明人类确实有进入第四度空间的能力。”他逐一分析，“以梦境成真而言，你或许会梦到一次和未来发生的事情十分吻合而感到惊异，但你有没有想过，以机率而言，这或许算不得什么。”他解释，“一个晚上有好几亿的人在作梦，每个人的梦千奇百怪，其中有几个人梦到一场大火，结果次日果然某地发生大火的机率，其实是很高的。”

“而且最常有人感到不可思议的，就是刚死去的亲人会来到梦里，而作梦的人还不知道亲人已过世，因此常认为这是亲人前来托梦。”伍唐山摇摇头说，“如果这是一个普遍现象，每个人的亲人死时都会有这个梦，或许确实有这回事。但事实上绝大多数的人都要等到亲人的丧讯传来才知道，所以能梦到亲人托梦的人，可能也是机率问题。但这种事对人的震撼性很大，所以虽然久久才发生一次，但会立即在人们之间传扬开来。”

“那么天眼通的例子也是类似喽？”齐天举一反三，“也就是机率问题？”

伍唐山点头，“也可以那么说，但我不敢说所有的天眼通都是靠机率的。以签六合彩来说，每次都有一大堆人在猜中奖号码，去求神问卜的也几十万人，而每次总有人中吧？虽然赢的人永远是少数，但对这些赢的少数人而言，他去求的神就真的灵验无比吗？这就是机率嘛！”

齐天觉得很有道理，反正总会有人中奖，无论那个奖是多难中的。

“甚至以机率来说，在那么多的人当中，你说有没有人会连中三期？”伍唐山进一步分析，“虽然对单一个人而言，好像机会不大，但你说要在一个几十万人的猜奖活动中找一个连中三期的人，其实也没那么困难，甚至会有好几十个例子。那对这少数的例子而言，如果他是去求哪个神给的明牌，你说那个神从此之后，香火不想旺都不行啊！”

齐天也笑道：“就是，人们永远会记得那个连中三期的神，而其余几十

万输掉的人和他们求的神，就没人会去记得。”停顿了一会，齐天又回到主题上，“照你这么说，就是人类到底能否一窥第四度空间的奥妙，还是未知之数喽？那你设计的时光机又是以什么理论为基础呢？”

伍唐山从椅子上缓缓站起来，在实验室内踱着方步，过了一会才说：“其实我设计的时光机只是初具雏型，以一个不是很成熟的理论来设计的。主要还是希望能找出我们存在的三度空间和四度空间之间的间隙；这样的间隙在理论上是绝对存在的，但却苦无工具可去。就像你明知宇宙中黑洞的存在，但却没有可以进去一窥究竟的工具。”

“那我有什么可以效劳的地方吗？”齐天问。

伍唐山看着齐天，眼睛闪动一丝光芒，笑说：“现在还不知道。但我的第六感告诉我，打开第四度空闲的钥匙就在你的身上啦，所以你要常常来我这儿坐坐，看看能从你的超能力上发掘出点什么。哈哈……”

齐天也哈哈大笑，向伍唐山保证，“只要伍教授有需要本人的地方，我一定奉陪。

希望届时我将是第一位采访到你时光机成功的人。”

齐天将伍唐山的访问计画告一段落后，又着手进行别的采访计画。因为他写的深入报导很受读者欢迎，许多国际知名的媒体也签下合约，请齐天帮他们撰写或者翻译他的报导，因此他只好马不停蹄的到各处发掘新的题材。

此次他去南洋产油小国汶莱进行一次有关汶莱王室的采访。汶莱苏丹在位二十八年，其家族靠着石油累积的财富据估计就将近四百亿美元，是全世界最有钱的家庭，光王室的高级豪华车辆就有四千辆以上。此次齐天的采访便受到王室的欢迎，在他七天的访问行程之中，早晚各换一辆，就前后坐过十四辆不同颜色和配备的加长型国宾级劳斯莱斯。

最过瘾的是他几乎玩过了世界所有高级及稀有各式跑车，包括一辆汶莱苏丹刚从义大利法拉利车厂订购的纪念法拉利建厂五十年的限量跑车，刚从货柜打开，就让齐天开着绕了汶莱的环国高速公路跑了一圈。这种法拉利跑车只生产三百多辆，汶莱苏丹就订了快五十辆。

在齐天结束汶莱的访问前夕，他在下榻的凯悦饭店前面的花园品啜着醇酒，一边看着热带地区的美女在泳池边嬉戏，偶尔仰望着浩瀚的星空，享受着清凉微风，心中感到无比快意。

此时一名打着黑领结的饭店侍者快步走到齐天的躺椅前面，用流利的华语说：“齐先生，有一位本地的客人找您，您是否要见他？”

第二章

客人？齐天的朋友遍及全世界，各地都有熟人。不过他这次来汶莱，认识的朋友也都拜访过了。（难不成谁刚好来这里？）他心中想道。

“好啊！请客人进来吧。”齐天从躺椅上起身，整理一下衣服。

不一会，侍者领了一位皮肤黝黑但相貌斯文的人走进来。来者穿着花衬衫，大约四、五十岁的中年人，齐天并不认识。

“我是齐天，请问您是？”齐天用英文礼貌地问道。

来人乍见齐天时，脚步似乎犹豫了一下，但随即朝齐天鞠个躬，也很客气的用有些生硬的中文说：“您好，齐先生，我的中国名字叫程炎本，冒昧打扰您。其实我已找您好几天了，但您都在访问王室，也不便打扰，只好趁今晚您比较有空的时候来找您。”

齐天请来客坐下，侍者很快地摆张椅子过来，但程炎本却摇摇手说：“对不起，时间不多，我不坐了，能否请齐先生跟我出去一趟？”

“什么？出去？去哪儿？”齐天心想没有安排什么活动呀。

“很对不起，我其实是奉家父之命来请您的。”程炎本说。

“令尊是……”齐天心想不会是忘了哪个老朋友吧，这是很失礼的事，尤其是对海外的一些老华侨而言，特别重视这些老传统。因此他心中赶紧搜寻记忆，在汶莱有哪个姓程的朋友。

“哦，我想齐先生大概不认识家父。他叫程仁，今年已经九十多岁了，本来想亲自来找齐先生的，但最近身体不好，感染点风寒，所以只好由我代替父亲来请齐先生移樽就驾。”

“哦！”齐天松了一口气，但随即又有点舍不得这汶莱的最后一夜和美景当前，“不知令尊有何指教？”

他想有什么事，也不一定要见面才能谈，但程炎本却摇摇头而且有些尴尬地说：“嘿，我也不知道，只是我父亲一直念念不忘要和您见面。”

他怎么会知道我呢？”齐天奇怪道。

程炎本的表情更是尴尬，“嗯，我也不知道，你到汶莱的事报上登了，反正这是一个小国家，皇室的新闻占了很大的篇幅。不过我父亲好像在很早以前就一直想和您见面。”

“多早？”齐天啜了一口酒，看起来不太想动的样子。

“嗯……”程炎本沉吟了一下，好像在回忆，“大约从我小时候起，就记得我父亲要找一个叫齐天的人吧。”

话未毕，吃了一惊的齐天差点被刚吞进去的酒呛到，连咳了几声。

“你怎么啦？”程炎本见状惊道。

只见齐天满脸通红，连番摇手，“没事！没事！咱们走吧，去见见令尊吧。”他一面起身，一面余咳未止。

程炎本的座车十分豪华，加长型的宾特利房车，这在英国和劳斯莱斯是同级的豪华轿车，也是汶莱苏丹最喜欢的轿车。

一路上程炎本略微将他家族介绍了一下。原来他们程家几百年前从中国移民到这个南洋小国上，并且很早就发迹，成为有钱人。直到现在，程家和苏丹的关系很好，因此目前以进出口石油制品为主要业务，但其他事业也相当庞大。程仁退休后，由他的几个孩子分别负责。由于大家平常都忙于业务，因此程炎本也不太清楚程仁为何会想找齐天。

“不过，如果我记得没错的话，您的大名在我小时候已听我父亲说过多次了。”程炎本在车上说道。

“请问你今年多大年纪？”齐天实在好奇。

程炎本笑笑，“四十五岁。”

“那你小的时候我都还没出生呢？”齐天说。

程炎本也摇头笑道：“说实话，当我父亲坚持要见你的时候，我其实觉得很尴尬，尤其是刚刚我见到你时，更觉得我父亲可能有点老胡涂了。因为就算我父亲真要找一个叫齐天的人，那也一定不会是你。因为如你所说，我

听到这个名字时，你可能还没出生呢！”

齐天心中也有些后悔，（八成是搞错人了！我刚还想怎么有那么奇怪的事，一个九十多岁的老人在很早前就知道我的名字？！）他心中嘀咕刚刚的美酒、美女和清风拂面。

“既然这样，那我也不打扰令尊了，就此打道回酒店吧。”齐天笑着提议说。

那个程炎本连忙摇头，面带歉意地说：“唉，你既然都已来了，就到我家中坐一下吧！毕竟老人家指名要见你，无论那个齐天是不是你，总要让我父亲见一面，好了了他一番心愿。而且我家也不比酒店差啊！呵！”

齐天见程炎本一脸诚恳老实像，心想就让人家做一次孝子吧，以免让他父亲心中有遗憾，便点点头，不再反对。

车子已开到一处海滨公路，但这条路上没有其他车子行驶，齐天远远看到一块招牌，上面写着“程园”，才知道车子早已进到程家的土地上。宽大的海滨公路直指着一幢中国城堡式的大宅。

“看这模样，简直比凯悦还要气派。”齐天说。

程炎本礼貌地点点头，“其实这个宅院里住着程家上下上百口的人。我家一直遵照祖训和中国古老传统，分产不分家，所以一大堆人挤在一起，房子不盖大点不行。”

“你们这房子也太大了吧，哈哈。”齐天笑道。

车子迅速驶进城门之内，里面的花园一片锦绣，而且处处饰以中国古代宫灯照明，建方面雕梁画栋，仿佛北京故宫的建。

几位仆人立即上来打开车门迎接。程炎本请齐天直入大厅，灯火通明，布置的古色古香，翠珠红烛，明黄宝蓝，各式明瓷骨董，名家字墨，摆设得极为典雅而古，简直就像是一个中国古代的宫殿般。

但程炎本没有请齐天在大厅中坐下，而是领着他直入几间厅房，到达一个大书房，礼貌地请齐天稍待一下。

不一会，一位白发苍苍、身形龙锺但眼光有神的老人在几位家人簇拥下走了进来。

程炎本介绍说：“齐先生，这位便是很想见您的家父。”

齐天连忙趋前迎接，程仁笑笑地摆手叫齐天坐下，家人则移动一张软垫椅给程仁坐下。

程仁一挥手，几位家人都离去，仅剩程炎本随侍在侧。

“齐天先生，你一定奇怪我为何大老远请你过来，是吧？”老人家说话声音虽然不大，但字字清楚而有力，眼光则炯炯有神。

齐天点点头。

“呵，不知炎本有没有跟你说过我找你的原因？”程仁看了一下程炎本，“其实我找你找了快六十年了。”

齐天听得莫名其妙，“对不起，可是六十年前我还没出生呢！或许那时有人也叫齐天吧！这种单名其实很多人...”

程仁摇摇手，打断齐天的话，“呵呵！你觉得奇怪我可以了解，说实话，我也不知道为什么要找你呢！”

“什么？”齐天吃了一惊，而程炎本虽然没有发言，但从他挑起的眉毛和张大的眼睛，显然他也同样吃惊。

“那、那，你找我是.....”齐天一时不知从何说起，不过心中却有些火

气开始燃起，(这老家伙八成是得了老年痴呆症了吧，找我来寻开心一.)

程仁继续呵呵笑，不管齐天有些不太好看的脸色和程炎本的满脸通红，“你先别急。”

“我确实是一直在找你，其实不只我在找，我的父亲也花了一辈子时间来找你。但你并未出现。”

齐天越听越糊涂，心中有八成确定这个程仁是老胡涂了，但他基于礼貌，仍捺着性子听程仁说。但一旁的程炎本可就觉得很尴尬，心想根本不该去找齐天来，这下让人看笑话。

“其实你说的也没错，中国人中叫齐天的同名同姓的人很多，就算是你，我也不知道我要找的齐天是不是就是你这位齐天，”程仁好像在说绕口令，“不过我一直没有遇到像你这样的齐天。而你这样的齐天又符合我要找的齐天的条件，所以我想你应该就是我要找的齐天，但其实我永远无法确定你是否真正是那位我要找的齐天。”

程仁看来年迈，刚刚讲这一连串齐天来齐天去的话，却连口气都没换。但在场的齐天和程炎本听得都快昏倒了。

齐天看看程炎本，无奈地笑一笑，程炎本则仿佛是关公像似的，一张脸胀红了站在一旁面无表情。

程仁兀自说：“如果你是我要找的齐天，或许你可以明白这个东西上面写的那个东西是什么东西……”

齐天差点没倒在地上以示抗议，心中直嘀咕着，(刚才是齐天这齐天那，现在是这个东西那个东西，再下来不知道是什么？还有他要多久才讲完啊？)

但程仁却没再说话，从怀中小心翼翼地拿出一卷字轴，交由程炎本转交给齐天，“你打开看看。”

齐天有些好奇，光这卷字轴中间是一根翠玉圆轴就够吸引人的了，(光这个翠玉轴就是无价之宝啊!)心中不禁赞叹。

他小心地解开一根金线，缓缓展开字轴，只见里面是一幅用高级丝线绣成的人物画，旁边还提了一排字，是龙飞凤舞的草书。齐天乍看之下，也不知道是什度意思，但人物画就很清楚了。。

里面有三、四个人身着古装，其中一个年轻人身着明黄色龙袍，但袍上有破洞，并且神色慌张。旁边几个人则众星拱月似的将着龙袍的年轻人围在中间，其中有人抬头望天，有人回头张望，看起来就像在逃难似的。

齐天看得入神，图中的人物画得栩栩如生，虽然人物四周没有其他背景，但画中那股忧郁的气氛十分浓厚。

“咳，这是明朝有名的“靖难之祸”，”程仁忽然开口说，“这便是被后来的明成祖赶下台的建文帝逃亡的图画。”

“这幅画有何意义呢？”齐天一边欣赏画工的精细一边问道。

“喔，算是我们祖先的一个纪念吧？”程仁呵呵笑说。

“祖先？”

“哦，图中这个抬头望天的年轻人，就是我们的祖先。”在一旁的程炎本突然插口道，“他是建文帝落难时在旁边伴随的少数忠心臣子，叫作程济。我从小就从父亲那儿听过这个画中故事不下一千次了。”说完向齐天耸耸肩，作个鬼脸。

程仁没看到程炎本的鬼脸，而是以嘉许的眼光向儿子点点头。

齐天也不由得笑了一笑。他可以想像出程仁三不五时就把祖宗请出来向孩子们讲述这个老故事的样子，肯定让那些后代年轻人感到无奈。

“嗯，遗个故事我也听过，令祖果然是流芳百世。”齐天深怕程仁又对他如法炮制再说一次明史，便赶聚自己先打出免战牌，表示他很熟悉了。

“哦？那好，那好，呵呵，”程仁高兴地眯着眼说，“其实啊，我的祖先还不止于此呢，当初他陪着建文帝流亡，经历了……”

“爸爸，齐先生还赶着回去收拾行李准备明天一早回去呢，您不是有要紧事要向他说明吗？”程炎本立即打断父亲的讲古，算是解了齐天的围。其实他对齐天感到很抱歉，心想不应再浪费客人的时间。

程仁连忙点头说：“对，对，我还是快把要紧话告诉你吧。”

“哦，是，洗耳恭听。”齐天很礼貌地将身子往前挪一挪。

“其实就是这幅画上的那几句话，”程仁遥指着齐天手上的画，“上面都是古文，曰：『午马存亡倚子鼠，相交本隔六百年，万岁九死遁紫禁，惟赖齐天后世来。』”他摇头晃脑念了一段，“这不算诗，因为没有对仗和押韵。其实翻成白话就是，我的祖先六百年来代代相传，要找一位『齐天』，因为这上面有你的名字。

齐天强忍住笑，沉声道：“您怎么知道上面齐天二字是指人的名字？或许是这首诗的一个形容词或什么呀！”

“其实我也不知道，这是祖宗传下来的训示，这就是人名。”程仁肯定地道。

“好吧，就算是人名，那又怎知在什么时候的人呢？”齐天指着图说：“按照这幅画的年代，我想，要找的人应该是在明朝吧！怎会等到这时来找？”

程仁严肃地摇摇手，“上面有说，‘本隔六百年’，你算算，现在刚好和明初隔了差不多也六百年吧”

“差不多六百年？我想这差不多就差了好几十到好几百年呢！”齐天略微皱着眉头，“这不太准确吧！”

程仁此时又笑了，“年轻人，你们对中国的纪年方法都生疏喽，你再看看道几段文字……”

齐天怔了一下，仔细再读一遍，他心中豁然明白，“哦，第一句嘛，[午马存亡倚子鼠]，建文帝落难那年是壬午年，马年。其中经过好几次天干地支的大流年，到今年正是丙子，鼠年，二者相差五九四年，差不多正是六百年。”

“正是，古人写文章讲求整数，所以说六百年也对吧！”

“好吧，四舍五入也算对。”

“其实我的祖先很早就叮嘱后代要特别注意今年丙子鼠年，”程仁啜了一口参茶道，“有谓丙子鼠遇仙之说，是我们程家的传家铭言，所以我的任务特别重大，一心惦记着要找你。”

“等等！有两个问题，”齐天依然不疾不徐地说，“第一，天下同名同姓者多着呢，你去登报找“齐天”，我想没有一百也有五十，世上有十几亿的中国人呢，你如何肯定是我？”

程仁闭着双眼点头，但不置可否，让齐天继续说下去。在一旁的程炎本则轻轻地点头表示赞成齐天的说法。

“第二，为什么要找我？哦不，为何要找“齐天”？难道六百年前的祖宗预知后世的齐天，并且有什么瓜葛吗？”

程仁听完，缓缓张开眼，点点头说：“嗯，好问题，我也知道如此贸然找一位生平素不相识的人来告诉你这些东西，确实很唐突。我来回答啊……”他又轻咳了一声。

齐天和程炎本都竖起耳朵倾听。

“其实这两个问题，我都不确定答案。”，程仁声音虽然小，但仿如针刺般地让齐天几乎跳了起来。

“您也不确定，那为何急着找齐天先生呢？”程炎本也有些急了。

“呵呵。你们别急，”程仁伸手在空中向下压一压，告诉眼前的年轻人稍安勿躁，“其实我也知道世上同名同姓者会很多，但依据祖宗的指示，我只能在子鼠年里头找人。

所以只要今年内遇到的“齐天”，都是可能的对象。”

“其次，我也不能四处主动去找，因为祖宗家训中有提到，这“齐天”会在因缘际会之下来到这里，我不能去登寻人广告的。”

“哦，那我完全符合这个条件喽！”

“对，而且恰到好处。”程仁有些笑逐颜开，“因为如果你来汶莱不是访问苏丹，那就可能是夹杂在每年成千上万来此观光的人群之中，我也不可能知道你。但你一来就因采访苏丹而上了报，我因而晓得有你这位齐天来到此地，这不是天意吗？而且完全符合祖宗的训示。”

“嗯，几个巧合加在一起，机率确实很低，有理由相信这是程家祖宗的未卜先知呵。”齐天顺着程仁的语气说。

“并且也颇符合要你去做的事呢。呵呵……”程仁又笑着说。

“哦？要我这个“齐天”做什么呢？”

“嗯……”程仁沉吟道，“刚才不是说了吗，我也不确定要你“做”什么。但我的祖宗有遗训交代，要请你去一个地方。”

“六百年前的人指定要我去一个地方？他们怎知现代世界变化成什么样子？这倒新鲜，说来听听。”齐天越听越好奇。

“其实我不懂为何祖先会如此交代，我就原原本本告诉你，或许你另有一番体会。”程仁先声明。

“行，就请你说明吧”“齐天虽然至此仍不太相信整件事的可靠度，但倒很想知道古人会留下些什么指示遥控六百年后的后人去做呢？”

正当齐天还在心中胡猜一遍时，程仁说话了。

“就是请“齐天”先生于每月的初一、十五，到这个指定的地方去。”程仁从怀中谨慎地拿出一封信封，然后抽出一张略微泛黄的纸交给齐天，上面用工整的毛笔字写着一个经度和纬度的座标，显然程仁已经写了很久了，“遗是我在五十年前就写好的。”

“你的祖先在六百年前就知道用经纬度的座标？”齐天显然难以置信。

程仁哈哈笑说：“当然不是。祖先传下来的是根据五行八卦来排的，十分复杂，所以我把它直接翻成现代的经纬度……”

“哦，但这会是什么地方呢？”齐天一时也不知这个座标落在地球的何处。

“所以我说，根据这个地方，你就更符合我祖先要找的“齐天”了，”程仁示意程炎本将书桌旁的那个精致的木制地球仪搬过来，他指着一个地方说，“这个经纬度就在这个宝岛上……”

“竟然在台湾的一个地点，”齐天有些吃惊，古人难道真是在说他吗？他

心中半信半疑，“要我去那边干什么？”

程仁摇头，“那可真对不起，我实在不知道。”

“会不会你的祖先有训示，你没解出来？”

“不会的，全部就是一个地点和你手上这幅图上的几句话而已。我虽不才，但也请遍了許多国学名家和易理专家，得到的答案都是一样。”程仁说，“唉，真不容易等到你的出现，我也算了了一番心愿，六百年的祖训总算达成了。接下来的事，老朽就无能为力了。”

齐天带着满腹的疑惑离开了汶莱，一回到家就忙着准备此次采访的写作，便暂时把疑惑和程仁的交代抛在一边去了。

齐天忙了一阵，把稿子全都打发出去，又去探望一下伍唐山，顺便聊起他在汶莱遇到程仁的事情。

伍唐山也觉得这个程仁的事情有些怪异，但他还是笑笑鼓励齐天，“既然他能将人、事、时、地、物都说出来，你不妨就照他的话去做做看，也就当去郊游吧。而且，”伍唐山又用一种略带诡异的表情浅笑说，“这是人家六百年前的祖宗遗训，说不定会找到什么当初他们在那里埋藏的宝物呢！哈哈……”

齐天则摇头笑一笑，但转念间心想，反正程仁所指的地点也不远，“好吧！我就找个下午空闲时走一遭，看看会有什么事情？如果真有宝物，我一定打电话请你来一起挖。”

齐天处理完了手边的事，并且回完了所有该回的电话和信件后，转眼又是一个周末的下午。阳光躲在厚厚的云层中不肯露面，天打不冷不热，齐天于是决定到程仁所指定的地方去。比照地图上的经纬度，这里是台湾北部海滨的一个核能发电厂附近。

齐天开着心爱的保时捷九一一跑车，一路风驰电掣地驶向核能发电厂所在地。他打开顶篷，享受一下海风拂面的快感和咸味。虽然在出发前早已对此行不抱任何期望，就当作是个散心之行吧！

但随着越接近核电厂，心中依然有些七上八下，如果真有什么事的话，会是什么事呢？齐天抓紧方向盘，一个大踩油门，保时捷加速前往程仁所指定的地点。

保时捷在一处海岸公路的回车道上停了下来，就是这里了。齐天打开车门走了下来，举目四望，核能厂在一公里之外，沿海起一条长长的堤防，堤防外则布满了大型的消波块，有一些钓客三三两两的坐在堤防上。海浪来势汹汹，不断拍击着消波块和堤防，白色的浪花还涌上了矮一点的堤防上。

他大约估量一下，然后朝着海滨公路面海那侧的一座山坡走去，走到坡顶，刚好有一块大石头杵在那儿。齐天奋力一跳，站到石头上，看得更远，方圆几公里内的景物尽收眼底。加上海风扑面，身上的风衣被吹得猎猎作响，齐天望向无垠的天际，心中感到一阵畅意，不由得大叫了一声，尽吐这一阵在都市中繁忙工作所郁积下的心中块垒。

（差点忘了来这儿是干什么的。）齐天心中想道，不过他站了半天，什么事也没发生，（会不会真如伍唐山所说，附近有什么宝物呢？）他虽然根本不相信会有这种事，但却又十分好奇，果真跳下石头，在山坡上走来走去，不知情的人还以为他掉了什么东西，正在找呢。

忽然天空飘起丝丝细雨，一阵闪光惊醒了兀自低头四下寻找的齐天，他感到这个地方的磁场出现变化。

核电厂附近的磁场强度很高，齐天一靠近核电厂十公里之内，就开始感到磁场的逐渐增强，但他早已能调整本身感受磁场变化的敏感度，所以不会觉得难受。不过核电厂附近充满强烈的电磁波和磁场，因此只要外界稍有变动，这里的磁场变化幅度也就十分巨大。

此时海浪级数加大，天空乌云密布，两片带着不同电荷的云层碰撞在一起，迸出了强烈的闪电和沉重的轰雷，整个核电厂方圆数公里的地方刚好都被上空的乌云给笼罩，因此空气中的电子正起着迅速而激烈的变化。齐天感到附近磁场如同不远处的海浪般，毫无章法地迅速起伏。

眼看天上的乌云越来越厚，风势开始变强，突然一道闪电击中核电厂旁边的一根避雷针，强烈的磁场变化让齐天的头迅速地抽痛了一下，紧接着一声震耳欲聋的音波传到齐天的耳膜，他感到连脚下的土地都微微在震动了。他赶忙朝山坡下走，心中暗暗骂自己，（真相信程仁那个老头子六百年前的祖宗遗训，原来是叫我来这里淋雨？）

他看一下表，已是下午三点半，来这儿已待了一个多钟头。天上的闪电越来越频繁，仿如银蛇乱舞，齐天深抽了一口气，调整本身的磁场频率，以将外界磁场快速变化的对他的冲击降到最低，一面加快脚步走向保时捷。

正当他脚下用劲，缓缓从坡上滑下时，忽然一股令他毛骨悚然的感觉已笼罩在周围，全身毛发竖立。这是一个齐天心中十分熟悉的感觉，他迅速回想是在哪里曾有过这种感觉，（好像是那次在赛车场……）虽然心中的念头转动飞快，但快不过头上的一阵霹雳。

只觉眼前一阵闪光，“啊！雷殛……”齐天在被一道锯齿状的闪电击中的那一瞬间，想到了这个熟悉的感觉（请参阅《魔域天珠》），但数百万伏特的电流以光速贯穿齐天的身体，他早已感受不到任何痛苦了。

第三章

虽然齐天的特异功能使得他对身体能量和电磁波有异于常人的控制能耐。但是在瞬间有数百万伏特的电流一涌而进，就如同酒量再好的人一口气灌下了一桶高粱，也要当场醉倒在地。

不过齐天的知觉恢复得很快，他马上清楚自己发生了什么事，心中暗骂，可恶！

真是天生有被雷殛的命，人的一生成能被闪电两次击个正中的机率不知是多少？难道那个程仁的祖先就是算到我有被雷殛的命，所以叫我来这被雷公打吗？

不过齐天的身体显然没有他的神智恢复得快，他感到全身僵硬，动弹不得，而且每处关节都十分疼痛，显然身体在电殛的余威下不堪负荷。

齐天感到目前是四肢不灵，耳目不明，眼前只能张一条细缝，却看不清任何东西，耳朵则是轰轰作响。他好像是梦魇一般，人虽然醒了，但全身动弹不得，这种感觉常令人心生畏惧，以为是被鬼缠身，因此民间又称这种

情景为“鬼压身”，表示是被鬼压在身上，才会让身体和意识不能配合。

不过齐天知道这种情形，有时人工作十分忙碌，脑神经有些衰弱时，就容易会发生这种情形。尤其是在将睡不睡之际最容易有梦魇的情况。

可是此时他是被雷殛，情形可能又另当别论。齐天有些担心会不会自己的身体在高压电的冲击下受到损伤，才造成现在这种动弹不得的情形。他决定等到耳目恢复正常功能后，才思考下一步的动作，于是放松了自己，乾脆小憩一下。

可是他才让脑筋休息一下，就感到自己彷彿进入梦境一般，耳旁人声杂沓，而且好像身处在一个火炉般，温度越来越高。

那么快就作梦啦？齐天心中想道，在这里睡着了，不知道会不会被往来的车辆行人发现，上来看我发生什么事？

他一边希望有人能发现他倒在这个滨海公路旁的小山坡上，但一方面也担心自己身上还带有极高的电荷，会让碰触他的人遭到池鱼之殃。或许下次该带个牌子，写着“请勿动手”？呵……

可是齐天的幽默感无法维持太久，因为他感到身旁的温度突地升高，彷彿有一团火就在他的背上燃烧，神经传来剧烈地热和痛。

这阵神经传来的冲击波让齐天全身的神经开始活络，耳朵也传来阵阵清楚的人声了。

“在那里，别让他逃了！”有人大喊，“一个不留，先发现那个小混蛋的连升三级……”

齐天心中虽然感到奇怪，难道还在梦中吗？但背上那阵热痛可不是假的，迫使他一跃而起，“痛死啦……”

他背后的灼热依然未消，赶紧回头看，不得了！竟然着火了！吓得齐天赶快就地一滚，将火给扑灭。

忽然，他觉得四周一阵安静，但周围的气氛十分怪异，只剩下烈火轰啪的燃烧声。

半躺在地上的齐天觉得自己的视力好像比以前好很多，但体力弱了一些，再定睛一看，只见眼前尽是断木破瓦，以及四处火苗，地上还躺了一些血迹斑斑的人。

咦，本来的山坡跑哪去了？

他发现身旁有一个破碎的红木盒，已被烧了大半，上面还余烬未熄。就是这玩意让我身上着火？

他感到背后有些动静，忍着背后的疼痛，缓缓地扭过身去，当场使他怔了一下；只见眼前七、八公尺处，站了黑鸦鸦的一群人，可是齐天一时无法分辨这些人的模样。

我还在作梦吗？他揉揉眼睛，再仔细一看，咦，这些人在这里出古装戏外景吗？

眼前尽是着古装的人，但个个高头大马，眼露凶光，齐天很明显地可以感到附近的杀气腾腾，全都是不祥的黑色能量。

“拍戏拍得这么认真，每个人头上都冒黑气了？”齐天自言自语道，他依然十分迷惑目前的处境。

而外面似乎雷鸣不止，齐天感到一阵阵的闪电带来的磁场变化，让他的头跟着一阵阵的抽痛。他现在的感觉就像宿醉醒来后的状况，昏昏沉沉，意识游移在真实与虚幻之间。

不过眼前的这批人似乎十分惊讶地看着齐天。这也难怪，人家拍戏，我却莫名其妙地闯到这里来。他笑着朝眼前的人招招手以示歉意，并挣扎着想站起来。可是身体好像不太听话，全身关节依然十分痛。

而且头上湿湿的，用手一摸，“哇！血，那么多血？”齐天不由得惊叫了起来，他没想到自己受伤那么重。

忽然他听到后面不远处传来声音，“嘘！嘘！”

齐天转头张望，看了半天，发现这里原来是一个十分华丽的大厅，在一个翻倒的大木雕椅的空心底座中，有一个半露脸的人在对齐天招手，声音就是他发出来的。

齐天用手比比自己，表示“你是在叫我吗”？

那个半露脸的人从一截黄袖中伸出颤抖的手对着齐天猛挥，并且越喊越大声，“澄七，九姑，澄七，九姑……”

齐天听得莫名其妙，事实上，现在脑中一片空白，自从被雷殛清醒后的事都让他莫名其妙。正当他还在纳闷当儿，只听得身后一声巨喝，“那小混蛋躲在椅子后面，别放过他！连这个妖人一并除掉，杀啊……”

只见那群身着古代武士装束的人一拥而上，纷纷亮出长短兵器，有大刀、利剑、长矛、画天戟、狼牙棒、各式鬼面盾牌和一些奇奇怪怪的东西。

齐天虽不确定眼前这批人是干什么的，也不知他们手上的武器是真还是假，但当齐天想了解发生什么事，忽然阵阵冷风从脸庞拂过，突然面颊一股刺痛，他方回过神来，认清一支支闪着银光的箭正如群蜂般地向他汇集，并纷纷射在他身旁的柱子、桌、筐上面，发出“笃、笃、笃”的声音。

“天啊“这是真的箭啊！你们用这种箭来拍戏？”齐天有些生气道，“还朝我射，这算什么……”话未毕，一个身穿银白铠甲的大汉已然抢到面前，手提一把宽大的宝剑，朝齐天劈头砍下，齐天本能地一闪，利剑将齐天身旁的一截柱子砍掉一段，确实是把削铁如泥的好剑。

但齐天一惊非同小可，不得全身的疼痛，立即拿出看家的功夫底子，一个翻滚避开了数公尺远，未料一支发出寒光的矛头立即朝他刺来，齐天连气都不敢喘，再几个大车轮翻跃，一跳跳到一个翻倒的椅床旁。

忽然脚下有人拉住他，齐天毫不犹豫地一脚出去，只听见“哇！”的一声，原来是刚才躲在这里向齐天招手的那个人，被齐天踢个四脚朝天，摸着胸口直喊：“是姑，是姑。”

“什么姑姑的？”齐天也叫道，但眼前银光点点，那批人又在放箭，齐天连忙趴在地上，躲过这阵箭势，只听到“笃、笃”声连连，头上的床椅早被射成蜂窝，更多的箭射入后面的墙上，形成一排排的箭束。

那个身着黄袍的人又在叫着：“澄七、九姑……”

他稍微打量一下这个一直叫他的年轻人，约莫二十余岁，一脸稚气未脱，富贵人家子弟的模样。身穿黄色衣袍，但已经到处是破洞，还染有血迹。还算俊秀的脸上留着一小撮胡子，但脸庞上则是一片灰灰的，好像刚从火场逃出来。不过齐天仍可很清楚地从这年轻人惊惶的眼神中，看到他心中极大的恐惧。

齐天正要问那个年轻人在说些什么时，抬头一望，不得了！几十个手持利刃的武士带着全身铠甲叮叮咚咚地冲了上来。

齐天赶忙运起全身劲道，准备发功抵抗。未料全身像了气的皮球，劲是有了，体内却毫无平常发功时那种能量澎湃的感觉。他站起来双手猛地一

挥，大喝一声，来人被他这个突如其来的举动都怔了一下，但却没有何事发生，齐天的超能力竟然消失了。

齐天当下念头快速一转，是被雷殛后消失了这个能力？还是我在梦里根本使不出来？他如今根本分不清是梦是真了。

但眼前的武士可货真价实地挥刀就砍，并把原先齐天躲的大床椅砍个粉碎，其中几刀迅速刺向齐天。他的功夫底子还在，来个向后翻仰，躲过这几刀不是难事。可是身旁那个穿黄袍的人又在大叫。

这次齐天听懂了。

“救命，救命！”

只见有更多人围近那个年轻人，纷纷用武器拚命刺杀他，齐天见黄袍人东闪西躲，全身被刮出多道血痕，状甚狼狈，心中十分不忍，也不管他是谁，立即冲上去搭救。但那些武士个人高马大，最少都有一百九十几公分的身材，加上全身盔甲，齐天根本很难近身。

正眼看那黄袍人被逼到角落，准备挨那引颈一刀时，忽然一道闪光透过大厅的天窗闪了一下，齐天感到身内磁场一震，一股能量从丹田如泉水般地涌出，让他全身充满了能量。齐天随即运劲、导气、结印、发功，在不到一秒的时间内完成这些步骤。

只见齐天蓦地跳至半空中，双手结印，聚力于手大喝一声，只见在他身旁及那黄袍人旁边的十几名杀气腾腾的武士，仿佛秋风扫落叶般地，纷纷或飞或滑地向后面移去十几公尺，武器叮叮咚咚散落一地。武士有的站立不住翻倒在地却依然滑势未歇地向后滚去。沉重的盔甲撞到墙上，把石墙撞出一个个的凹洞。

其他人都呆在原地，仅剩被齐天震倒的大汉在地上发出呻吟，显然刚才被震到的力道很大。那黄袍人立即连滚带爬地到齐天身旁，抓着齐天又再说：“澄七、澄七、九姑……”

齐天没好气地甩甩手说：“你别再七七八九了，现在怎么回事都没搞清楚呢！”

其他还有数十名武士似乎有些畏惧齐天，很有秩序地向后退了好几公尺，并纷纷拿起盾牌成一道护墙，好像怕齐天有什么暗器似的。

此时齐天听到眼前这干人好像很急的在讨论一些事情，虽然可以听得出来他们和齐天说的是同一种语言，但口音十分奇怪，齐天只能隐约听一些如“妖神、魔道、大王”等词，还有一个这些武士最常提的，好像是一只狮子，好像他们要等一头狮子来，再做决定。

齐天趁这段空档观察了一下周围的环境，只见这里到处是雕梁画栋、锦锈玉帛，一片中国古典宫廷的气氛。虽然现在到处是被刀箭和火苗破坏的痕迹，但仍不失其气派豪华。不过这里显然有过一番血腥的杀戮。齐天此时才闻到冲鼻的血腥味，四处一看，发现地上横七竖八地躺着许多尸体，上面不是刀伤就是箭孔，还有身首异处的惨状。

但最让齐天感到奇怪的是，这些死人也都穿着古装，有的像以前电视上看到的大臣，有的则是一副戎装，还有一些看起来就是太监的样子。齐天一边纳闷自己目前的处境，一边在四处观察出口。

忽然人声一片嘈杂，眼前的武士又有动静了。

有人走进前面的武士群里，众人十分恭敬地让出一条路来。只见到一个身材更加魁梧的武将风风火火地走在前面，但他随即往旁边一站，后面出

现一个瘦小的老头子；这老头穿着一身鲜红黄格法袍的装扮，在这群银甲闪闪的武士之中，显得十分突兀。但这老头显然地位高过其他的人。

一旁的一位武将趋前握拳大声向那老头说：“有劳国师，程济这果然请了妖神，吾等收他不得，还请国师助一臂之力。”

这个武将又叽哩呱啦说了一大堆，言下之意是说齐天本来已经死了，身上还着了火，结果竟然又复活了，而且施展法术，将十几名武士给震倒。

武将的口音很重，但齐天仍可大约听懂他的意思，“原来他们不是等什么狮子，而是这个叫国师的人啊！”他自言自语道。

“他不是叫国师，他叫作道衍和尚，被他们封为国师，是反贼的头子之一。”一旁的黄袍青年突然开口道，但声音还带着颤抖。

齐天看了他一下，“和尚？和尚怎会来这里和这群杀人犯搞在一起？”

“他名为和尚，其实是佛道不修，”黄袍年轻人说：“根本是人面兽心的妖人。”

齐天听这黄袍人提到道衍和尚时，语气变得咬牙切齿。

忽然有人桀桀笑了起来，“好样的，程济，你真有本事，请了妖神附身。”道衍和尚皮笑肉不笑地，令齐天不寒而栗。

“不过大明江山早已是我主殿下的，你逆天而行，不会有好下场的。”道衍和尚眼露寒光，直逼齐天和他身旁的黄袍人。

“大明江山？”齐天转头皱起眉头看着黄袍人，“他刚才说什么大明江山？这幢楼叫大明江山吗？”

那黄袍人似乎被道衍和尚一瞪，吓得说不出话来，一味地发抖，没有回答齐天的问话。

“小贼！”道衍和尚又尖声叫道，“你命该绝于此，今天你是插翅难飞，还是自我了断，不要如此苟且偷生，有损太祖高皇帝之龙威啊！”

“你在罗哩罗唆些什么啊？”齐天叫道。

没想到齐天一开口，包括道衍和尚在内的一干人立即不由自主地往后退了一步，所有的盾牌和兵器又纷纷亮了出来，仿佛有猛兽要过来了。

“小心！这妖人在念咒语了！”一个大将叫道。

原来他们听不懂齐天那句“罗哩罗唆”是什么意思，全当成咒语了。

齐天一看，十分有意思，心想，这样的梦其实也满好玩的。他心中还是搞不清楚是梦是真，但如果是梦的话，这梦也真有够逼真的了。

齐天叽哩咕噜地又念了一大串话，那批人更加听不懂，因为齐天夹杂着英、日、德及西班牙语，说了一堆没有意义的话，果然让道衍和尚等人搞不清状况。

可是过了一会，道衍和尚胆子渐渐大了，也两手比画了一下，口中念念有词，身旁的武士又全神戒备盯着齐天。

齐天心想，这个国师难道也会法术？才刚想完，面前就感到一阵热风袭来，齐天在热风中眯着眼，还搞不清怎么回事时，忽然那黄袍人惊叫了起来。齐天也感到手臂一阵刺痛。

齐天一看手臂，不得了，衣袖先是冒烟灼热，突然轰的一声着火了。他大吃一惊，赶紧连连拍打，但火焰不熄。情急之下，只好扯下衣服。没想到一扯，竟把整件外衣给扯了下来，露出里面白色的小袄。

“奇怪？我怎么会穿这种长袍？”齐天此时才看清自己原来身着古装，而且身材好像不太对，“我好像变矮了？而且……”他摸摸下巴，“还留着山

羊胡？”

齐天也不管这些了，先应付眼下的状况，“这个道衍和尚显然也有点本事，念念有词就可以引火上我身。”他决定也反击一下，先逼退这干人等再做打算。

齐天也立即提气运劲，两手结印。众人看到这个景象，纷纷加强戒备，道衍和尚也开始大声的念念有词。

齐天一运劲就感到不对劲，原先那股澎湃的力道又消失了，全身没有一点那种能量游走充斥的感觉。他此时的身体反应和一般人无异。

糟了！齐天心中暗暗叫苦，怎么在这紧要关头失效了呢？齐天咬紧牙关，企图寻回那个失落的感觉，但无论如何尝试，超能力始终不见踪影。

道衍和尚突然两眼怒睁，全身毛发直立，大喝一声，齐天感到被一睹无形的墙给迎面撞了上来，“砰”地坐倒在地，全身被撞得血气翻腾、口鼻流血，对方阵营爆出一阵欢呼。

齐天被震得头昏脑胀、眼冒金星，一股外来的能量在他体内乱窜，仿佛吞下千支钢针般地想从身内挣扎出来。

黄袍人连忙抓着齐天，“你有没有受伤？我们赶紧走吧！”

“哈哈 | 你想走到哪？”道衍和尚大笑，“我算过，此处风水乃葬龙之处，今天你就认命吧！”

齐天努力平息体内的乱流，逐步导至丹田，然后再从丹田气贯全身，他感到手上又有些能量可以使用，但还不如他本身所能发出功力的百分之一。不过齐天依然小心保存这仅有的一点能量，而且这能量还在一点一滴的流失到外面。

“喝！”一声，原先跟着道衍和尚走进来的大将亮着明晃晃的宝剑，排开众人，豪气十足的大踏步走了过来，一脚就踏在齐天的头上，另一手像拎小鸡似的提起黄袍人。

粗声粗气地骂：“看你这妖神也不过如此，小皇帝啊！我与你无冤无仇，只怪你投错胎了，死后喝了孟婆汤，另找好人家投胎去吧！”

这个大将身材十分巨大，一看就是那种膂力过人的家伙。不过他要杀人前还说了一大堆话，显然是个没什么知识的粗人。只见他举起宝剑正准备要砍黄袍人的脑袋时，齐天忽然叫了一声，“住手！你敢杀神仙吗？”

只见那大将的剑还举在半空中，用奇怪的眼光看着这个被他踩在脚下的齐天，“神仙？”

，齐天立即将他保存的能量化成念力去扫描这个大将的脑波，一面还不断“妖言惑众”，“天灵灵，地灵灵，吾乃游荡天神下凡来，专收人间鬼魅事。”

说到后来，齐天干脆跳了起来，模仿那些乩童念念有词，全身抖动，哇啦乱叫，偶尔夹杂着大罗心经里的“真言咒”和“破神咒”，藉由有限的念力企图利用这个大将来脱身。

果然这个头脑简单的大将立即受到鼓惑，不但杀不下去，反而心生恐惧，真相信齐天是什么游荡天神。其他的武士也是半信半疑，有人叫道：“不好了！这回这个妖道又请来游荡天神附身了？”

道衍和尚怒斥道：“放屁！什么游荡天神，根本没这号神，程济根本在装神弄鬼。”“梁力，还不快下手？”他命令那个大将赶快动手。

梁力听了道衍和尚的话，眼中又露出凶光，“先宰了你这小妖道！”他举剑朝齐天砍去。

齐天赶紧用上所有念力，并且直接扫描到梁力的潜意识中，知道这个梁力是生长在农村的汉子，靠着一身蛮力投身军旅而获得重用，其实对鬼神十分相信，也因此投身在道衍和尚手下做贴身护卫。

而梁力虽然人高马大，看起来威猛无比，但却最怕死后被牛头马面给送入十八层地狱。因此齐天立即用最后一点念力在梁力脑中制造一个可怕的幻象。

“梁力，你合着该此日此时此刻死，立刻跟我走！”

梁力他定睛一看，吓了一跳，眼前的齐天和黄袍人不见了，取而代之的竟然是他最怕的牛头马面，拿着勾魂索在套他。

“哇啊！不要啊！我才二十岁，怎么会那么早死？”孔武有力的梁力竟然身体发软。

“人各有天命，你的阳寿已尽，纳命来吧！”牛头怒斥道。

“两位差大哥，行行好，”梁力跪了下来，拚命磕头，“你们一定是搞错了。我娘帮我算过命，说我可以活到八十几啊！”

牛头冷笑道：“不错，原来你有八十几的阳寿，可惜呀！可惜……”

“可惜什么？牛大哥？”梁力问。

牛头摇头道：“可惜你的阳寿被道衍和尚给折了，他施法术借你的阳寿来增加他的老命，所以他活得久，你就活的少啦？认命吧！”说完准备来套梁力。

“什么？他怎么可以折我寿来让他活命呢？”梁力大声叫道。

牛头又冷哼一声，“道衍和尚向阎王说是你自愿的啊！说他给你荣华富贵，你愿以阳寿来换，银货两讫。”

“放屁？”突然梁力又轻声陪着笑说，“我不是骂您，我是说那个老混蛋乱说话，他根本也没问过我，再笨我也不会拿命去跟他换啊！”

“不管啦！你去跟阎王说明白吧！”

梁力连退数步，“求求您，见了阎王还能回得来吗？这完全是道衍和尚的馊点子，我真被冤枉的呀！”梁力忍不住眼泪都快掉了出来，“您说，有没有什么方法能保我这条贱命？我以后天天给二位差大哥上香供奉，绝不会少的。”

“唔，这个嘛……”牛头偏头想了一会，“好吧，看来你也是被人陷害的。这么吧，我们来是一定要带走一条命，不是你就是别人。依我看，如果道衍和尚不偷你的命，他早在五年前就该完啦！反正这五年阳寿你是要不回来了。你去结果了他，剩下的命就是你的了。”

“什么？他已用掉我五年的阳寿了？！好，我马上结果这可恶的老贼。”梁力此时方寸大乱，杀意油然而生。

对其他人而言，时间未曾拖延，只见梁力举在半空中的剑先是停顿了一下，然后齐天一边手舞足蹈，一边对着梁力说些咒语，然后梁力的身体左右晃了一下，蓦地转过身来，露出可怕的眼神瞪着道衍和尚。

道衍和尚怒道：“你还不快动手，发什么怔？”

梁力忽然狂叫举剑冲向道衍和尚，劈头就是一剑，由于他身形高大，

顿时冲乱众人阵脚，道衍和尚虽然十分机伶地躲开这粗人的一击，但也十分狼狈地滚倒在地，在一片坚硬锐利的盔甲和兵器碰撞中，身上碰出一些小伤，却也疼痛难当。

所有人都没想到梁力会有此惊人之举，有人喊道：“梁力也被附身啦！”一时间阵势大乱，梁力两眼通红，脑子里全是牛头马面虎视眈眈要取他性命，以及被道衍和尚折去阳寿的愤怒。他对着道衍和尚连番攻击，虽然都被旁边的武士挡了下来，但已有许多人被他杀伤。

道衍和尚心知梁力被齐天作了法、动了手脚，可是一时间不知道齐天是用了什么法术，因此暂时也破解不了。

外面此时拥入更多的士兵，联合对付发狂的梁力，弄了半晌，才将梁力制服。此时齐天和那黄袍人早已趁乱溜走。道衍和尚灰头土脸的十分气恼，忍不住大骂：“好程济，我非把你千刀万剐不可！”

齐天趁着那一团乱时，赶紧带着黄袍人从大厅出来，正准备开跑时，一扇门旁忽然窜出了几条黑影，吓了齐天等人一大跳。

“什么人？”齐天低声喝道，并立即出拳朝为首一条黑影的胸前打去。

第四章

“哎哟！”为首那人被打中后连退好几步后坐倒在地。

齐天正要用扫堂腿对付另外的人时，黄袍年轻人赶紧抓住他说：“都是自己人，莫伤了他们。”

齐天闻言，赶紧扶起那个被他打倒的人，是一个上了年纪的人。齐天心中有些过意不去，但此时也顾不得许多了，示意众人噤声疾走，先逃离这里再说。

齐天对这个地方十分陌生，幸好其他人好像对这里的环境很熟悉，其中一人带着众人东弯西拐，一路上又有不少臣子和宫人前来跟随，人虽多但大家都噤若寒蝉，放轻脚步，深怕引来四处搜寻的燕兵。幸好这个宫殿很大，里面廊廊院院宛如迷宫般，不是常居宫中的人，还很难摸清方向。目前带路的人正是一位老太监，比建文帝还要熟悉宫中的小路。

最后共有五、六十人浩浩荡荡地来到一个长廊的尽头，此处正贯穿一个大庭院，草木青葱，奇花争妍，小桥流水，水声淙淙，雕梁画栋，峻石奇岩，实在是一个世外桃源。

但此时天色暗淡，雷声隆隆，众人正如惊弓之鸟般地惊慌，没人有空欣赏这里的闲情雅致。

一到这个可以稍微喘息之处，那几个平民装束的人赶忙跪下来，朝着黄袍年轻人磕头，让齐天大吃一惊。

“臣该死！臣该死！让万岁爷受惊了，刚才臣一时慌忙之中没有随侍万岁爷，臣该死，幸好程大人足智多谋，看见万岁爷安然无恙，实乃……”

齐天隐约听到长廊远端似乎又有人声，眉头一皱，赶紧示意大家继续

向前*埽 *一千人等却都一直在磕头，齐天情急之下挥挥手，“你们还演什么戏啊！命都快没了，我却不知为何会在这里。你们想死就继续磕头吧，我先走了。”说完掉头就走。

黄袍人和其他人立即追上来，“澄七、澄七，我们跟你就是了。”

齐天一边观望环境，一边说：“对了，什么澄七、澄七，还有什么九姑？这些都是谁啊？”

其余人互望一眼，好像觉得这个问题很奇怪。

黄袍人皱着眉头说：“咦，你是程济，我当然是叫你程卿呀！”

齐天这才搞明白，原来不是“澄七”，而是“程卿”，这是古代皇帝对臣下的一种称。而那个“九姑”原来是“救孤”之意，古代皇帝自称为“孤”。

“你是皇帝吗？”齐天忽然皱着眉头转头来指着黄袍年轻人问。

此时一旁有个留着花白胡子的人很生气的说：“太放肆了！程济，怎可如此问皇上？难道你也反了？”

黄袍人笑笑，连说：“不怪程济，不怪程济，因为此时在这里的已不是程济。”

“不是程济？”众人异口同声问道。

黄袍人点点头，对齐天十分恭敬的说：“寡人正是朱九，大明朝天子，请问上仙是何方神圣？”

齐天拱拱手道：“不是什么上仙，我叫齐天。”

朱九赶忙跪下，慌得旁边一千人等也随之下跪，“齐天大仙圣明，我被叛贼所害，尚望大仙救救我朝命脉。”

齐天赶紧扶他起来，也叫其他人起来，忙说：“你们别搞错了，我是齐天，不是什么大仙。我到现在还搞不清状况呢！”

“你说你叫朱允？”齐天问。

朱九连忙拱手称是，“正是。”

“那你不是明朝的建文帝吗？”齐天说。

“是，是，我就是建文帝。”朱九答道，“这次遭逢不幸，若非上仙下凡相救，小命早已不保。还请上仙继续保佑，免为奸人所害。”

齐天虽然知道自己很清醒，但对他遭雷殛之后所发生的事依然无法接受，感觉好像是梦境一般。

“你们又是谁？”齐天指着其他人。

“这是杨应能，吴王府教授，这位是叶布贤，监察御史……”建文帝一一介绍跟随众人，都是忠心耿耿的大臣。

“那我现在又是谁？”齐天早已感到长相、身材都全部变了样，他一边摸自己下巴的胡子一边问。

两眼目光炯炯，一脸忠义刚直的叶布贤立刻说：“上仙，您现在是附身在程济程大人的身上。刚才程大人在开启宝盒时正好遇到反贼冲杀进来，一阵混乱之后发现他已倒地不起，原以为程大人已经殉忠了，没想到原来程大人不知用了什么方法去请上仙下凡附身呢！”

程济？这不是程仁所说的那个六百年前的祖先吗？齐天心中想道。

“这么说你就是『靖难之祸』的那个皇帝了。”齐天回想起伍唐山曾讲述过的这个故事，指着建文帝说。

“什么祸？”一众人人都睁大了眼睛，不懂齐天在说什么。

“就是燕王起兵造反这件事，以后的人称为『靖难之祸』。”齐天答道。

留着小胡子一脸书卷气的杨应能连忙问道：“上仙果能知过去未来事，不知这件祸事最后如何收场，我皇何时能剿灭叛贼？”

人对以后发生的事都有极大的兴趣，齐天本想冲口说“大明从此就是朱棣的天下啦”，但实在不忍当着这群亡命君臣的面说破。只好沉吟了一下，然后故作生气状，“你们凡夫俗子怎可擅问天机？一切由命，懂吗？”

众人一看齐天生气了，纷纷唯唯诺诺。

“是，是，上仙圣训，我们不敢问了。”朱允连忙对着齐天连连稽首，群臣也不敢正视，让齐天一方面不免感到有些不好意思，但一方面也觉得有些飘飘然。

“难怪世人都说神仙好，哈哈……”齐天不由得笑了出来，其他人则面面相觑。

忽然远处有人高声叫道：“什么人？还敢在那里放肆，去抓来，别让建文余孽逃走了！”

紧接着是急促的脚步声夹杂着兵刃交错的铿锵声，快速逼近齐天等人。

“不好了！叛贼追来了，怎么办？”建文帝脸色发白地抓着齐天的手问道。

齐天暗自运劲，不好！超能力依然没有恢复。他心中叫苦，只有三十六计，走为上策了。

当下招呼众人，“对方那个什么国师的，妖术十分厉害，我刚下凡来，很多法力还无法顺利使出，所以，还是找个出口先出宫再说。”

“那就按照太祖高皇帝遗留下来的圣训，一定不会错的。”杨应能说道。

“太祖圣训？”齐天问道。

“正是，”建文帝朱九说，“太祖高皇帝留有一个密盒，里面有遗训，告诉我等一旦朝中有变，可以应对之法。”

“刚刚程济就是打开这个红木密盒后，突然从天而降一道闪光把他打倒在地，原来是大仙下凡来。正是太祖高皇帝显灵，特遣上仙相助呵！”那个杨应能一面拱手朝天，一面摇头晃脑说。

齐天看了真是拿这些人莫可奈何，只好问：“好吧！太祖的密盒不是已被闪电打碎了吗？哪还有什么遗训？”

“有，有，”叶布贤连忙从怀中拿出一个油纸包，从中取出一张折叠整齐的黄纸，恭敬地交给建文帝，但建文帝示意他直接打开。

叶布贤打开后，照着上面的文字念道：“应文从鬼门而出，余从水关御沟而行，薄暮，会于神乐观之西方。”

他念完后又是状甚恭谨地将黄纸交向建文帝，朱九则接过来转交给齐天。

齐天看见纸上用小楷恭整的写了刚刚叶布贤念的一排字，“这是朱元璋的亲笔字？满秀气的嘛。”

包括建文帝在内的众人听到齐天直呼明太祖的名讳，脸上表情均十分不自在，但碍于齐天是天仙下凡，又不敢指责他，只好互相望来望去。

齐天察觉众人神色有异，再一细想，明白了其中原因，便笑一笑说：“没事的，你们太祖高皇帝在天上与我是好友，说他名字便怎么了？”

众人一听立即舒一口气，其中一人立即对着朱九奉承说：“太祖本非凡人，乃是天上星宿下凡来，创我大明，又回天上去了。想必万岁爷也是天上星宿，和齐天上仙也是仙班旧识了。”

“呵？”齐天没料到有人会这么说，他看看朱九，对方正有些窘态，不知所措的样子。

“去，”朱九赶紧斥道，“我是凡夫俗子，如今连命都可能不保，若是真仙，岂会落得这般田地呢？哪里还敢和太祖高皇帝及齐天上仙攀亲附贵。”说完，直直的看着齐天。

齐天听得朱九这番话，表面上是一种谦让之词，但语气苍凉，显然是希望齐天能告诉他，到底他是否也是和太祖一样是天上神仙下凡呢？还是可能一命休矣？

“当然，我认得你，”齐天用力一掌拍在朱九的肩上，“你也是天上星宿之一，好像是那个什么星的，因为天上神仙太多，你我未必熟悉，但我见过你，只是你下凡后，认不得我了。”

“那太好了，万岁爷果然是真命天子，那个反贼终究是逆天而行啊，一定自取灭亡。”群臣立即喜形于色地叫好。

齐天心中却别有一番滋味。根据历史，明朝江山从此落入起兵发难的燕王朱棣，也就是后来的明成祖之手。眼下这个年轻的朱九自此下落不明，据历史家研判，他在燕军攻破南京城后就被杀了，但由于没有确实证据，因此这一直是个历史悬案。但可以肯定的是，这个皇帝宝座是丢定了。

齐天本想告诉这些人真相的，但又不忍心在这个落难时刻让这些人绝望，如果告诉他们未来发展的真相，无异断绝建文帝等人的求生意志。

此时叶布贤又再摊开油纸包，里面是一件裂裳、僧帽、剃刀，有三张代表和尚身分的度牒。这三张度牒上的名字分别是应文、应能、应贤。

“这是干什么？”齐天问道。

“这就是从太祖留下的密盒中取出来的逃生法宝，”叶布贤说：“我等揣摩太祖圣意，再看看这三张度牒的名字，应该是要我们陪着万岁爷扮成僧人，以逃避叛贼追杀。”

“正是，”朱允指着度牒，“这张应文，应该指的是我。应贤和应能正好是杨应能和叶布贤。太祖高皇帝在起兵前曾在皇觉寺为僧，因此和尚可说是我大明朝的贵人。只是如今南京城内兵荒马乱，官民的性命均在旦夕，和尚又何能耐躲过此劫呢？”朱九感叹不已，“不知这个方法能否行得通？”

众人皆沉默不语，气氛十分凝重，也没有人敢保证这个乔装方法有效。

齐天笑了一下，拍拍手说：“行的，没问题，太祖高皇帝是天神下凡，早已算到今日，他的方法自然有效。”

顿时大家又恢复乐观气氛。

“就是，当时太祖打天下，就是能未卜先知，神机妙算。”

当下朱九和众人商议，决定立即由他和杨应能及叶布贤扮成和尚，把头发草草剃掉，各拿一张度牒，惟一的袈裟由朱允穿上。

此时叶布贤向众人说道：“人多逃脱不便，除了我等及几位殿前武士护驾之外，其余人等均各自散去，以免惹人耳目。”他一挥手，“去吧！”

此时众人中开始有人放声大哭，“万岁爷，我们要追随您呀！”

“众位爱卿，”朱允声音沉重地对着其他人说，“事已至此，都怪朕无能，未能防患反贼于先，又无法制叛军于后，才落得今日这样的下场。”

众人均面容哀戚，哭声渐渐传开。齐天倒是怕哭声引来那些燕军，不住地东张西望。

朱九继续说道：“不过一切皆是天意，连太祖高皇帝都已料到今天。既

然如此，我只有走一步算一步。能否活过今日，还是未知之数；众卿忠君之心，朕十分感念，但各位皆有家小，而且反贼朱棣很早就说过，只要取我的性命，众皆无涉，所以你们还是各自回家打理，好好照顾各位的家人吧！若君臣有缘，必有再见之日啊！”

说完他也呜呜哭了起来，众人尽皆大哭，场面十分哀戚。

齐天看了也有些不忍，心想这真是亡国之君的悲哀啊！

“各位也别太难过了，虽然朱棣此时得势，但你们不会想像到他最后的子孙崇祯皇帝自缢煤山时的惨状的。”齐天在朱允背后轻声说道，但众人都是一片哭声，也不知有无人听进这番话。

忽然不远处飞起一群黑鸟，翅膀振得霹啪响，一个宫人惊慌道：“糟了？这是前面松林里的鸟群，遇到有外人闯进来就会赶紧飞开的，显然贼兵已在不远处了。”

果然，人声夹杂着军靴和兵器声从松林内传出来。

齐天连忙催促朱九，“走吧！不然连太上老君都救不了你。”

杨应能和叶布贤簇拥着建文帝朱九离开这个院子，除了齐天和几个殿前武士之外，其他人都还依依不舍地跪在地上，直到建文帝等人消失在深处之后，才惊慌地作鸟兽散。

齐天和朱九等人沿着长长的回廊向外走，最后来到一扇朱红金漆大门，两名殿前武士上前打开。忽然“砰”一声，大门突然向内倒下，两名武士惨叫一声，被撞倒在地，口吐鲜血而气绝。

众人吓了一跳，门前赫然站了一排剽悍的人马，除了一个瘦小的老头之外，其余的人都是全身金银盔冑，剑戟森森，而刚刚撞开大门的是一个光头的大胡子，虎臂熊腰，身穿刺甲，双手耍着两柄各百来斤重的铜刺锤。就是这两把锤击破了厚重的木门，并隔门击毙两名都是大内高手的殿前武士。

但让朱九等人害怕的不是这个光头大胡子，而是他后面那个大将，银白盔甲发出逼人寒光，鲜红的斗篷迎风飘逸，头盔上的翎毛高高竖起，显示他的地位崇高。面色黝黑而刚毅，两眼如炬，精光暴射，彷彿射穿了每个人的心思，让人不寒而栗。

他旁边的瘦小老头正是刚刚气得咬牙切齿的道衍和尚，只见他盯着齐天脸露杀气，“大王，在建文那小子前面的那，会点小法术，请了一个不入流的邪神附身，以保护逆贼逃走。”

原来这个大将正是朱允的叔叔，也是此次叛变的主角燕王朱棣。

朱棣听闻在宫中未能抓到朱九，心急之下，亲赴皇宫，指挥搜捕建文帝。而道衍和尚刚刚被齐天耍了一下之后，深觉得十分没有面子，因此拚命寻找朱九的下落。根据他的推算和对“妖气”的观察，大致确定了建文帝和齐天依然在宫中，因此带着主子朱棣亲来搜捕，结果在这道门前撞个正着。

道衍和尚心中甚为得意，因为这证实了他还是有一套的。

“呔，建文小贼还有程济妖仙，大王已经亲自出马要取你们的狗命，还不乖乖俯首就逮，何必逆天而行？”道衍和尚伸出瘦骨如柴的手指着齐天等人。

“反贼！你也有脸站在面前？你这是灭祖亡国的叛逆行为啊！”杨应能状甚痛心指着朱棣骂道。

朱棣冷笑一声，“允吾侄，没想到今日咱叔侄俩是在这种情景相见，唉！”他摇摇头，脸上好像露出一丝悲悯，但随既一道凶光从眼中射出，“不

过天下之大，惟有德者坐之，你不是真龙之命，也是不可逆天而行呵！”

“混蛋！”一名忠君的内臣喝道，“燕贼也敢说真龙之命。万岁爷乃是太祖高皇帝亲传之位，自然是真命天子，你也妄想……”

他话未毕，就惨叫一声，倒在血泊之中。那个光头大胡子虽然身形庞大，但动作十分敏捷而俐落，一个箭步就手起锤落，把挡在前面的那个内臣给打死了。

建文帝等君臣此时都吓得面无人色，杨应能更又气又怕地全身发抖而咳声连连，更增加了紧张气氛。

“你说的就是这个白面书生吗？”朱棣沉声问道。

“启禀殿下，正是这个程济，请来妖神附身。”道衍和尚朝朱棣拱手道，一面还用忿忿的眼光瞄向齐天，眼露杀机，令齐天心中不禁一动。

“俺看这小子什么也不像，就像个屎克螂！哈哈……”光头大将粗声粗气地笑骂，朱棣旁边的一干人等也纷纷大笑起来，只有朱棣和道衍和尚面无表情。

齐天隐僚觉得祸事又要临身，对方的杀气正笼罩着自己，不免捏了一把冷汗，心中暗自着急此时全身没有一点超能力的迹象，别说应付那个会魔法的道衍和尚，就算对方任何一个武士，都可以让齐天吃不完兜着走。

齐天王皱眉寻思此时解决之道时，只听得一声暴喝，一阵劲风迎面袭来，震得齐天摇摇晃晃，建文帝等人也纷纷向后踉跄退去。

光头大将的双锤如同泰山压顶般地朝着齐天的脑袋压去，而齐天却还怔在原地。

眼看齐天此次脑袋要开花了，只听见“且慢”一只大锤硬生生地停在半空中，离齐天的脑袋还不到半寸，但那光头大将却说停就停，两只各重达千斤以上的大铜锤文风不动。

“国师，为啥又叫俺停？”光头大将头也不回地大声问道。

原来是道衍和尚出声阻止，朱棣也说：“是啊！为何不让左鬼去结果程济那的性命？”

“殿下，此人虽然是程济，但其神已是妖神附身，我怕左鬼将军贸然行事，未伤程某之前，恐伤到自己，而折了大王一员大将啊！”

“什么？我会被这书生所伤？”光头大将左鬼不服气的叫道。

此时齐天早已全身冷汗、头脑发昏，又不敢挪动半寸，深怕一个动作引来左鬼的大铜锤。不过他表面上却依然皱眉沉思，旁人看来反而觉得齐天根本无视左鬼的死亡威胁，这点也是让左鬼有点起疑的地方。

“我偏要将这小子砸成肉泥，”左鬼依然大声嚷嚷，虽然举了半天，但那两只铜锤却文风不动，显示左鬼的臂力十分惊人，“什么神都请他回西天去吧！”

话声甫落，齐天立刻就觉得头上的铜锤传来一股沉沉的杀气，心中一紧，眉头皱得更紧了。

朱棣虽先前听道衍和尚那么警告，心中也有些担忧，但还来不及反应间，左鬼就已经痛下杀手了。铜锤再度举起后，这次落锤速度更快，几乎和此时天上进出的闪电一样快。

在电光火石的刹那，那道闪电带来了强烈的磁场变化，齐天瞬间感到体内能量爆发，速度快得让他没法去调节运动就从天灵盖上发散出去，刚好和左鬼力有万钧的铜锤撞个正着。这两大劲道互撞之下，让齐天的脑袋头疼

欲裂，还以为被铜锤敲个脑袋开花。

众人此时均发出一阵惊呼，不过朱棣那边的人马发出的惊讶声远比建文帝这边要大，因为他们实在太惊讶了。

只见左鬼一击之后，人立刻向后翻倒，并在地上连跌几个翻滚。手上双锤仿如脱线风筝般地从左鬼双手上飞出去，一左一右地向后飞去，吓得朱棣人马纷纷连退数步，以免被铜锤击中。

只听得“砰、砰”两声巨响，一锤贯穿宫墙后，飞到数十丈外才落地。另一锤则从上而下地笔直砸在一座奇石上，将一人高的奇石给击个粉碎，石头碎屑四散飞溅，让在场不少人都被割伤了。

其实最感震惊的是左鬼，只是他一时之间叫不出来，因为他正在地上连续几个斗，“砰！”一声撞到一堵墙上，震得墙上泥灰扑簌簌地掉一大堆下来，砖头也成蛛网状地向外裂开。最后一块琉璃瓦从墙顶向下坠落，在左鬼的大光头上跌个粉碎。

左鬼立即陷入昏迷。不一会略微清醒后，全身痛，但让他痛苦难当的是流着大量鲜血的双手。刚才那一击仿佛打到千年铁一般，他虽然以万钧之力击下，但遇到的反弹之力却十倍于此，在一刹那间把他的虎口给震裂，而且还把持不住铜锤。这对他可说是前所未有的事，这两把铜锤是左鬼的第二生命，自习武以来就从未离身，更别说在战斗中被震出手去。

燕王见状大骇，连忙向道衍和尚说：“这个程济，不，这个神仙果然厉害，咱们现下还是别和他斗啦。”

道衍和尚笑笑，“左鬼无论多么骁勇无比，终究是凡人肉身，自然无法和鬼神相斗。

大王勿惊，待卑职收伏此妖。”

朱棣依然惊疑不定，一旁那些大将武士们更是惊悚万分，他们虽然历经杀伐征战，血流标檣也面不改色，但第一次面对不是凡人的鬼神，又看到号称天下第一勇将的左鬼如此轻易地被打败，大家平日的信心在这种超自然力量下，全都消失得一乾二净。

左鬼依然躺在墙角，虽然忍痛没喊出声，但大家都看出他那对眼神也是惊魂甫定，搞不清楚为何会这样。

“他到底是人是鬼？”左鬼嘴里嘟嘟囔囔，“莫不是会使什么怪功夫？”

齐天一方面松了一口气，但一方面又开始紧张。因为他感到自己体内的能量在刚才那一次迸发中全数散了出去，显然他此时对能量的控制能力不好，无法适时适量地来使用，结果一次全数出去的结果，让那个大光头左鬼吃足了苦头。

这大光头也真了得，齐天心想，那么大的能量击中他，换成现代人早就被震得吐血而亡了，他竟然只是轻伤？是现代人不行了，还是这光头比较行？

齐天暂时把这些问题摆在一边，此时他心中大约已清楚，在正常的情况下，特异功能是使不出来了。但如果四周发生强烈的磁场变化，例如天上有大量闪电并且靠得够近的话，他似乎就可以再次从体内引发出超能力。

而最大的问题自然就是这成了“看天吃饭”，何时会有，齐天完全无法掌握。直到目前为止，他总在紧要关头获得老天帮忙。不过这样的运气会有多久，齐天十分怀疑。

“嗡、嘛、咩、呢……”道衍和尚双目紧闭，双手向外比画一些符咒，

口中念念有词，齐天立即觉得外界有一股能量带着高热向他袭来。

这小子真有怪异的法术，齐天咬咬牙，此时不宜硬拚，走吧！他示意建文帝等人开始向后逃跑。

道衍和尚大叫：“你们哪里逃？”他大喝一声，齐天等人四周的空气立即变得十分灼热，有几个人身上带的兵器变得十分烫，纷纷叮叮咚咚地丢到地上去。随即靠近建文帝这边的一些小树竟然冒出火来，然后迅速烧成一把把的小火炬，有几个人衣服的衣角冒出烟来，众人立即慌成一片。

第五章

“上仙，赶紧救命啊！”建文帝跪了下来朝齐天拱手作揖，其他人也纷纷跪在地上。

朱棣那边的人见状都哈哈大笑：“看啊！小皇帝在下跪了，哈哈……”

齐天又急又气，大手向后一挥喝道，“你们还不快走，都是你们在这碍手碍脚，妨害本仙作法。”他狠狠地瞪着燕王朱棣等人，“这次本仙要作无限神力的大法，方圆数丈之内的人兽均会在弹指间化成尘土，而且灵魂坠入拔舌地狱再转畜生道，永世不得翻身。”

叶布贤赶紧将建文帝扶起来，招呼众人向后逃跑。而朱棣那边的人却个个面露惊慌之色，连道衍和尚也怔在当场，忘了继续施法，结果让建文帝逃走了。

“道衍，这是真的吗？”朱棣表面上依然威严十足，但仍轻声地问道衍和尚。而其他手下则议论纷纷，深怕这个附身在程济身上的神仙真的会施出什么可怕的法术。

道衍和尚犹豫了一会，但随即露出镇定的表情，“回大王，吾观此妖不过是南京城附近郊野得道之妖精，顶多会点蛮力和蛊惑人心之妖术，没有那么大的能耐能使出大神力。”

道衍和尚说完又开始摆出阵势，祭起一阵热风。“妖人，待我收拾你，好让你知道什么是无上法力。”

齐天不甘示弱，但又苦于目前没有超能力好使，只好想办法在言语上唬唬这些古人，“哈哈……，假和尚，我已连败你们两员猛将，是我念上天有好生之德，因此都没有痛下杀手，留他们活命，你却拿我当病猫。”

他也摆出阵势，双手在空中比画，顺便让四周的热空气散去一点，然后再度使出心理战术喊话，“朱棣，可惜你本来有真命天子之命，可享几年皇帝，没想到如今却要死于此处，让你的儿子做现成的皇帝了。”

此语一出，朱棣突然有些胆怯，他心想，唉！历经几年的出生入死、枪林弹雨，好不容易有了今天这个局面，眼看差一步就可以登基当皇上了，如果眼下和这来路不明的妖仙硬拚，结果命丧于此，那实在太划不来了。

朱棣依然以其威严的声音说：“道衍，这个毛头小贼就由你收拾，我回大本营以防各地的勤王军来袭。”

齐天知道刚才那番话已打动朱棣了，道衍和尚也知道朱棣有些害怕，立即高声答道：“大王请回，收拾这个小妖实乃如同反掌折枝之易，有卑职

对付便行了。”

齐天眼看朱棣转身要走，立刻又大喊道：“朱棣，你以为脚底抹油就能逃过一死吗？我已在天庭你的星宿旁边罩住你的本命灯，随时可以让它熄掉，嘿嘿！我看到你儿子的本命灯正旺着呢！好像有什么道衍和尚在替他添油加料的，显然他也知道你是做不成皇帝啦！”

“什么？你这妖人竟在此胡说八道！”道衍和尚一听齐天竟然在挑拨，不由得大声骂道，他深知朱棣为人生性多疑，完全遗传自明太祖朱元璋，甚至有过之而无不及，一旦让朱棣起疑，那做臣子的绝对不长命。

不过朱棣现在还没当上皇帝，一切都在用人之际，因此平常很努力地装出大度能容的样子，让大部分的人都以为朱棣是个宽容的人，只有道衍和尚能看透他。也因此道衍和尚能抓对朱棣的脾胃而获得重用。不过齐天怎么会用这招来挑拨朱棣和道衍和尚之间的关系呢？道衍和尚十分纳闷，是齐天瞎碰还是他也知道这招其实最有效？

齐天见朱棣回头瞥了一下时，眼中闪过一丝寒光，离去的脚步也放慢下来。知道刚才的话又挑起朱棣多疑的性格，立即打蛇随棍上，“根据本仙推算的结果，好像你那第二个儿子朱高的本命灯烧得最旺，我看他快坐龙椅啦！”

“什么？朱高煦？”朱棣终于停下脚步，虽然还没回过头来，但心中已七上八下在打鼓了。他的几个儿子之中，这个朱高煦有着祖父朱元璋般的凶性，但又没有朱元璋的谋略，老是惹是生非，又好大喜功。并且相命的曾说，这个朱高煦天生有反骨，不忠不孝，所以他心里其实不是很喜欢这个儿子。

但在这次造反行动中，朱高煦却为他出过许多力，让朱棣也感到有些意外。道衍和尚平时也常称赞朱高煦是多么好，难道高这小子已经想要接收老子的家业，而道衍和尚也在帮他吗？

齐天兀自又在那儿说了一大堆刺激朱棣的话，道衍和尚则加紧作法，但因为他一方面分心朱棣可能在起疑心，因此法术作得很慢，齐天不但没有继续感到热气来袭，反而还因天上开始飘起雨丝而顿生凉意。这场雨也大大削弱了道衍和尚的功力。

朱棣不能当着大家的面表示他有所怀疑与惧意，因此冷笑一声之后，又转身率领众人离去，表示他根本不被齐天的言词所动。可是朱棣身旁的一名侍卫却折返到道衍和尚的身旁，附耳道：“大王认为妖神之邪力仍深不可测，为恐国师遭此妖神之毒手，而损失我军之极大战力，因此请国师见好就收，请为天下而保重。”

这分明是信了齐天的挑拨，道衍和尚气得咬牙，但此时此刻更不能拂逆朱棣的意思，否则就算杀了眼前这个程济，证明这个妖神不足为惧，但反而会让朱棣更加怀疑道衍的忠心以及听话程度。

而且道衍和尚心中其实对齐天的本事和来历也不十分明了，他在进攻南京城以前就曾算过，攻城虽然很容易，但想抓建文帝就没那么简单了，据卦上显示，建文帝身旁会有奇怪的神力出现，他当时估计可能也是有什么和他一样会法术的得道高人，但没想到却是一个附身的妖神。

不过道衍和尚对自己的功力十分自信，虽然他见到齐天能用看不见力量击退燕王手下的大将，但好像也仅止于此，并且齐天一旦发一次威，就久久没有动静，显然这个神的功力不高。因此道衍和尚才敢放话一搏。但面对前所未见的力量，他的心内还是有些惊疑的。

“好吧！既然大王如此交代，卑职遵命。”道衍和尚立即转身就走，但他又回过头来指着齐天说：“妖人！劝你趁早回你的巢穴去，否则你将难逃分筋错骨之命也。”

齐天舒了一口气，赶紧向后寻找建文帝等人，却发现他们竟然全都躲在后方一间厢房的门边，将刚才那一幕完全看在眼里。

“大仙果然神力无穷，吓走那班逆贼了。”

“大仙应该乘机剿灭逆贼啊！”

“大仙何时请下天兵天将，助我朝平定反贼……”

大家你一言我一语，好像有了齐天就万事必成，都不急着逃难了呢。

忽然眼前一阵闪光，众人都吓了一跳，只见眼前的盆景全都着了火，不一会儿厢房的屋顶也出现火苗，众人身上又开始冒出烟来，热风又笼罩在建文帝等人周围，有人受不了热跳了起来，不久衣服也开始着火，远处传来道衍和尚的尖锐笑声。

“那妖僧又回来啦！”叶布贤叫道。

道衍和尚站在远处的宫墙上一面作法一面尖声笑道：“不错，斩草不除根，春风吹又生。我家大王已经出宫去了，我就顺势收拾了你们吧！免得程济你这小子又在大王面前胡说八道。”

火势一发不可收拾，有几个人身上都燃起烈火，齐天看到厢房旁边有个荷花池，立即叫道：“全都进到荷花池去。”说完第一个跳进去。

众人闻言一一跳进池中，果然迅速将身上的火给扑灭，道衍和尚一看，随即着手要作起别的法术。齐天怕道衍再来别的法术，赶紧示意大家跳出池去逃生。

此时还有人对齐天的做法不解，嚷嚷说：“这个大仙也真奇怪，明明有法力却又老是叫我逃，为什么不将那个妖僧给解决了？”

齐天没空多解释，他抓着一位腰上还别着弓箭的殿前武士问：“你叫什么名字？你的箭法如何？”

那武士立刻大声说道：“小人叫林标，箭法有百步穿杨的准头呢！”

齐天点点头，“很好，趁那道衍妖僧还在作法，你助我一臂之力，用你的箭将我的法力给射过去，好不好？”

“好，有大仙的神力，我的箭必可射死那个妖僧，呵！”林标立即气定神闲地取箭张弓，对准道衍和尚。后者还不知道有一支利箭已指向他的喉咙。

齐天要给道衍和尚一个措手不及，他拍柏林标的肩膀说：“我已将法力从你的身上贯注到箭头上，你有没有感觉到啊？”

林标兴奋地说：“有，有，上仙的神力让我感到全身是劲，人清气爽。”

“那你好运气，这一下你至少可多得十年阳寿，”齐天猛灌迷汤，“由于道衍非比常人，所以你劲道要足，准头要够，以免让我的法力无法发挥，射吧！”

只见一点星光疾射而去，随后才听得“咻”和“啪！”一声，前面是箭头划破空气的声音，后面是那张弓折断的声响，显见林标用尽了吃奶力气射出此箭，连他都十分惊讶。

只见道衍和尚正在身旁聚集一股能量，准备发功时，一支利箭陡地射穿他的能量场，在靠近道衍咽喉前不到一寸之处，因快速摩擦被积聚的能量场给焚毁在空中了，但箭头的余劲却依然直射道衍，他只觉得咽喉一痛，“啊”地一声跌下宫墙，摔个四脚朝天。

好不容易作法聚来的能量也烟消云散。

齐天赶紧和林标向后逃跑，不一会就赶上建文帝一行人。

大家在偌大的皇宫中东躲西藏，处处都有燕军在搜寻。大夥一直无法顺利溜出皇城去。等走到一处隐蔽的小院子时，齐天要大家等一会儿，先把地形搞懂再说。

此时朱九也如无头苍蝇般，搞不清整个皇宫的详细地图。倒是叶布贤了解，当下为齐天及众人解说。

明朝的这个宫殿是明太祖朱元璋在洪武二年九月时，命令刘伯温建造的，前后花了六年的时间才逐步完成。基本上分为皇城和宫城内外二重；皇城南边为洪武门，往北有承天门、外五龙桥、端门，东西边则分别是长安左右门。太庙在东边，社稷坛在西侧，皇城东西各有东西华门，北边则是玄武门。

而宫城在皇城之中，稍微偏东，内有午门、内五龙桥、奉天殿、华盖殿、谨身殿、文华殿及武英殿。宫城还有东安门、西安门和北安门。

“我们刚刚才从西安门出来，现正在皇城内，宫城之外呢。”叶布贤说。

“那离皇城墙还有多远？”齐天举目张望一下，尽是宫舍屋宇，根本看不到宫墙。

“约莫还要走一盞茶的工夫。”杨应能回答道。

“一盞茶？这是多久？”齐天搞不清楚古人对时间的概念，但他又摇摇头，“算了，听起来像有一段距离就是了。”

大夥商议了一下，拟了一条最近的逃跑路线，齐天几个人又是东躲西藏，避开几次燕兵的搜索，总算打开一道平常宫内太监出入采买洽公的小门，而来到宫墙外。沿着墙边是一条平坦的步道，但远远地就看见路的那端有大批燕军聚集。而路旁有一条小河沟，河虽不宽，但看样子颇深的。此时惟有渡过河去，才能迅速脱离敌人的追赶。但河上却连块浮木都没有。水清见底，鱼虾倒是不少。当大家正苦于无渡河之计，突然从河旁浓密的草丛中，轻巧地划出一条小船，上面有一道士装束的人，向众人招手。

殿前武士林标亮出兵刃上前喝问：“你是什么人？”

道士一个纵身跃上岸来，远远地就跪下朝着朱允说：“草民王升特来恭迎圣驾。”说完磕了三个头。

朱九一时不知怎么回答，细声向叶布贤说：“他怎知朕是皇帝？何况朕还换了僧服呀？”

杨应能也说：“是啊！莫非是反贼布下的陷阱？我们千万不可承认。上仙，您说这船可坐吗？”

齐天闻言也不知如何是好，但眼下只有这条船，宫墙后面燕兵的声音越来越近，看到朱九等人用询问的眼光，他也十分困窘。

不要最后建文帝是死在我的帮助之下呀！齐天心里暗道。

正犹豫间，那位叫王升的人又说：“草民是神乐观道士，适逢今日清晨梦中遇太祖高皇帝前来托梦，命小人一定要于此接驾，并形容万岁爷的容貌，而且说万岁爷会以僧服出现，因此小人才斗胆请见的。”

“这倒神了，怎会要你扮和尚却找道士来接呢？这走在路上不引人好奇吗？”齐天奇道。

众人一听也都认为有理。

殿前武士林标喝道：“全都是鬼话！太祖会要道士来接驾？你分明是奸

细，故意骗出我们的身分，既然你看到了我们，就先结果了你。”说完拔出剑来，架在王升的脖子上。

王升慌了手脚，连声说：“小人招！小人招！其实确不是太祖高皇帝托梦给小人的。”

“那你怎么知道此时此刻要来这里接驾？”叶布贤问道。

“是……是……”王升结结巴巴的说，“是开国元勋刘基刘伯温大人说的。”

林标立刻一脚将王升踢翻在地，骂道：“混蛋！先是太祖，又是刘伯温，分明是鬼扯！”

王升连忙摇手说：“这是真的呀！但刘伯温大人并未托梦，而是留有一封密函在本观，上面指示我来这里的。”

“密函？”杨应能问，“刘伯温已死去多年，怎会给你密函？”

王升解释道：“其实这是很久以前刘伯温还在当丞相时，有一次来本观参拜，临走前，留下一封密函，吩咐我的师父交代下来，要于昨天酉时焚香祷告后拆阅，并且照指示来办，不可有误，否则观中必将招祸。”

“函中写什么？”朱九关切地问道。

“写……写……”王升一时紧张，想不起完整的内容，只说，“就是要小人于此时此刻驾一小船来此接人，说如果看到三个光头，哦，不，三位僧人在内的人群，就是当今圣上，一定要把你们接出去。”

“你说得如此玄妙，谁人相信？”杨应能摇头说，“万岁爷，我看咱们还是走河边小路的好。”

朱九点点头，看着齐天，“上仙，是该走水路还是陆路，此去吉凶如何？”

齐天也无法判定，又不会算命，稍一判断，决定还是不要搭来路不明的船比较好，于是示意大夥走河边小径。

王升见众人不信，赶紧喊道：“各位大人别走，小人还有一张刘伯温留下来的密函，说要转交其中一位大人的。”

“谁？”林标问道，刀子仍未松手。

王升又拿出一封上有火漆的密函，“这是交给一位齐天齐大人的。”

“哦？”包括齐天在内，众人均皆露出惊讶表情。

林标将密函恭敬地交在齐天手上，齐天很快拆开信封，抖开一张发黄的纸，只见上面用毛笔草草写着：“齐天先生，跟着王升先躲到神乐观去，不会错的。你的特异功能在此很难发挥，所以你要凭个人机智，团结其他人的力量，才能助建文帝逃过此劫。”

信尾没有署名，但却有一排歪歪扭扭的符号，齐天看了一下，然后把信横过来看，吓了一跳，竟然是英文写的 good luck！

哇靠！这位刘伯温真神啊！竟能那么准确算出我的出现，还有我的特异功能，还会英文？这真是没想到。难道世上真有这种能知未来世界事情的高人？齐天心里一阵七上八下。

众人立即上前问道：“上仙，信中内容如何？”

齐天笑一笑，“各位，咱们就上王升的船吧，他确实是受刘伯温的密令前来的，不会有错。”

众人发出一声惊叹，佩服刘伯温果真是神算，什么事都给他料到了。

众人上了船之后，王升便将船沿着小河靠岸划，经过绿荫青葱的宫墙

旁，一个转角就来到皇宫的太平门外，神乐观就在太平门旁小山脚下，被许多大树给遮得只露出一个屋檐角。

此时天近黄昏，天上依然布满了浓密的乌云，偶尔夹杂着闪电和细雨，朱九从船上下来后，一个不小心跌了一下，全身被河水浸湿，样子十分狼狈。

众人让齐天先行，他只好硬着头皮走进道观。只见这个道观规模还算大，分有前中后及东西南北各观及厢房，前面有一个平坦的晒谷场。

众人先行安顿下来后，朱九派人去城中暗暗联络几位重要的亲信大臣，召唤他们前来观中相会，共商大计。

大家忙忙碌碌了一个通宵，到了第二天中午，城内消息大致探知，原来燕王朱棣已经大致占领整个南京城，皇宫已被完全控制，正在大肆搜寻建文帝一干人的下落，不少忠君的臣民均在反抗时死于燕军手上，让朱允不断潸然泪下。

不久，陆续有亲信大臣秘密来到，算一算大致有二十余人。

在众人忙于安顿和探查外界情报时，齐天则在苦思不已，他想搞清楚这到底是怎么一回事？

为什么我在核电厂旁边挨了一记闷雷，醒来之后就跑到这个地方来？而且还“附身”在这个程济的身上？齐天一边揪着下巴的胡子一边摇头，觉得不可思议。

虽然他逐渐能回想起一些陈年往事，但不是他的，而是程济的。

原来这个程济是个读书人，年少有成，他很早就看出燕王朱棣有叛变的野心，当时他在四川岳池当官时，便到处对朝廷发出警告，后来还用一些玄奇的算命观星之术向建文帝上书说北方即将有叛变，意思就是说当时镇守北平的燕王朱棣要造反了。

但年少的建文帝朱允生性温和而有些优柔寡断，虽然心中对朱棣不太放心，但却又不敢收回朱棣的兵权，也不想公开决裂。结果程济到处宣传燕王会叛变，无异刺激了朝廷和燕王之间的矛盾，因此程济上书之后，朱九不但不听，反而派人将程济抓起来，说他“妄言”，差点要杀头。

幸好朝中许多洞察时事的大臣力保，才放了程济一马。结果程济还不死心，竟然又要建文帝把他关起来，好让他能留在京师亲眼看见燕王挥军入城。

这个不识相的程济自然受不到建文帝的重用，不过没想到当燕军兵临城下时，程济反而为护驾做出了很大的贡献，就是请来了齐天这位上仙附身。

*

燕王朱棣在道衍和尚的极力说服下，以及明朝各地前来救驾的勤王军纷纷集结，表示要继续尊奉建文帝当正统；为恐夜长梦多，因此决定还是要一举歼灭建文帝及齐天附身的程济，立即加紧搜捕，好赶紧坐稳龙位。

不一会，大批燕军就接获密报，前来神乐观围捕了。由于事出突然，朱允及齐天等人顿时慌成一团，只见燕军的前锋已经骑马跃入道观的前庭，其余军士则往四处厢房搜索。

王升赶紧示意朱九和齐天，“赶快躲到那尊太上老君像的后面。”说完便匆匆忙忙跑到观前去迎燕军。

齐天看到太上老君像的背后有一个活门，立即推开进去，只见里面是个密室，虽然空间不大，但可以容下两个人缩在里面。而其余人等只好自求

多福地各自逃生去了。

不一会只听得燕军大吼：“你这牛道士，赶紧将人犯交出，否则有你罪受！”

王升则极力辩称：“大爷，这是哪儿的话呀，小观都是清净修身之地，怎会有什么逃犯呢？”

话音甫毕，只听见远处有人喊道：“抓到了！这里有几个反贼。”

朱九一听知道是跟随他的臣子被抓了，心头不免一紧，哽咽地说：“大仙啊！务必请你救救他们。”

齐天也心急如焚，无奈没有超能力，看看今天天气也是万里无云，没雷没电，也只能徒呼奈何了。

不久外面被捉到的人越来越多，燕军大队人马已进驻晒谷场，王升被燕军将领用鞭子打倒在地。只听得有燕将喊道

“建文帝，我们知道你在里面，赶紧出来吧！天下已归吾王所有，此乃大势所趋，吾王将善待你的。为免这些人受血光之灾，你还是赶紧出来，否则我们奉命在这里就地处死这些反贼。”

“怎么办啊？”朱九泪流满面地说。

齐天也觉得自己这个“上仙”当得真窝囊，但此时强出头不过是去送命罢了。

可是我在这儿怎么送命呢？齐天忽然想到这个问题，我是在梦中吗？我在这里如果死了，会不会梦醒呢？还是回到我原来所在的地方？

这么一想，“死”这件事好像没这么可怕了。齐天实在憋不过气来，有股*宥 氲*出去一拚，死了算啦。

但求生的本能却立即制止他的冲动，仿佛是程济的声音在脑海中响起，不行！这是程济的身体，我怎能决定他的生死呢？

齐天和朱允面对面地困守在这密室中，只听见外面燕军殴打犯人发出的惨叫声。

齐天在里面蹲得太久，想换个姿势，结果手在身后摸到一个铁盒镶在墙上，他十分好奇地把铁盒拿下来，由于密室中暗无天日，他悄悄打开一条门缝，就着微弱的光线观察这个铁盒。

这个铁盒外表已经生，显然已有一段时间了。铁盒外表还有一些洞口和凸出的铁，打开铁盒，发现里面都是横竖交错的零件。

“这是何物？”朱允问道。

齐天观察了一下，有些纳闷，“这好像是一个机器？”

他又四处拨弄一下，“啪”地一声，吓了两人一跳，幸好燕军正忙着打人，都没发现。

“这是弹簧？”齐天轻声叫道。

“弹簧？”朱允一头雾水。

齐天又看了一下，按了一些铁，然后面露惊喜之色，“不会吧？这是明朝耶！”

朱允完全不知齐天在讲什么，只见齐天又伸手到原先发现铁盒的洞里去摸，不一会高兴地笑出声来，“真的有这些东西。”齐天拿出另一个长方形的盒子，里面装了不少圆筒状的东西。

齐天仔细看了一下铁盒外的刻字，“又是刘伯温，真是太神奇了！”

第六章

“请问上仙，这到底是什么宝贝？我们有救了吗？”朱九轻声问。

齐天一边将铁盒中的一些东西拿出来一面说：“这是一种叫作冲锋枪的东西，虽然做得很简陋，但基本上的机械功能都具备了。我只要把里面的枪管拿出来装到外面就行了。”

朱九依然莫名其妙，但看到齐天忙得不亦乐乎，也就不再多问。

齐天再拿起另一个方形盒，从中拿出一个小圆筒，对着耳朵摇一摇，果然听到圆筒里面有沙沙的声音，满意地点点头，“里面有火药。”

一下子一把克难式的冲锋枪就出现在明朝的一尊太上老君像后面了。

“能做出这样东西的人真是天才啊！”齐天一边调整一下枪身一边赞道，“奇怪，如果中国很早就有这样的武器和机械技术，应该早已称霸天下了啊？”

不过齐天没空细究，他得赶快想法击退敌人并逃走才行。

只听见外面的惨叫声不断，燕军不断叫骂要建文帝出来投降，另一方面燕军也派人去向燕王报告，大队人马即将到来。

齐天心想事不疑迟，等人一多，就凭着这把枪和数十颗土制子弹也无济于事。于是立即离开密室，先爬到太上老君像的头上，然后攀上梁顶，在哈哈大笑声中突然出现在道观的屋顶上。

众人闻声望去，见道观上站着一个人。燕军吓了一跳，立即纷纷用武器对着齐天，雪亮的枪尖将阳光反射到齐天的脸上，让他显得格外的耀眼。

“喝！大胆反贼，什么东西？赶紧下来受死！”一名身穿黑色银边铠甲的大将斥问道，“还有那个小皇帝呢？”

齐天耸耸肩，“我是来这里观光的，不知道什么皇帝，请你们让个路吧。”

这些燕军还不知道齐天的“神力”事迹，根本没把这么一个书生放在眼里。

“混帐！敢情你是活得不耐烦了，把他拉到旁边砍了。”

“你们还不赶快下跪，”被打得满口鲜血的叶布贤说：“他是齐天上仙，程济请下凡来的活神仙，就要取你们的狗命了。”

“什么上仙？他快成仙了才是真的，哈哈……”那名大将显然不以为意，他突然看到齐天手上拿着那个奇形怪状的铁盒，用马鞭一指，“那是什么？去拿过来。”

几名手下立即准备爬上道观抓齐天，只见齐天冷笑一声，左手拿着铁盒枪身，右手拉开枪机，“咯啦”一声，子弹顺利上膛，那几名燕军似乎感到一股杀气，都停了下来。

大将怒道：“发什么怔？！去把他杀了，把宝物拿过来。”原来他看齐天把铁盒拿那么紧，肯定是什么宝盒之类的。

几名燕军受命走过来，齐天拿起铁盒对准大将，“不劳麻烦，我送你好啦！”说完一扣板机，只听见一连串的哔哩声连珠炮地响起，震耳欲聋，划破了幽静的山谷，惊起阵阵飞鸟。

那个大将惨叫一声，当场被击翻在地，只见他手腿血流如注，兀自瞪

大眼睛搞不清楚怎么回事。

另外几名副将见状立即喊道：“前面有贼兵，立即冲进去杀啊！”说完拍马直攻道观而来。

齐天气定神闲地朝着冲来的兵马一阵扫射，只见瞬间尘土飞扬，子弹穿过沉重的铠甲，燕军落马声与惨叫声齐扬。不一会，燕军七横八竖地躺了一地，哀号遍地。后排没冲过来的燕兵燕将全都吓坏了，兵器一丢纷纷掉头就跑。

有人还大喊：“太上老君下凡啦！”

齐天吁了一口气，心知不久此事会传到燕王和道衍和尚耳里，届时调来大*寺砭*跑不掉了。他跳到地上，赶紧帮忙众人脱身，连同朱九，准备再次逃跑。

王升心想这下麻烦大了，赶紧散去观中所有子弟各自逃命，他则充当向导，“我知道山后有一条密道，谅燕军不会有人知道的。”

众人立即踉踉跄跄地一字排开，随着王升进入草丛之中，满脚尽是泥泞，但大家都奋力向山中走去。走到半山腰时，道观已被大队前来救援的燕军给挤个水不通了。不过此时燕军只得到一个空道观，找不到一个人。

王升带着齐天等人在草径中跌跌撞撞的，来到一处幽谷，鸟声虫鸣，荒木野草丛生，到处是蚊蚋爬虫。众人正奇怪为何要到此地时，忽然就在一株大树旁的山壁上发现一个黝黑的山洞，洞外杂草蔓生，但洞口却显得十分乾淨，没有蛛网尘土。王升带着大家鱼贯走进洞内。

“大家手牵着手，”王升回头说道，“暂时忍一下不便。”

洞口甚小，大家都要矮着身子俯首贴耳地以免撞到洞顶。洞内又黑，叶布贤等身手不甚矫捷的文人难免磕磕撞撞；但大家都知道这是在逃命，也就忍着痛继续前进。众人后手接前手地逐步前进，坑道弯弯曲曲，但不一会洞内就越来越宽，最后大家直着身子走也不怕碰顶。

“这是何人所设秘道？”齐天问道，“地面如此平坦，绝非天然形成的山洞。”

升一边带路一边回道：“不错，这是人工所凿，但确实年代及何人所凿，那小的可知道了。”

“那你怎知有这条山坑？”有人接着问。

王升呵呵笑说：“这又是祖师爷刘伯温的锦囊妙计了。”

齐天不得不佩服刘伯温的高明，但更加对他的未卜先知感到无限好奇。难道古人真有看到未来的特异功能吗？齐天心中不断纳闷。

其他人则问王升，到底要把众人带到哪去。

王升说：“不用我说，这不是到了？”

一拐弯后，众人眼前被一片强光给照得睁不开眼，赫然一个大洞口，洞外又是一片山明水秀的天地。

王升待建文帝朱九出洞后，立即跪下禀报，“小人该死！带万岁爷走这么一条坑道，有损龙颜，请万岁爷降罪。”

朱九赶忙扶起王升，“贤卿是带着朕等君臣逃命，大功一件，给赏都来不及了，哪还有罪？只是……”他语气又低沉下去，“朕如今是个落难天子，又有何能给你赏呢？只好先辜负你了。”

其余臣子又纷纷跪下，有的伏地饮泣，有的慷慨激昂。只有齐天忙着东看西看，观察地形。

不一会君臣哭够了，又开始要计画下一步的逃命。这时王升却闷声不語了。

“你不是有一套逃命的妙计吗？穿过这秘道之后，下一步该怎么办？”齐天拉住王升问。

王升却摇摇头，“刘伯温只写到这儿，小人也不知道接下来有何处置。”

正说话间，突然近处的树丛里传来斥喝声，“什么人擅闯此处？立即退出，否则格杀勿论。”

话音甫落，从前后左有四个方位各射出四支利箭，带着呼啸声从众人之间交叉而过，然后各自射在四周的大树干上。朱九等人皆大吃一惊，王升更吓得跌倒在地。林标等几名仅有的卫立即亮出刀来，将朱九围在中央。

叶布贤觉得对方不是燕军，而是这个地盘的主人，为免因误会而遭到攻击，当下挺身而出，大声对着树丛中喊道：“这是大明皇帝驾临此处避难，还望四方壮士以忠君之心，给个方便，则天下幸甚。”

对方一片沉寂，这时众人则依然保持高度警戒，等待回音。不一会儿，只听得在左侧的树丛中有沙沙声响起，有人正准备从树丛中走出来。林标立即将刀尖对准来人处。

结果只见一个穿着衣，头戴斗笠的少年人走了出来，有些茫然地望着眼前这一群陌生人。

“你们谁是大明皇帝？”少年开门见山的问。

众人一阵惊愕，林标率先骂道：“混蛋！万岁爷是你这样子叫的吗？”

朱九连忙制止众人，并且高声道：“小兄弟，朕即是大明皇帝。”

少年人脸上表情不为所动，只是远远地打量这个自称皇帝，看起来年纪比他大不了多少的公子哥儿。然后点点头说：“果然很像，跟我来吧。”说完便朝另一个方向走去。

众人面面相觑，一时不知如何是好。大家又把眼光转向齐天，齐天知道这群君臣都是满脑袋除了君臣礼教别无他物的人，并且优柔寡断，拿不定主意。难怪大好江山会几年之内就丢光。齐天心中想道。

“我先跟他去探探路，再回来告诉你们。”齐天说道，但他心中也有些毛毛的，毕竟这是一个和他过去生活经验全然不同的世界，于是又拉了看来身手敏捷的林标当跟班，先随少年前去。

少年见众人只有齐天及林标二人跟来，也不以为意，“没啥好怕，除了老虎之外，这里乾净得很。”

“小兄弟，你是何方人氏？要带我们去哪？”齐天问道。

“我叫有，从小就住在这儿，是我爹爹叫我来带你们到我家去的。”少年回答。

“你家在哪儿啊？”齐天有些困难地踩在厚厚的杂草堆上，一边拨开刺人荆棘，一边问道。

有突然停下脚步，指着前方，“这就是我家。”

只见一幢茅草屋十分隐蔽地座落在一棵巨大的榕树下面，四周都是高过人的芒草和盘根错结的树干。这幢茅屋看起来最多不过能住个二、三人。

“就这个茅屋，怎么容纳后头那十几个人？”林标低声地向齐天提出疑问。

“对啊，我也很奇怪。”齐天道。但他仍然示意林标跟着有走进茅屋。

结果茅屋内什么都没有，但里面的墙壁、天花板和地板却都是密闭的

木板所搭成，少年人关上也是木板做的门之后拉动一根看似车门的铁，“到了，你们先坐着吧！”

“就这儿？”齐天正想发问时，忽然感到地面一阵抖动，凭他的经验立即叫道：“地震。”

突然间他感到一颗心好像从胸口浮了起来，而整个人连同地面往下掉，茅屋四周发出低沉的隆隆声，心中大吃一惊。林标更是吓得紧靠在墙上，两眼透出又惊又恐的神色，心想不会是中了埋伏吧。

忽然齐天又感到身子一震，地面的震动停止，少年站了起来去打开门，林标此时十分紧张地用手按住刀柄，准备门一打开万一有什么埋伏，好拔刀自卫。但齐天却毫不惧怕，脸上则是充满惊奇的表情。

等少年人打开门之后，齐天哈的一声叫道：“太不可思议了！我们竟然在明朝坐了一次升降梯。”

林标听不懂齐天说什么，但眼前景象更让他丈八金刚摸不着头脑。原先茅屋外的树丛全不见了，而是一个宽广的空间，像是一个室内的大厅。厅内有桌有椅，还有几位老者双手垂立，向他们打躬作揖。

齐天率先走出去，林标紧随在后，还不住四处打量，对这样的变化还不能理解。

只见一位老者上前说：“万岁爷驾临，小人洪明未能远迎，罪该万死。”说完就要跪下。

齐天动作极快地一把抓住老人洪明说：“别忙！我不是皇帝，真的皇帝还在外面呢！”

洪明立即说：“那赶紧去请万岁爷吧！”

林标说：“别忙！还得请齐天上仙先看过这里，再作定夺。”

洪明立即应诺，亲自带着齐天及林标四处巡视。只见这个地下建宛若一个小型的地底宫殿，除了没有蓝天白云和高耸入云的苍松之外，回廊、宫舍、小桥流水一应俱全，俨然就是一个宫殿的小型翻版。

林标不由得叫道：“这和御花园的布置几乎一模一样。连皇上平时休息的偏殿位置都相同。”

洪明点头笑道：“确实如此，这大致上是按照宫中御花园的模样所建，只是地下施工十分不便，又有高度的限制，因此只能因陋就简。和真皇宫的御花园是差远了。”

虽是地下宫殿，但到了御花园处，却感到光线十分充足，齐天抬头张望，发现在御花园的上头有一个透天的天井，其实正是一个天然形成的山凹，提供了御花园中奇花异草充足的阳光，这也使得地下宫殿没有阴森湿冷的感觉。

里面现有的人口不多，大约二十来人，全都是洪明的家人，他们在此已住三代了。

虽然齐天十分好奇洪家为何会在这个深山之内挖那么大一个地下宫殿，但林标急着去请朱九等人进来避难，因此决定先去带人进来。

齐天对林标说：“这里没问题，咱去请皇帝吧。”说完朝着最先进来的地方走去。

林标指着茅屋的方向说：“这间茅屋怎么不见了，”只见一个大木箱，正是他们刚才走出来的地方，“咦？怎么换成一个大木箱？”

齐天笑道：“这是升降梯，能把人从楼下送到楼上，也能从楼上送到楼

下，省得你走楼梯，爬得半死。去搭吧，不会有事的。”

林标一听宽下心来，虽然还不是很懂齐天所说的升降梯是啥，但大约了解这是一种精巧的工艺品。便随着齐天进入木箱。有一关上门，又拉动铁，木箱又是一阵震动和隆隆声。不一会再打开木门时，耀眼的光线射进来，林标又见到眼前一片绿色的树丛，不由得啧啧称奇。

等朱九等人随着齐天搭乘升降梯到地底下后，那老者率领有等家人又是三跪九叩地以大礼迎接朱九。

老人洪明自我介绍说，他的父亲洪成德是跟着明太祖朱元璋打天下的亲兵，明朝立国后，原本被论功行赏到农村当个地主，但后来刘伯温亲自找到他的父亲，说是明太祖有一道密令给他，命他放弃原先的土地，而转到这个深山荒谷之中，在这里建成一个地下堡垒，并且给他很多钱，要他及子孙住在此地。由于洪成德十分忠心，便举家迁来这个人烟罕至的地方，并且按照刘伯温指示的方法在这里建造地下住宅以及各式各样的机关。包括先前挡住众人的埋伏箭阵和茅屋中的升降梯。

而当时给洪家的密令中只提到一点，就是他们将随时为了有朝一日迎接大明皇帝而作准备。就凭这点，就让洪家感到责任重大，因此随时准备存粮并维持家中环境整洁。

同时他们也奉命绝对不能漏这个秘密让人知道，要严防外人的侵入。

而刘伯温还交给他们一幅画，画上正是建文帝朱九。妙的是，画中的朱九可不是锦衣玉带、风度翩翩的皇上，而是身穿破烂僧服，状甚憔悴的模样。也因此有才能一眼就认出朱九确实是他们要接待的皇帝。而洪家刚拿到这幅画时，望见画中的皇帝竟是这种德行，还不敢相信，但又不敢问，而这个疑问直到今日终于解开了。

“小人也约略得知外界世事变化，”洪明摇头叹息道，“所以最近也特别紧张，深恐万岁爷真的来到此处，那就表示逆贼得逞了。唉！没想到……”

君臣又是一阵欷。齐天此时却一直想解开刘伯温的谜。

他待众人都安顿好之后，拉住洪明问：“你见过刘伯温吗？”

“刘大人啊，见过啊！”洪明睁大着眼睛，有些兴奋地说，“那时我年纪还小，但对刘大人的仙风道骨，是毕生难忘呀！”

洪明将他小时候看到刘伯温的事都回忆出来，把刘伯温说得是一个上通天文、下知地理、能知未来五百年事的大神仙。不过齐天听得出来，洪明有一半的回忆其实都是街坊巷里，以及父亲告诉他的“传奇故事”，有些失实。但基本上，刘伯温确实是一个具有洞烛未来，身怀神通的人。至少这几天齐天就无时无刻不感受到他的影响。

躲在地底下对众人而言，都是全新的经验。不过这个地方在洪家三代的经营下，却布置的十分舒适。尤其给朱九准备的一间房间，除了面积不若地上的那个宫中御书房大之外，里面也是称得上富丽堂皇，十分气派。洪明说，这些年来为了等待皇帝有朝一日亲临，天天都在准备。

朱九暂时在地下宫殿安顿下来，但仍一心悬念地上发生的事情。他派林标出去打探消息，但传回来的消息都不太好。

燕王朱棣对外已正式宣布建文帝在燕军攻城时，已死于宫殿大火之中。这个消息暂时平定了四方诸侯及将士欲起兵前来救驾的念头，好让朱棣有时间加紧布署，并且逐一派人安抚四方的兵马。

另一方面，朱棣深恐朱九逃出南京，跑到其他仍然效忠他的将领那边，

因此这几天在南京四周派重兵重重封锁，所有人员物资只能进、不能出。燕军在城内大肆搜捕，许多和朱九有牵连嫌疑的臣民全都被抓去严刑逼供，死伤无数，全城也是人心惶惶。

“唉！朕无能，累及天下生灵涂炭，”朱九摇头叹息，眼睛又充满了泪水，“齐天上仙、众卿家，有何好方法能灭此元凶，复我河山，以拯黎民于水火之中呢？”

齐天每次遇到这种亡国君臣牛衣对泣的场面，就显得有些手足无措。不是因为他无法提供建议，而是他早已知将来会发生的事情；建文帝复国无望，明朝从此是朱棣一系血脉的天下了。因此可以说任何建议和努力都是白费力气，而且徒耗人命及物力的。

好几次齐天想向他们直截了当地说，但又怕伤众人的心，只好默不作声，苦笑应对了。

朱九见每次齐天总是不发一声，以为是上仙不肯漏天机，但他想，既然齐天上仙还跟他在一起，显然他还是真命天子，才有神仙会下凡来保护他。因此他对未来复国是更抱希望的。不过眼下一般臣子，除了杨应能和叶布贤还算是平常可以议论国事的大臣，其他不是武将就是老百姓，根本也提不出什么建议来。

于是一夥人就在这个地下宫殿中过着山中无甲子的生活。但外面对他们的搜捕一天严过一天，林标一天正要出外打探消息，却立刻匆匆忙忙跑回来报告，先前王升带他们走的山洞密道已被燕军发现了，现在山内山外都是燕军人马。

众人随即陷入一阵恐慌。洪明立即安抚众人，“不要紧，那个山洞早晚会被人知道的。我们以后还可以从另外的秘道出入，这都早有安排。而且我们藏身地下，燕贼又不知上面那间茅屋的功用，就算他们到了咱们头顶上，也是白忙一阵。”

朱九听了宽心不少，此时他对能否复国的希望又少了一点，而是想先能活命就好了。

齐天反而希望能早点出去，好动的他憋在这里已觉得快喘不过气来了。可是又无法任意走动，以免暴露行踪，让众人因而受害。所以他没事只好在地下宫殿四处看看，他看得越多，就越佩服刘伯温的智慧和惊人的机械天才。这个地下宫殿的空气流通、用水全都经过巧妙的设计及安排，没有一般地下室惯有的霉味和湿气。从外引进的山泉经过层层引汲后，平均流经整个地下宫殿的房间，只要将一个龙头状的棍子扳开，就如同自来水一般地源源不绝。

这些机械设计虽然比起齐天来的二十世纪要简陋许多，但其设计之巧妙却不输现代工艺水准。甚至许多机械原理根本和二十世纪不相上下。尤其是先前在神乐观的太上老君像中找到的那把“冲锋枪”，一直让齐天啧啧称奇。

一天下午，齐天从透天的花园看出去，只见天空上乌云密布，又是一个雷*晏*斓那*兆。正准备回到内庭去时，忽然在花园的角落里瞥见一根奇形怪状的东西，长条状的横在两根小树桠上，上面什么也没有。吸引齐天的是，这根黑黑的长条物是用油纸裹住，但似乎已有一段时间没去动它，油纸都有些破裂，而齐天就从裂缝中看到里面偶尔会不时地放出一些银光，很像是微小的闪电。

“莫非又是刘伯温发明的什么新奇玩艺吧？”齐天排开一些花木，朝着

铁走去。

忽然后面传来一个声音，“大仙人，你可别碰那家伙呀！危险……”

齐天回头一看，原来是洪有正巧看见齐天朝铁走去，连忙跑过来阻止。

“这有何危险？”齐天停下脚步问道。

洪有有些紧张的说：“这个家伙鬼的很，不知是有什么鬼怪之处，常常会从天上引雷公下来，一阵闪光，附近的花草都烧了起来。后来我家大人就用油纸把它给包起来，也不敢放在家里，就搁在那儿了。十几年也很少动它。”

“这是什么东西？”齐天问。

洪有满脸茫然搔腮说，“小时看过，好像是铁柱子吧？”

听起来有些像避雷针了，可是在这个地方，闪电不容易打到，要避雷针干嘛？齐天心中自问。

他摇摇头，决定前去一看究竟，才知道是啥东西。

齐天一边问一边往那长条走去，“既然危险，何不把它丢了，放在这儿不是也不安全？”

“那不行！这东西也是宝贝，这是刘丞相交代的，无论如何这东西绝对不能丢。”洪有大声说，“你可别再过去啦！”

一听是刘伯温交代的，齐天更觉得这东西一定有什么用处，因此一个箭步跳过几株矮树丛，就将东西拿了下來。洪有见状大惊，反身就跑，他深恐发生什么意外，一边捂着耳朵，怕雷公又打了下來，一边去请家中大人來了。

包裹的层层油纸已年久碎裂，齐天一下就将东西拿了出來，是一个冷冰冰的铁制状物，上面涂了沥青防，但在铁的一个顶端，有几个分叉的支条如雨伞伞骨般地折起来，与铁平行的贴紧。齐天将支条一一拉起来，发现支条之间还有细如蛛网的金属丝，一拉起来就像一个倒转的伞架一般。

在支条下方，有一个小钮，齐天试着按了一下，忽然觉得眼前闪了一下，双手被震了一下，手一松，铁匣当一声掉在地上。他被吓了一跳，但随即想到，这铁好像有带电，刚才就像是被电击一般。于是又拾起铁，再按了一下钮，果然有微量的电流从上传出，震得齐天全身麻麻的。

齐天不知道这根铁为何会带电，仔细端详一下，忽然觉得前面这个类似伞架的顶端很像是二十世纪末盛行的碟型天线，只是这里不是用个锅子似的天线，而是以一种金光闪闪的金属丝所交错形成。齐天试着把金属丝所构成的那端朝向天井上方，上面正好是乌云密布，云端闪电轰隆不绝。

齐天隐隐觉得手上的铁开始在震汤，随着顶端的金属丝越朝上方指，铁震汤越厉害。

他再用大拇指按下铁上的钮，看看还会有什么变化。

忽然全身汗毛耸立，身边的气流似乎消失了一样，他正觉得这是个“似曾相识”的感觉时，眼前一片白光已让他顿时陷入茫然之中。隐约中只听到好像有人在他身后喊叫：“千万别碰……”

第七章

齐天又是头疼欲裂，而且全身湿透，脸上有无数的雨丝袭来。

“这雨下得真快，怎么才看到打雷雨就下得满身都是？”齐天咕哝地站了起来，感到依然有些天旋地转，耳旁也是嗡嗡作响。

他想赶紧跑回大厅内躲雨，未料转身就一个踉跄，向前跌去，连续几个小翻滚才停了下来。他十分莫名其妙地定睛看去，哪有什么大厅，他不正在公路旁的小斜坡上吗？

“咦？我怎么又在这儿了？”

齐天下意识地举起左手看了一下腕表，发现那只潜水表果然在腕上，只是已经停摆了，时间正好指在三点半的位置，正是他最先被雷殛的时间。原本金黄色的表壳出现淡淡的焦黑，并且还从表内不断的出现电流火花。此时他才发现全身的衣服也到处出现破洞，洞口边缘都有一圈焦黑，显然是雷殛的结果。只是现在身上的衣服都是牛仔裤、名牌衬衫和外套。他摸摸头发，仿佛是经过一次失败的烫发般，变得又硬又挺，纷纷立正站好，他可以想像自己的狼狈状。

他再顺着刚刚滚落的痕迹朝上看，果然在草地上发现一大片烧焦的痕迹，连附近的土石都化成雾粉，并且还在冒着青烟呢，这正是他原先站立的地方。

“确定是遭雷殛了。”这点可不是作梦，齐天感到他的身体刚刚吸收了极为庞大的电流，虽然他的身体及磁场异于常人，可以容纳如此多的电流而不致遭殛毙，并导引过多的能量流出体外。但一次闪电的能量高于一个核能发电厂一次所能发出的电，因此就算有特异功能，也会如同一次往嘴中塞进一只烤鸭般地难过。

他看见自己心爱的跑车正在几公尺外，等着主人再度启动它呢。齐天匆匆打开车门坐进去，一面发动引擎，一面对准车内的后视镜仔细端详一下自己。

“嗯，又是原来的我，好极了，”齐天自言自语，“虽然脸色苍白了一点，头发乱了，但其他一切正常。”

他一边踩着油门转动驾驶盘上路，一边瞄一下仪表板上的电子钟，“不知道我昏了多久？”

结果上面的液晶数字显示，现在为下午三点三十一分。

“什么？”他一脚踩下煞车，保时捷发出尖锐的嘶声，“三点三十一分？”

他再看一下被雷打坏的腕表，上面还是三点三十分没错。“前后仅差一分钟，扣掉我爬起来，下坡、发动车子的时间，也差不多一分钟，难道我是在一分钟前才遭雷殛吗？”

齐天十分纳闷，如果时间没错，他几乎是昏不到一秒钟的时间而已！正当他要推敲这个问题时，却仿佛引发了一阵风暴，他的头痛突然加剧，由于体内刚吸收了大量的电流，一时间正难以消化，在体内如同有万千小蛇在乱钻，而且一种要爆炸的感觉如同深海中的气泡一般，正从体内迅速浮现土来，耳鸣不已，血脉偾张。

他赶快在驾驶座上运气凝神，心中默诵《大罗心经》，运起“意动功”，加速导引全身能量的流向，暂时消除了体内刺痛的感觉。但脑袋里依然在拚命打鼓，他稍事运功后，先将一切疑问抛诸车后，风驰电掣地驶回家中。

齐天经过调理休息，顺利地运用《大罗心经》将体内过多的能量顺利引导化解，并且趁此有大量能量供应的机会，使“意动功”第十重天之境界

更加纯熟，可以说已超出原先《大罗心经》所设计的范围了。不过齐天却必须更小心运用自身的能量，毕竟人是血肉之躯，他现在的肉体和神经系统对这样强大的特异功能还无法适应，可说是让他“动辄得咎”，不但对外界磁场和能量的变化更加敏感，体内对能量的调适也更加费力。

这就好像开F-1的赛车一般，车子只要一踩油门就绝对够快，但没有受过训练的一般人却可能会受不了那个速度及转弯时重力而昏死在驾驶座上，造成不幸。

另一件不断困扰着齐天的事，就是在他被雷殛刹那之后发生事情，是梦是真呢？他问过自己不下千百遍。他曾经向医生朋友请教，认为可能是他被雷殛后大脑因电压剧烈的改变而形成的幻象。

“也可以说是作了一个很真实的梦，”医生朋友说，“你知道，人作一个梦的时间远比你想像的时间要短。你在梦中可以从出生开始到年老活一辈子，其实所花的时间不过是你眼睛眨一下的时间而已。”

但是齐天对此还是半信半疑，“可是现在我依然可以感觉到我在那个“梦”中所摸到的一切。”

“其实每个人或多或少都有过分不清梦与真实的经验，”医生朋友笑道，“尤其许多人会将年幼时的梦境长大后误以为是曾经经历过的陈年往事呢！况且你说的那些经历，太不可思议了，明朝怎可能有人做冲锋枪？刘伯温如果有此能耐，那明朝早就统一世界啦！”医生朋友揶揄道。

齐天的理智也觉得不太可能，但他的感觉却又不断地向理智进行挑战，于是他只有去找懂明朝的专家来解答了。

而齐天第一个想到的不是平时他认识的那些大学里教历史的学者教授们，反而是以物理见长的伍唐山。

“我来找你是觉得你比较可能接受我这个听来荒诞的故事。”齐天坐在伍唐山的实验室兼办公室的一张转椅上，浏览着满屋子古里古怪的各种器具和机械零件，他知道伍唐山把研究新机械当作“娱乐”。

“那些正统的历史学者一听到刘伯温发明冲锋枪的故事时，不把我一脚踢出来才怪呢。”

伍唐山听完哈哈大笑，他对齐天的这段故事，抱持了极大的兴趣。

“确实，”伍唐山从办公桌后面起身，走到齐天面前笑着说，“这是我听过最奇怪的“梦游记”了。也难怪人家都说你是媒体界里的点子专家，连做梦都梦得和别人不一样，完全颠覆了逻辑。”

“可是我的感觉是如此真实，至少我还分得出什么是我昨晚吃过的东西，以及什么是我昨夜梦里所吃的大餐。”齐天说。

伍唐山依然带着微笑，又走回办公桌后面坐下来，点了一根菸，对着窗外的阳光吞云吐雾起来。这表示他正在思考。不一会，伍唐山捻熄了菸头，转过身来对齐天说：“你知道在你们特异功能的范畴里，有一种人拥有“通灵”的能力，就会在梦中看到一些过去未来发生的事，其实这也可说是一种第六感吧。”

“可是依据研究报告对这些拥有强烈第六感的人的描述，他们顶多只能看到发生的事，而不能参与并亲身体会那些事情。所以你的状况与这个也不太一样。”伍唐山皱着眉头说道。

“我相信你对自己亲身经历的感觉是不会错的，”伍唐山指着齐天说，“所以只有一种可能，或许说是假设，来说明你的状况……”他顿了一下，齐天正睁大眼睛听，

“那就叫作“灵魂出窍”，听过吗？”

“灵魂出窍？”齐天仔细咀嚼这个名词，“我的灵魂？”

伍唐山突然双手用力合击，发出一声清脆的响声，然后站起身来说：“没错，正是如此，”他身形极快地从桌后转到桌前，眼睛闪着光辉，“你提供了一个极好的指引，有助于我的时光隧道的研究。”

“是吗？”

“嗯，越想越对，”伍唐山在室内走来走去，“就是你的脑电波在一个剧烈的磁场变化之下，逸出了我们现在生存的时空里，而跑到了另一个时空，刚好就是明朝。并且进入了那个时空里的一个人的脑袋里，这解释了为何会在那个程济的身体里。”

齐天点点头，“嗯，这个想法很有趣。”

“不只有趣，”伍唐山越想越多，“这也说明了你虽然在那个时代待了好一阵子，但当你回到现代时，却发现你几乎没有花掉任何时间。那是因为你本来就没有用掉这里的时间，你只是在某个时空点的一刹那间逸出现在的时空，等你回来时，自然也是从这个时空点上回来，所以时间不会有变化。”

“那我遇到的那些事情，像建文帝逃亡等，是确有其事吗？”

“这个嘛，或许是真的，因为现有的历史记载未必全部是真的。尤其是在那个时代，受到政治的影响，很少有历史能源源本地忠实记录史实。而建文帝遇到“靖难”之后的事，本来就一直是历史学上的一个悬案。”

“但刘伯温能未卜先知，并且发明了冲锋枪，这有可能吗？”齐天问到重点了。

伍唐山却不慌不忙地说：“逻辑上似乎不太可能，但你都能回到过去了，真不知道这世界上还有什么事是不可能的。”他眼神露出了极兴奋的光芒。

“老兄，”伍唐山重拍一下齐天的肩膀，“咱们就一起去解开建文帝下落之谜，以及冲锋枪是否为刘伯温发明的谜吧！”

齐天哈哈一笑，“那你慢慢研究吧，或许我今晚作梦又回到过去了。”

伍唐山根据齐天的说法及本身的特异功能条件，进行各种假设以及理论的推演，他要齐天再一次“回到过去”。

“这次我们用科学仪器来“盯”住你，也就是跟着你从这个时空一起跳到另一个时空去。”伍唐山拿着他花了大半年研究的计画十分兴奋地来找齐天。

已将此事置诸脑后的齐天有些讶异，没想到伍唐山真是说到做到，只好笑着说：“你有了进入时光隧道的钥匙吗？”

伍唐山高兴地点点头，呵呵笑，“有啊！那就是你嘛！”

“我？”

“嗯，我虽然还没有研究出来一般人该如何进入时光隧道，但不妨先让你这样对磁场和脑电波有特殊运用功力的人当开路先锋。”伍唐山拿着一叠厚厚的纸说，“我根据你的状况设计了这套机器，可以和你的脑波频率联线，并且以适当的能量输出来维持和你脑波之间的沟通。那样一旦你进入其他时

空，我就可以在这里和你互通消息。”

“这个……”齐天想问个话，伍唐山举起手示意先让他把话说完。接下来一个多小时，都是伍唐山在说他的伟大计画。

他发明的机器称作“物理空间磁场传波器”，伍唐山以他对四度空闲的深厚渊博理论及知识设计出这样复杂的机器，可以在地球的环境之中模拟一个超越时空的空间，以这个空间来和进入其他时空活动的齐天保持沟通，等于连接了宇宙间两个不同的时空。

“而且这样做对你有一个好处，”伍唐山眯着笑眼说，“因为你的脑电波还和现在的世界保持联络，所以可以不断地供应你能量，使你的特异功能在那个时代也能发挥呀。

你先前之所以无法使出超能力，就是因为你只是以脑电波控制了程济的身体，他的神经系统和身体磁场无法配合你脑电波之中的超高频率，所以无法延伸出超能力。”

“但好几次在遇险时，我还是有超能力出现，这又是什么原因？”

“根据你的描述，每次都是藉助外力才得以发挥超能力……”

“外力？”

“是的，你在那个时空曾经使出的几次超能力，几乎都是在风云变色，天上开始闪电之际，”伍唐山说：“如果推论得没错，正是当时天上的闪电造成你对磁场感应增强，得以将你的脑电波超高频率部分给激发出来，因此发出了超能力。”

“嗯，的确都是在雷声隆隆、天空乌云密布的时候，因为每次遇到危险时，总是应了“风云变色”这句成语，让人更加有风声鹤唳的凄凉感觉。”齐天回忆道。

伍唐山弹了一下手指说：“那就对了。其实就是需要激发出你脑电波中的* 啞*率，你才能顺利运用你的脑电波去改变外界的磁场，发挥你的超能力。”

他接着又拍拍手上那叠厚厚的设计图，“所以我设计的这台仪器就像是一座沟通两个时空的桥一般，将适合你脑电波频率的能量源源不断地输送给你，一方面可以保持双方的联络，一方面你又可以发挥超能力，在那个世界里，更加能保护自己。”

伍唐山和齐天交换许多意见，对超能力有更进一步的了解后，很快地便制造出完全针对齐天的超能力特性的“物理空间磁场传波器”。

“不过我可不敢保证这套机器会完全如预期地达到我们的要求，”伍唐山请齐天到他的实验室来参观这台世上唯一的四度空间机器。只见一台约莫一个人高，三、四台电冰箱大小的机器，充满了各式仪表板、闪烁的灯号和管管线线的，“很抱歉，为了求实效，没花工夫在它的外表上。这样以后随时要维修也比较方便。”

“那先恭喜你了，伍博士，”齐天笑道，“那这可说是人类首部的时光隧道机喽？那你打算什么时候让我再回到过去？”

伍唐山摇着头笑道：“等一下，这个计画要成功，有两个先决条件……”他伸出两只手指头在齐天面前。

“什么条件？”

“第一，就是你所说回到明朝的事情，是百分之百的真实，”伍唐山表情变得严肃，“我不是怀疑你说的话，不然我不会花那么多工夫去搞这玩艺儿。

而是……”他加重语气，“这件事确实存在过，不是你作梦或脑波异常而产生的幻觉。否则，再如何好的计画和机器也很难让根本无法存在的事情成真。”

齐天点点头，心中也有些纳闷，自从发生上次魂游明朝的事情之后，他回想过千百次，最后还是无法绝对肯定他“确实”到了那个时代的明朝。

“当然我个人的心态是十分相信这是真的事，”伍唐山又说，“第二，就是……”他突然有些支吾起来。

齐天奇道：“怎么，怕我听不懂？”

伍唐山闭眼摇头，又睁开眼，带着有些不好意思的眼神说：“就是得看老天帮忙了，看老天什么时候能再度让时空出现裂缝，使你的脑电波得以逸出到另一个时空。”

“你是说这台机器没办法让我直接回到过去？”

伍唐山摇头说：“让这个宇宙的时空出现裂缝，那不是人力可以办到的，至少以目前人类的文明而言是如此。因为那需要十分巨大的能量，加上微乎其微的机率才会发生。

并且就算它发生了，还要刚好有你这样的人躬逢其盛，才得以脑电波逸出的形式到另一个时空去。”

“这可比中六合彩还要难千万倍啦！”齐天双手一摊，“难不成我天天背着这台机器在身上，如你所言，或许此生都再也遇不到这样的机会呢！”

伍唐山点点头说：“你的机会应会大于其他常人，因为你本身的磁场缘故，我猜测你本身可能也是制造时空裂缝的一个重要关键之一。”

“我？可以前从没有过这样的经验啊！”

“我是说你是关键之一，但你还是得在对的时间、对的地点、对的磁场之下，等待那个机率，”伍唐山解释说，“如同你本身的磁场特殊，所以你很容易遭到闪电的雷殛，但这并不表示你一遇闪电就一定会被雷公打到。你还必须刚好在户外，头上有大片带电的乌云等条件配合之下，然后也是久久才被打到一次。”

齐天连忙挥手说：“你别拿雷殛作例子，我听了就怕，汗毛又竖了起来了。”

伍唐山哈哈笑道：“现在是朗朗晴天，你又在这幢现代化的建物之内，怕什么？你看，就算你这生中只被雷殛到两次，其实你已高出一般人被雷殛的机率好几百倍了。”

“你真是哪壶不开提哪壶啊！”齐天笑道，“这个比喻也够让我明白了。”

“其实这台机器也不是完全无力送你到另一个时空去，只是它的助力相较于你所需的运气而言，是微乎其微的。”伍唐山说，“对不起！再拿一次你被雷殛的例子……”他不好意思地对齐天笑一笑。齐天耸耸肩，表示不在乎了。

“如果今天我们要增加你被雷殛的机率，是可以安排的，例如雷雨天时你都尽量往开阔的地方站，身上多带点金属物品，导电性越强越好，这样子多站几次，就增加了你被雷殛的机率了。”

“但我们并不知道要如何才能增加逸出这个时空到另一个时空的方法呀？”齐天问。

伍唐山点头：“没错，我们不知道全部的方法，但知道一些增加这个机

率的方法，就是找一个磁场环境变化较大的地方。而我设计的这台机器，会针对磁场的变化快速计算理论上最可能找到时空裂缝的电波频率，一旦发现，就引导你的脑电波从这个裂缝出去。”

“这样的裂缝容易找吗？”

“当然很不容易，这个宇宙基本上是倾向完美的，如果处处有裂缝，那早就一片混乱，世界也不会是今天这个样子了。”

“不过，宇宙也不是完美的，”伍唐山补充道，“永远都会有一些破绽出现，只是这些破绽十分稀少，因此肯定很难找。”

齐天点点头，“这就是所谓的“不完美理论”，世上没有一个可以放诸整个宇宙而皆准的公式。”

伍唐山说：“对啊，在我们的眼中，圆是最完美的形状，但或许在宇宙的某个角落中，还有比圆更完美的形状呢。但这已超出人类的理解范围了。”

“那我们要等这个时空裂缝，不是就得耗掉极多的时间吗？”齐天问。

伍唐山道：“当然我不会要你去无头苍蝇。科学就是要在一切不确定的环境中，尽量以有限的确定条件来求得自己要的东西。所以你要先去做一件事，再决定我们要不要继续进行下去。”

“什么事？”

“去确定一下你有没有再回到明朝。”

“确定？”齐天睁大了眼睛，“我要如何去确定呢？”

“很简单，当初在汶莱的那位程仁老先生要你到上次被雷殛的地方去，不就确实发生了这件怪事吗？”伍唐山说，“所以这也是我对你灵魂出窍的事情有百分之九十九可信度的原因。”

“嗯，对啊！那程仁是明朝那个程济的子孙，一定是程济经过这些事之后，交代子孙要找到我回到过去。而后来也的确发生了我“转魂”的事件。”齐天说。

“对啊！所以你再去问问看，如果你继第一次“转魂”到程济身上去之后，后来又再度发生，那这不是表示我们的计画是铁定成功了吗？因为你还要再回去的啊！”

“所以如果就那么一次之后，再也没有类似的事情发生，就表示我再也不会遇到这样的事情喽，那你的计画也就胎死腹中了。”

伍唐山眉头皱了一下，随即又笑道：“那只能说你没有再回到那个时空去当程济，或许你回到欧洲的十字军东征时代去了呢？我对我的机器和理论是深具信心的，非把你搞回去不可……”

“天啊……”齐天一拍额头，“我不玩了行不行……”

齐天透过越洋视讯电话和汶莱的程仁面对面谈，他并没有告诉程仁有关上次回到明朝当他祖先的事。程仁说，根据程家的家史，程济确实在明朝“靖难”之后，从中国逃到南洋来，并在此地落地生根。家史一直以他忠心耿耿地随同建文帝逃亡为荣，不过他也从未提到建文帝的形踪及生死。

但是身为程家的子孙都代代谨守着遗训，就是要在程济死后的六百年后，找到齐天这样一号人物，然后请齐天到一个特定的地方去。这个无人知道意义的遗训终于由程仁给完成了。当他知道齐天有去照做之后，十分开心地笑了。

“那有什么结果吗？”程仁问道。

“什么都没发生啊！”齐天隐瞒事实，以免太过刺激程仁，或许程仁还不会相信呢。

“哦，”程仁似乎没什么失望的表情，“真难为你了，谢谢你，我还是要将原先说好的酬劳给你，千万别推辞。”

程仁先前答应只要齐天履约，就给他美金一百万的酬金。但齐天从未接受过。

“你不必给我这笔钱，只是去站着吹一下海风而已，不值得拿这笔钱。”齐天笑道，“我只要问一个问题，就是祖训有没有提到我要再到那个地点呢？”

“嗯？”程仁仿佛怔了一下，“再到那个地点？”他皱着眉头，满头白发在萤幕中晃动，“其实祖训中只提到要你去这个地点，没说几次。”

“哦。”齐天有些失望，心想那不是一切都不确定了吗？

“那你的祖先程济在经历“靖难”时，有没有什么特别的经历？”

“哦，那流传下来的可多了，”程仁呵呵笑道，“据说他不但是饱读诗书，是个知书达礼的书生，而且精通数术，奇门遁甲也有涉猎。但我觉得最厉害的，是我这位祖先程济，深谙心理战术，才能在虎口之下逃生呢！”

“心理战？”齐天倒是想不起来他曾经用过什么心理战的本事。

“是啊！你或许不知道，我这个祖宗爷在被燕军追杀时，曾多次利用鬼神附身大作文章，吓得燕军不敢妄动，才让建文帝等人顺利逃生呢！”

齐天一听“附身”心中一震，“多次利用？”

“嗯，其实哪有什么附身的法术？！但是听前人说，咱家的这位祖宗爷至少有两次扮成被什么游荡天神附身的样子，让敌人不敢靠近。而且每次可以装个好几天，掩护建文帝逃亡。这对迷信的古人是很有效的……”

“那太好了，谢谢你了。”齐天高兴地说道，他已知道必须再回去一次了。

第八章

明朝永乐三年，燕王朱棣此时已当上皇帝三年之久，史称明成祖。他将明朝国都迁往他起家的北平，改称北京。天下之势虽然还算平稳，但他的心头大患——前任皇帝朱九依然下落不明。有各种传闻在国内出现，让部分效忠旧皇帝的人依然有蠢蠢欲动的念头。

道衍和尚虽然贵为国师，更是朱棣的开国功臣，但他始终忐忑不安地注意任何有关建文帝下落的消息。他常常忠告朱棣，朱九一日不除，则这个夺来的天下就不能真正算是掌握在手中。

朱棣对这点是深有同感，尤其是当初攻破南京城原本可以手到擒来的，却无端端地冒出一个请来神仙附身的程济，多次藉助神力帮朱九等落难君臣脱身，连让朱棣十分钦佩的国师道衍和尚都无可奈何。这让深信命运的朱棣在龙椅上一直坐不安稳。

“你真算过孤乃是真龙转世之命吗？”打下天下之后，朱棣反而常常会问道衍和尚这样的话，充分显示了他内心的不安。

这也是他为何放着南京现成的皇宫和龙椅不要，还要巴巴地跑到那时

算是边疆地带的北京。因为他一直觉得朱九好像冥冥中依然是真命天子，所以上天留着他一条命。而南京既然是龙穴，“万一”以后证明了朱棣不是“真龙命”的话，那岂不困在龙穴刚好被真龙给收拾了？

道衍和尚对这点也十分伤脑筋，对奇门遁甲及五行八卦之术有深刻道行的道衍和尚倒不怀疑自己对天下大势的推算，而是担心朱棣如果一直心虚下去，实在不是一个好兆头。因为这样会引起其他有势力的人对朱棣才争来的皇位的觊觎，届时原来的“失主”朱九虽没有出来争，倒是引来更多的饿狼就麻烦了。因此道衍和尚加快在全国对朱九等流亡君臣的搜捕，并且广设锦衣卫，大肆追查，也因此滥抓滥杀了许多无辜的人。

在严密的追缉和残酷的诛连之下，道衍和尚从一名锦衣卫的头目那儿获得惊人的情报，朱九其实根本一直躲在南京城内，半步都没离开过。

道衍和尚向朱棣禀告后，懊悔不已，“唉！百密一疏，最危险的地方就是最安全的地方。原以为他们早已逃远去了，费了那么多工夫在全国各地找，原来根本就藏着不动，难怪翻遍全国都毫无消息。”

他朝着南京方向的天空观望，“果然有淡淡紫气，显示他的王气还在。只是以前以为南京是旧都，有太祖高皇帝的紫气余存，如今看来，虽是较淡的紫气，但依然气冲九霄，这就是活人的紫气。”

朱棣连忙问道：“那我即刻下令镇守南京的大将封锁全城，再一寸、一寸土挖起来搜……”

道衍和尚连忙阻止，“启禀陛下，料想这些逆贼一定有什么特殊的藏身地点是外人无从得知的，况且狡兔三窟，耳目也多，一旦朝廷再动兵马，势必让逆贼警觉，说不定反而打草惊蛇让他们又躲到别处去了。”

“那你有何好方法可以一举成擒？”朱棣问。

“嗯……”道衍和尚沉吟一下，然后拿出一些竹签及各种占卜用具，在皇帝面前就算了起来。只见他一会儿闭目屈指运算，一会儿在黄纸上用朱笔写下一些旁人看不懂的词句，然后又站起来低头踱起方步，最后还在皇帝面前盘腿而坐，摇动签筒，最后慎重地抽出一签，再比照黄纸上写的文句……

“啊！”道衍和尚忽然叫了一声，脸色难看。

朱棣连忙问：“算出什么来着？”

道衍和尚一跃而起，朝着朱棣作揖，口气十分严肃，“启禀皇上，请准臣立即前往南京统领一切搜捕逆贼事宜……”

“什么情况那么紧急？”朱棣道。

道衍和尚眉头紧，从殿内窗户朝着南京城方向的天空望去，然后缓缓说道：“只要一到南京，就不难找到逆贼的行踪了……”

“那太好了！”朱棣喜形于色地说，“那你为何如此凝重呢？”

道衍和尚严肃地答道：“那是因为逆贼又再作法请动天上妖星助阵，因此我只要循着妖气就可以了。但必须在妖星下凡前铲除他们，否则这颗妖星一出，恐怕皇上的天下又将纷扰不安了。”

朱棣一听面色大变，连忙挥手说：“你快去！我再调十万禁军随你前往，千万不能让妖星再度下凡啊！”他对上次程济请神仙附身的情况十分忌讳。

道衍和尚说：“微臣带着几名功力高强的徒弟兼程赶去就行了，带着大队兵马费时费劲，此事不宜迟。”说完便向朱棣告退，拂起僧袍退出宫去。

程济正穿着道袍，在道士王升协助下，已经连请了三天的神了。朱九

等人的藏身处在几天前终于让朝廷的爪牙发现，因而进行大规模的搜山行动，迫使这些流亡君臣又匆匆地赶在朝廷鹰犬发现这个地下宫殿之前出走。

但大队官兵早已将方圆数十里的山区全都封锁得滴水不漏，朱九一行人仗着对山区的环境较为熟悉一时没被抓到，但眼看朝廷派出众多的大内高手和杀人不眨眼的锦衣卫已逐渐逼近，迫使他们又想到靠着神力来驱逐敌人。

但天空万里无云，众人望穿秋水，在一个山凹深处用石块搭起来的临时神坛也是毫无动静。神坛上摆的不是什么太上老君或祖宗牌位，而是一根铁，正是当时齐天在地下宫殿的花园中发现的那根铁。

忽然天上开始出现乌云，飘下细细雨丝，山风夹着雨水打在每个人的身上，上风处并传来许多人声夹着狗吠声，显示敌人越来越近了，众人心头都各有一番滋味，三年前刚从皇宫中山出奔时的苍凉景象如今再度重演。

程济口中念念有词，但经过几天折腾，早已有气无力。随着天上的雨下得越来越大，众人纷纷躲进树荫下避雨，程济则依然端坐在石头搭的神坛前按照王升教他的请神方法继续念着。

天上闪电乍现，雷声隆隆，锦衣卫指挥使梁永皇站在树林中颐指气使地指挥属下继续搜索一个树林，发现有人在这儿生火吃饭的痕迹，并且还有一些叠得奇形怪状的石头。

他一改骄横的脸孔而为小心翼翼的语气，哈着腰趋前向一个身披斗篷的小个子报告，“国师，除了生火开灶的痕迹外，可证明这批逆贼确实是朝这个方向逃跑。”

“那还有什么线索吗？”道衍和尚头也不回地问道。

“没有了，”梁永皇报告道，“这群逆贼一路上慌慌张张地，显然吃一点就跑，所以留下一大堆开灶的痕迹才让我等能循线追踪。”

“那为什么循线穷追了好几天就是追不到他们呢？”道衍和尚没好气地问。

“其实卑职早已在此山各个方向布置人手，一定可以将他们手到擒来，现在只是一路追踪，怕为了过于急进而漏了任何一个可能的死角让他逃了出去。”梁永皇说。

“嗯，那你快去办吧。”道衍和尚拿着一把大伞缓缓离开。

此时梁永皇突然“啪”地一声打在一名锦衣卫的小头目脸上，破口大骂，“混蛋！”

石头茅坑有什么好奇怪的？这也让我去看？”

道衍和尚立即停下脚步，依然头也不回地叫道：“梁指挥使，你过来。”

“是。”梁永皇立即换上笑脸摇头晃脑地跑过去。

“什么石头茅坑？”道衍和尚拿下斗篷皱着眉头问道。

梁永皇立即谄笑道：“嘻，那个狗逆贼改不了做皇帝的毛病，连现在逃亡时，在野外上厕所还要个石头茅坑遮羞，离起灶的地方约有一箭之遥。我那些手下还拿这事当成希罕事呢，其实前两天早有看到，手下都是没见识的家伙”

“且慢，你带我去看看。”道衍和尚打断他的话命令道。

“遵命。”梁永皇哈着腰拿着伞，俨如哈巴狗似的在前头为道衍和尚领路。

只见道衍和尚看了那些“石头茅坑”一眼后，当场“啪”地一声，给了还在张嘴笑的梁永皇一个巴掌，声音清脆，许多锦衣卫全都看到这一幕，

梁永皇当场怔在那儿。但他随即明白自己一定是说错什么话，当下又陪笑脸说：“国师打得对，卑职不懂就不该乱说。”他甚至立即站起身又装出威严的表情，指着在场其他锦衣卫们喝道，“专心干活，别乱说话，国师打我就是给你们这些王八羔子看的。”

道衍和尚冷笑一下，显见他对梁永皇的表演并不满意，“你这饭桶！尽会误事！”说完脚一抬起便踢了过去，只见梁永皇像装了轮子似的在地上连番七、八个斗滚了出去，直到身体栽到一堆雨水浸泡的烂泥后才停。

“这是程济那架起来的奇门遁甲中的请神大法，按天干地支方位排的请神阵，”道衍和尚指着梁永皇骂道，“那些什么生火的痕迹，根本是误导你这笨蛋去绕圈子的，这些石头搭的请神坛才是他们真正遗留下来的痕迹。”

此时天上雨越下越大，道衍和尚伞也不打了，眉头紧锁，站在雨中屈指算计，忽然不远处有一道强烈的光亮出现，只听见有人喊道：“有闪雷打到树中央去了。”

他抬头一望，心想糟了：只见天上乌云中的一条闪电如银龙般地直下到山中深处，在一片灰茫茫的天候中显得十分耀眼。而这道闪电带来四周大气的变化，众人都感到毛发站立了起来。不一会闪电蓦地消逝在空中，只留下刚才被击中处所升起来的一道淡淡烟影。

“妖神已经下来了，大家赶快到那个起烟处，见人就杀……”道衍和尚大声下令，并且自己几个纵身跳跃就超越众人，自己先赶过去了。

而程济正准备去拿铁好到树下躲雨时，一阵闪电却命中铁，程济整个人弹了出去，毛发竖立，两眼圆睁，全身动弹不得，而闪电在铁上停了好几秒钟，吓得一旁众人呆若木鸡。

被弹到一洼水潭的程济仰面躺在雨中半晌，刚才站立的地方及铁还在兀自冒着青烟，一旁的野草都成一片焦黑，火苗还延烧到附近的矮树丛，在雨水及火苗的交互作用下，越来越浓密的白烟则穿过森林向天上飘升，与乌黑的雨云形成强烈的对比。

有人欲上前去救程济，但被其他人给拦住了。

“此时千万不可妄动，”原来是洪明，他上次看见程济在花园中也是拿着铁被闪电击中，引起的火花把花园烧掉一角，“这正是天人交换之际，程济大人的作法可能成功了。”

正当大夥看着程济还躺在水洼中动也不动时，上风处突然传来大批人马穿越草丛的声音，迅速朝众人逼近。

机警的林标立即惊觉，“糟了！朱棣的鹰犬朝着那堆白烟奔来了……”他立即抽刀护卫着朱九，其他人也纷纷亮出防身兵器，准备逃跑。

“赶紧去将程大人扶起来！”朱九急道，“不能让他落入逆贼手上！”

林标立即一跃前去，不管程济身上还在冒着淡淡青烟，一手就抓住他的肩膀，没想到一股电流却从程济的身上传来，将林标震得全身一麻，连兵器都“匡当”一声失手掉在地上。

忽然一棵大树的顶端响起沙沙的声音，伴随着细微的“嗡当”声，仿佛一群蜜蜂正从天而降。

林标是练武之人，一个反射动作立即将地上的刀用脚踢起来，待刀踢高到胸前时，林标大劲一运，双掌合托用力一击，把刀直接从半空中再直托上去，然后他就地一滚，顺便抓住程济的腰带一把将他用力掷出水洼。

只听得上面立即传来金属互相擦撞声，那把大刀和一个黑黝黝的钢轮

迸出火花，刀子立即断成两半，向两侧飞去，而黑钢轮仅在空中稍微空转一下，又挟着强劲的力道破空而下，笔直地朝着水洼射下，刚好切过程济的衣角，迅速地没入水洼中，连一点涟漪都没有，显见钢轮力道之强劲。

幸好林标用大刀挡了黑钢轮一下，虽然无法阻挡钢轮攻势，但至少稍微延迟了它射下的时间，让林标救了程济一命。而这个过程在电光火石间发生，朱九等一千人都还没看清发生什么事呢。

“怎么啦？”叶布贤在雨中喊道：“你们没事吧？”

只见林标神色紧张地一跃而起，抽出随身短剑，紧盯着树梢作半蹲状，众人立即知道有紧急的敌情。

忽然树丛中传来一阵尖锐的笑声，“哈哈……，建文帝别来无恙啊？”道衍和尚倏地从一棵大树上飘然而降，轻轻地落在泥地上，一点泥水都没溅起来，此时天上的大雨也逐渐变小，终至停止。

众人一看道衍和尚出现，不由得慌了起来。林标依然手持短剑对准道衍和尚，不敢丝毫松懈，但心中却一直叫着程济，希望他能赶紧出现神迹。

道衍仿佛一眼看出林标的心事，一边桀桀尖笑，一边指着附近用石块摆出来的神坛道：“你们这批后生小子，妄想动用请神大法来对抗朝廷，焉知请神大法乃是奇门遁甲中的『夺命法门』，非法术修为有极上乘功力者，不敢妄试，否则不但一命休矣，死后灵魂还无法归元，三魂七魄各自散去，连鬼都当不成。我看程济已是三魂七魄去了二魂六魄，他的魂魄正在周游列国，抓不回来了，你们别指望有妖神帮忙啦！哈哈……”

众人一听心中大骇，连忙看着道士王升，结果只见王升紧闭双眼，双手舞动，口中念念有词地在作法，似乎想请回程济的魂魄。道衍和尚见状更是哈哈大笑，随即右手在空中画个符，心念一动，然后指着王升喝一声：“着！”

只见王升兀自比画的双手突然软绵绵地垂了下来，然后咕咚一声地向后倒在地上，全身完全不能动，但双眼却还张着溜溜转，神志依然清楚，却又口不能言，吓了众人一跳。

道衍和尚状甚得意，他没有去管倒在地上的程济，而是快步逼近朱九。众人立即将朱九围在中间。林标见状危急也顾不得程济了，大喝一声朝道衍和尚飞扑而去，手上短剑直指道衍和尚的咽喉。

但道衍和尚根本头回也不回，只在林标飞身快扑到时，突然左手向着水洼一张，只见水洼中射出一个黑亮亮的东西，正是刚才没入水中的黑钢轮。道衍和尚的手像有吸力似的把钢轮吸来，林标根本来不及反应就被后面追赶上的钢轮从右肩划过，只觉一阵剧痛，他的一条手臂连同短剑像失了准头的飞刀似的从道衍和尚的耳边掠过，笔直地射在一丈远外的树干上。

林标的身子则依然飞向道衍和尚，未料眼看就要撞上道衍和尚，准备来个近身搏斗时，却被道衍和尚身上一股看不见的热气给硬生生地撞开。林标顿感体内涌入大量的能量，内脏一阵翻腾，然后口中一甜，鲜血从喉咙中激射而出，林标身体还没落地就喷出一条血柱，染红了数公尺长的草丛。然后“砰”一声，林标倒卧在一棵枯木旁，动也不动。而道衍和尚则仿佛没事人似的继续快步逼近朱九。

几个人护主心切，也只有硬着头皮拚命上来挡，但都被道衍和尚用魔术给震开，纷纷吐血倒下，形成一条血迹斑斑的血路，最后连叶布贤都巍巍颤颤地拿着一根宝剑要来刺道衍和尚。

道衍和尚却停住不前，哈哈大笑指着朱九、叶布贤及杨应能说：“好一个落难君臣图！送你们三个一起归西，也好成全你们的忠君美名……”他体内突然用劲，只见额头青筋暴起，双目紧闭，双手在胸前，手指交叉，食指并拢指向前方，突然两眼圆睁，眼中精光暴射，直指朱九等三人。三个人立即觉得一股热气迎面扑来，喉咙锁紧，仿佛被一股看不见的绳索给绞紧般。

而原本被震倒吐血的众人都未死绝，此时却也纷纷感到咽喉紧缩，气若游丝，却又无力反抗。有人仅能痛苦地在血泊中打滚……

“既然确定程济有被附身两次的纪录，那我们铁定可以成功了。”在二十世纪的齐天在听到程仁说的话之后，将这个好消息告诉伍唐山。

“好极了！我立即着手准备，就到程仁最早要你去的那个地点吧，附近的核电厂正是制造强烈磁场变化的中心。”

伍唐山将整部机器装到一辆中型厢式货车上，根据天气预报，等到接连几天有雷雨的日子，和齐天一起开车到核电厂附近，等着天上风云变色。虽然他们每天都来这儿等待，而且风雨交加、雷电交作，但似乎都没发生什么异常的现象。根据伍唐山的仪器显示，附近的磁场虽然常随着雷电有强烈的起伏，但都在大自然的正常波动之内，齐天也没有上次那种被雷殛之前的特殊感觉。

两个人像傻子一样开着货车来到原地，接受风吹雨打的日子快一个月了，附近的钓鱼客对齐天常常一个人湿淋淋地站在公路旁的草地上，早见怪不怪了。

一天下午，眼看着风雨逐渐转弱，天色渐渐暗下去，二人又失望地准备开车离去。

当行经核电厂的正前方时，坐在驾驶座旁边的齐天忽然感到全身被一股巨大的能量给笼罩住，然后又是汗毛耸立的感觉。

“我感觉快被雷殛了……”齐天冷不防的冒出这一句。

伍唐山踩住煞车，转头用奇怪的眼光看着齐天，“可是现在天上没什么闪电啊？”

话声甫落，只听见核电厂内传来轰然一声巨响，一道极为强烈的闪光在厂内进现，伍唐山被吓了一大跳。他随即再看看齐天，只见齐天皱着眉头，似乎在等待着什么事情的发生。伍唐山立即惊觉到可能正是千载难逢的时空裂缝要发生了，他几乎是从驾驶座上直接向车厢内的机器扑去。

“希望来得及打开机器……”他的身子一面靠近机器，一面努力伸长手去打开机器的开关，然后拿出一个线圈做成的头箍抛到齐天的额头上，然后等待机器通电后进入正常运作程序。

齐天感到一股越来越强烈的能量波缓缓向他压来，而头上的头箍也开始放出电流和他的脑电波频率接上，忽然全身神经收缩了一下，心头一震，齐天感到全身一麻而且肌肉紧绷，然后眼前又是一片白光了。

正在丛林中生死交关的朱九等人耳旁传来道衍和尚恐怖的笑声，“我算是厚待你们君臣了，用绞杀的方式让你们归西，也算是遵守古礼，臣下篡位，通常就用条白布把皇帝绞杀在内宫中。现下虽然你们并不在宫中，但就将此处当你们的永生殿吧！哈哈……”他鼓起劲力，要一把窒息所有的人。

但是他这次鼓出去的劲道全发到一半便仿佛泥牛入海，在空中消失无

踪，而且控制众人的力道也在明显衰退。道衍和尚吃了一惊，赶紧再念念有词，双手又再往空中比画凝气，准备再发一次功杀死朱允。

未料他突然觉得背脊上的汗毛没来由的竖立起来，多年的经验使他直觉有事情即将不利于他，心中忽然闪过一个念头，“程济！”脑门立刻一紧，大脑顿时陷入一阵混乱之中，道衍和尚的耳目立即不灵，眼前尽是五颜六色的光线到处闪烁，耳中充满了各种怪声，人声、兽声、鬼哭神号，十分动人心魄。他知道白已被外来的力量给整个“罩”住了。

此时轮到他耳边听到别人在哈哈大笑了，“死道衍！就凭你刚刚说什么臣下篡位用白布绞杀皇帝，就足以作为你及朱棣欺君犯上的口供，”正是程济的声音，“你应该被就地正法，我送你上西天去吧！”齐天透过程济身体已对道衍和尚发动攻势了。

道衍和尚发出一声呻吟，没想到程济这次请来的妖神如此厉害，他立即盘腿坐下，双手护胸，集中心志，在一片混乱的感官刺激中找到自己的元神。他也算是有道行的人，很快他便开始发出反抗的能量。

附在齐天身上的程济感到道衍和尚身上的磁场正稳定增强中，不免眉头一紧，因为他此时已将本身的功力发挥到极限。事实上刚才程济被闪电击中时，齐天的脑电波便已再度控制了程济，可是此次他是运用了伍唐山的机器来将脑电波和二十世纪的世界联在一起。

结果此次齐天一进入程济身体后，却半天无法动弹，仿佛梦魇一般，神智虽然十分清楚，但身体其他部位却丝毫不听指挥，因此只有任其躺在水洼中。后来林标救他及道衍和尚的攻击，齐天都听得一清二楚，心里十分紧张。

后来他觉得自己脑电波的力量似乎在稳定加强，对程济身体的神经网络控制也逐渐增加，随后更觉得自己的脑电波不但可以控制程济的身体，甚至那种他特有超能力的“聚气凝神”的感觉都在体内涌现，他知道伍唐山的机器成功地将能量从二十世纪透过一个不知名的时空裂缝传给了他。

但是，显然这个机器并非完全按照所设计的功能来做，因为齐天感到它传*吹哪茭*并不稳定，时强时弱，而且最强时也仅有他平常功力的十分之一而已。

齐天估计一下，以目前自己的力量可能无法完全封锁道衍和尚，并且耳中又传来一阵人马杂沓声，他知道这是大批的锦衣卫已经逼近了，目前无法同时对付这么多人，只好赶紧发功到其他人的脑中，刺激他们的反射神经以迷乱其心智，并且赶紧催促众人逃生。

齐天一方面继续发功锁住道衍和尚，一方面分心去阻挡来犯的锦衣卫，用幻影让这批朝廷的鹰爪误以为闯入迷宫，人人都以为自己和大队人马走散，在这个丛林中惊慌地绕来绕去。直到道衍和尚终于摆脱齐天能量的束缚后，才让其他鹰爪清醒过来，原来他们每个人都只在原地打转而不自知。

道衍和尚的眉头皱得更紧了，“可恨！如若不能在此剪除这个小皇帝，那就后患无穷，我襄助燕王夺天下的大业也就随时有失败的可能。”

他表情十分凝重地取下双耳上戴着的两只金色耳针，“哼！我看非得用这个『升魂大法』才能收拾得了那个妖神了。”

第九章

齐天一行人且停且走地，总算暂时逃离了朝廷鹰犬的追捕，走到深山处，只听得四方都是人马杂沓声，显示道衍和尚这次是真的要将建文帝朱九等君臣一网打尽。看看四周都没有地方去，众人只好在树丛中如没头苍蝇般地乱逛。最后道士王升竟然瞥见在一块土石头的阴影处，有一座半人高大小的小土地公庙，显然多年没人来整理，都被杂草给淹没了，但地点倒是十分隐蔽，众人就在此歇息一下。

朱九看到程济此时双眼炯炯有神，刚才又发功击退道衍和尚，知道是神仙附身在程济身上，立即又跪了下来，朝程济拜道：“上仙下凡，救我等君臣于危难之中，大恩大德，没齿难忘，敢请问上仙仙号？”

其他大部分的人都有严重内伤，因此只能或躺或卧地朝齐天点头示意。齐天连忙扶起朱九，并朝众人说：“又是我齐天啦！算是和你们有缘，二度来到明朝，你们先休息，我发功帮你们疗伤。”

说完立即逐一发功，加强每人体内的磁场及能量，以刺激身体加快自我疗伤的速度。

他特别帮失去一条手臂的林标多发点功，希望能让他赶快恢复。结果齐天忙了整整半天，总算将各人的伤势给稳住，大家开始有了活力。

众人开始围住齐天商讨未来该如何做，齐天也是一筹莫展，尤其是叶布贤及杨应能几个大臣更对能否让建文帝复位之事上，依然十分焦急。

齐天在二十世纪时，伍唐山就告诉他这一次大可将一些历史事实告诉朱九，以免他们继续抱持着不实际的幻想，或许可以早些帮他们做出逃亡的打算。

“以后明朝已是朱棣家族的天下了。”齐天用沉重的语气告诉众人这个消息。

朱九听了呆若木鸡，“那……那…”半晌说不出话来。其余众人有的当场怔在那儿，有的则放声大哭，叶布贤更捶胸顿足，杨应能几乎晕过去，这几个落难君臣仿佛遇到世界末日般，又是哭喊朱元璋又是哀叫天王老子地，令齐天觉得十分头疼。

为了怕他们的哭声引来了朝廷追兵，齐天在口说无效之下，只好就地发功，以高频率的电磁波来调整现场的磁场，安定每个人的情绪。果然大家都立即平静了下来。齐天随即安慰他们说：“其实你们也毋需太过难过，朱棣虽然夺了皇位，但后世子孙屡遭报应，政治废弛，其中有个明神宗还能二十年不上朝，没多久明朝的天下就断送了。”

“什么？大明江山断送了？”朱九仿佛听到自己家当都被丢光般地失措。

“嗯，”齐天点点头，故意用手指掐算了一下说，“从明太祖立国至崇桢皇帝自缢煤山，明朝共历二百七十七年而亡……”

“是亡于何人之手？”叶布贤有些咬牙切齿地问。

“先是亡于一个流寇叫李自成的人的手里，他攻下北京城，导致皇帝自杀。”齐天将明朝的历史大致叙述了一下，最后提到吴三桂如何因为爱妾陈圆圆被李自成所抓，一怒之下开了山海关放满清入关，结果最后让清人在中原称帝。

“什么？为了一个女人？”叶布贤痛心疾首大摇其头，“真是世风日下，没想到后世晚辈竟会“冲冠一怒为红颜”啊！唉……”

齐天心中一怔，(咦？后来也有人那么说的，这可是千古名句啊！没想到你们提前听到这个故事竟也能说出同样的话来？啧啧，难道文人脑袋想的都一样？)

一旁的杨应能却一把抓住叶布贤说：“你何必如此义愤填膺？是亡在朱棣这逆贼逆种的手上，非我等之罪也。丢的也是他的天下，与我等何干？”

齐天笑道：“其实当皇帝有何好的？崇祯皇帝在自杀前还亲手杀了自己家人，说他们为何要生在皇帝家中呢！唉！自古当皇帝的没几个能善终的。最后的清朝也历经十三朝，在历尽外国多方欺凌之后，最后亡于民国之手。”

当众人听完齐天讲述的“未来史”之后，对眼前的得失也就比较豁达了。

“大仙教诲的是，那么我们未来命运如何？”朱九问道。

这倒难倒齐天，那么细的细节历史可没记载，况且朱九的下落本来就是一个谜，他只好说：“此乃天机，不可漏。”

众人一听有些失望的表情出现。

齐天又赶紧补上一句，“但我想活命是没问题的，因为……”

众人纷纷睁大眼睛看着齐天。

“因为……”齐天想他附身的这个程济最后会跑到海外的汶莱去做寓公，那么这一群人也应该都能顺利脱险吧，“有我在此，我将带你们到海外仙山去过活啊。”

众人一听，眼睛都发出亮光，朱九十分高兴地又跪了下来拜了几拜，齐天赶紧扶他起来，并说：“大家都是朋友，不要拜来拜去的。”

由于四周都是搜索他们的兵马，众人决定干脆哪都不去，就在这个土地公庙旁休息算了。齐天就靠在小庙旁躺着，缓缓调息运气，凝聚能量，以备不时之需。忽然他觉得体内能量似乎受到外力牵引，不断在体内流动，血脉变得十分流畅，功力稳定增加。他四处张望一下，发现以土地公庙为中心周围一公尺范围内的磁场异于其他地方，他体内的能量就是受到这个磁场的牵引。

〔这个神像有什么特殊之处呢？〕齐天移步到土地公庙前，拨开浓密的杂草，发现这个小庙虽然看起来都是泥尘，许久没人来打理，但除了杂草之外，旁边都没有虫蚁在此做窝，而且丛林中惯有的腐烂味和臭气，在小庙前都闻不到，反而是感觉令人十分清新的空气。

〔这里的阴离子浓度特别高，〕齐天闻了一下，利用阴离子来使空气清新是二十世纪末的人们最喜欢的方式，〔磁场的中心在这尊土地公像？〕他伸手去摸约四十公分高的神像，一碰之下，手有点触电的感觉，麻麻的。

〔这竟然是金属做的土地公像？〕齐天摸着冰凉的上地公，心中有些吃惊，〔有谁会在这荒郊野外放一个金属做的的神像？〕

他稍一发功，发现这个上地公像果然会散发出强烈的磁场感应，只是好像还有哪里不太对劲，他一直觉得能量被锁在土地公像内无法释放。

齐天将神像旁的泥土和杂草都清除乾，仔细观察一下，赫然发现在神像的底座旁边，列了几个大字，“转头发功，刘基”。

〔又是刘伯温？〕齐天着实一惊，〔这个人真是活神仙，怎么在这个地方又放个土地公？莫不是已料到我们会来，所以这个神像有特殊目的？〕再一想，〔转头发功？不会是叫我转头发功吧，那就是要转土地公的头来发功？〕

齐天对着土地公双手合十念道：“对不起，只是姑且试试看，若有不敬之处请勿见怪。”说完就用左手抓着神像，右手握住土地公的脑袋，用力一转，竟然动了，齐天立即感到有一股能量从半空中突然出现，直接注入体内。

“太好了！这完全弥补了伍唐山那个机器的不足，让我在这儿拥有和二十世纪时同样的超能力。”虽然他不清楚这个神像是怎么做到的，但如今齐天已十分自信可以带领众人逃出去。

“嗯，应该把土地公像带着走，才能继续维持超能力。”他想去搬动那个土地公庙，未料这个庙仿佛是在地下生根似的，无论齐天怎么搬，发现小庙还是不动如山，旁边又是石头，无法用挖的。这个庙就像是生在石头上一般。

“好吧，也许是天意，就在这儿等，看看会发生什么事吧。”说完齐天就安然入睡了。

一夜无话，但齐天却被夜里活动的猫头鹰叫声给吵醒多次，只好向四周发出一种令动物安静甚至昏睡的电磁波频率，不一会，所有动物都缓缓睡去，连虫鸣都消失了，总算有了一个安静的夜晚。

在清晨的第一道阳光穿过层层树叶到齐天等人的身上时，一股不祥的阴影也随之而来。林中原本嘈杂的鸟虫鸣叫突然都死寂了，齐天在梦中突然惊醒，隐约觉得今天将有一番恶斗。众人也纷纷自动醒来，面对着生死未卜的一天。

众人才简单地吃完粗糙的乾粮早点时，一旁的竹林就蓦地惊起数只鸟呱呱地飞走，齐天立即觉得有股黑气冲天，如同龙卷风般地往他们扫来。

“小心！”齐天沉声喝道，“对手到了。”

只听见风声掠过竹林发出悲鸣，包括林标在内的高手，都还没有听到有什么不寻常的动静，众人于是用询问的眼光看着齐天。

齐天能清楚地感应到四周已经有许多带着黑色能量的杀气埋伏。〔难道道衍和尚带了帮手？〕齐天心中忖道，〔一个道衍和尚已够头痛了，这些帮手也有特异功能吗？〕

他示意众人以土地公庙的那块大石头为中心靠拢，然后开始借助土地公神像来凝聚自己的能量，并发出高频率的磁场电波来保护众人。果然，树丛中突然跃出几个身穿黑色长袍的汉子，个个脑门光秃，耳上有两个大银环，鼻子穿了个小银环，面容都十分清瘦，一看就是出家修炼之人，但个个面容肃杀、眼露凶光，将齐天等人团团包* *

除了齐天之外，朱九等人知道这次一定是来者不善，而且对方看起来就像是道衍和尚一夥的，肯定麻烦大了，因此个个噤若寒蝉，惟有指望附在程济身上的齐天大仙相救了。

齐天算算对方共有七人，而在树丛里还有其他人马活动的声息，但显然是一般的锦衣卫，没有特殊的能量显示。只是眼前这七个头上所散发的黑气就乌云蔽日了，只是还不知道他们的功夫有多深？

“那个道衍和尚怎么不来？”齐天双手抱在胸前故作轻松状，但实则在暗暗运劲戒备，“你们是和他一夥的吧？”

七个黑衣人都答，只是缓缓挪动脚步，齐天发觉他们似乎要排出一个奇怪的阵势，于是一边口中继续调侃对方，一方面发功去扫描对方的脑波。

“哇！一阵混乱……”齐天的扫描波被对方发出的能量给挡了回来。

七个黑衣人嘴中开始念念有词，齐天完全听不懂对方在念什么，但肯定是一种咒语，因为七个黑衣人已开始发出一种奇怪的电磁波朝着齐天等人

之处给扫过来，这对齐天而言还不构成任何威胁，但他身后的这批落难君臣就有人受到影响。

“鬼，鬼，有鬼啊！”一个人首先惊慌地叫了出来，不久其他人也开始产生幻觉，但最可怕的竟是林标突然从靴子里抽出短剑，一言不发地就朝朱九的后背刺去，幸好叶布贤眼明手快，赶紧死命抱住林标，但那剑尖只差朱九不到一寸。众人一片惊叫，齐天没有回头，但也知道后面一定受到对方的严重干扰，于是加强本身能量对黑衣人进行反击。

由于齐天的能量陡地暴增，出乎黑衣人意料之外，他们的磁场竟让齐天一次快速的奇袭下大乱，不但顿时解除了朱九等人的危机，而且黑衣人还被齐天的强大能量给冲得七荤八素，有人还一时产生幻觉在原地跳起怪舞。

不过黑衣人毕竟不是省油的灯，随即恢复神智，口中都大喝一声，随即又重新布好阵势，在齐天正前方的黑衣人嘿嘿冷笑，“想不到你也是同道中人，功力不弱嘛。”他指着齐天说。

齐天哈哈一笑，“你们不知去哪里学来的奇门遁甲之术，会点皮毛就在这儿为非作歹，谁跟你是同道中人？我乃玉皇大帝殿下的游荡天神，听过吧？”

黑衣人听了一怔，“游荡天神？”几个眼光互相交会了一下，显然没听过这号人物，都不答话。

“你们去翻翻《西游记》就知道了，这是一本家喻户晓的通俗文学。”齐天一边说，一边又发功抵挡对方的电磁波干扰。

“我们博览群书，怎么从未听闻过这本书？”一个黑衣人沉声道。

〔啊！对了，明朝初年还没有《西游记》呢！〕齐天脸一红，但不能示弱，立即改口说：“你们当然没听过，尔等均是凡夫俗子，这部《西游记》乃是我辈仙家之秘典，专讲述齐天大圣七十二变之法，你们当然无看到。”

“齐天大圣？”一个黑衣人道，“是什么东西？猴子吗？”说完七个黑衣人都哈哈大笑。

“噢？你们看过吗，不然怎么知道他是猴子？”齐天脱口而出，后来一想，〔不对！

他们分明在骂人，可恶！〕

黑衣人忽然身形一动，七个人绕着齐天等人以特定的八字步伐移位，口中又再发出奇怪的声音，齐天想努力听出来对方是什么教派的人物，但始终无法辨别。黑衣人越走越快，齐天发现他们竟然将七个人的能量聚集在半空中形成一个漩涡状的磁场，这个磁场不久就在中间出现一个能量真空地带，并且开始产生一股强大的吸力，齐天发出去的能量竟被吸了进去，使得在朱九等人周围形成的保护磁场越来越薄。

齐天识破黑衣人的企图后大吃一惊，但他发功的速度没有被吸走的快，后面朱九等人的脑波又开始被黑衣人所影响，齐天此时有些心急，只听到耳旁都是黑衣人嗡嗡的念咒声，而本身发出的电磁波仿佛掉进黑洞里被快速吸向上方的漩涡磁场。

忽然齐天想起大石头上面的土地公庙，立即伸出右手对准土地公像，运起念力指向土地公的头部，以隔空移物的方式转动土地公的脑袋，果然立即感到一股能量从土地公处向齐天立身之地源源不绝地输送过来，他再度立即提升能量强度，向外发放出去。

黑衣人没料到齐天一个人竟然可以在这种劣势下还能增加本身的能量

及磁场强度，心头都有些吃惊。齐天趁对手力量稍微减弱，反守为攻，双手结起“大力金刚降魔印”凝聚能量，然后向上一指，以强大无比的能量一举击破上空盘旋的漩涡磁场，顿时累积的巨大能量骤然释放出来，所有的人只感到周围空气突然发出高热，呼吸也被迫停止，而且脑袋一阵如雷般轰鸣，几个体力不支的人立即昏了过去。

齐天则赶紧在体内观想形成一个能量谷来吸纳周围的能量，而那些黑衣人也立即盘腿而坐，显然也是在忙着调整自己的磁场和吸收能量。齐天见黑衣人暂时没有攻击能力，决定先发制人，他大声告诉后面的朱九等人，赶紧找个石头在后面趴下，然后张开两手，口中念起《大罗心经》的“百汇咒”，这是一个激发四周物体能量的心法，然后左手一挥，左边的许多砂石纷纷腾空而起，击向左侧的黑衣人。只听得几名黑衣人突然跳了起来，头上脸上纷纷挂彩，其中还有两个黑衣人被石块击中脑门后立刻翻倒。

右侧的黑衣人见状立即十分机警地双手护头，并且也以能量墙挡住齐天右手的攻击，把射过来的砂石全都挡了下来。齐天见此次攻击不成，再度发功，锁住面前这个黑衣人的咽喉，企图逐一解决掉。这个黑衣人不是齐天的对手，立即双手紧握自己的喉咙，想发声警告却只能咕噜咕噜地出声，然后脸色因缺氧而呈现青色。

此时另一个黑衣人忽然一跃而起，跳起约莫三公尺高，在空中连番几个斗之后，伸出一只长手直盖齐天的脑门，虽然离齐天还有一公尺的距离，但一股强大的能量仿佛一只铁锤似的重重地敲在齐天的脑门上，轰然一声，齐天眼前一片漆黑，向一旁倒去。

另一名黑衣人则两手合十，口中念念有词之后，正试图挣扎着起来的齐天感到一股炽热的风吹过身上，周围的草丛竟然立刻烧了起来，齐天知道这个火攻的厉害，顾不得脑门依然在刚才那一击之下轰轰雷鸣，赶紧连续侧翻，滚出火圈之外，此时他瞥见一个黑衣人已然跑到朱九等人躲藏的石块上面，正要作法火攻，心中一急，体内能量立即激射出去，当场锁住那个黑衣人的脑波，然后齐天心一横，心念一动，以超高频率的电磁波把那个黑衣人的脑电波给全数“洗掉”，只见那个黑衣人仿佛被点了穴道一般，怔在当场一动也不动，本身其实已成了植物人。

突然齐天感到脸上一阵剧痛，然后是一阵凉意，伸手一摸竟是鲜血，他赶紧跳了起来，赫然发觉有数只利牙森森的毒蛇在地上扭动，并且朝着他快速袭来。

“这一定是幻觉。”齐天立即稳住自己的心志，想着这是敌人要扰乱他的一种障眼法，因此不把靠近的毒蛇放在眼里。

未料两条毒蛇却一左一右地快速缠到齐天的左右腿，然后各在腿上咬了一口，痛得齐天跳了起来，但两只毒蛇却越缠越紧，而且有一种的感觉迅速袭卷齐天，齐天感到他所在的这个程济的身体越来越不听使唤了，这才惊觉到这竟是真的毒蛇。

此时他看到两个黑衣人正从宽大的袍袖中射出一条条的毒蛇朝着齐天等人而来，而且双手在空中比画，齐天才恍然大悟，原来黑衣人竟然用电磁波来控制蛇的活动，这远比控制人要简单地多。

齐天为免程济的身体最后被蛇所侵而不能动，赶紧收回全部能量用在自己的身体上，进行一次体内的磁场调节，运用《大罗心经》的“浮屠心法”倒转程济体内的磁场两极，让一切经脉和神经活动全都反过来，阻止蛇毒对

神经系统的进一步侵害。然后再以观想的方式指挥体内免疫系统对入侵体内的蛇毒进行反击，并且提高自己免疫系统细胞的能量，迅速地包围并分解了蛇毒。

齐天一边让身体进行自疗，一边寻思消灭毒蛇的方法。忽然他想起昨天听了一晚的猫头鹰叫声，知道附近有不少猫头鹰，于是如法炮制一番，发出各种频率的电磁波去寻觅附近飞禽，结果很快便引发许多只猫头鹰的叫声，齐天知道他找对频率，立即以这个频率的电磁波锁住所有的猫头鹰，一声令下，只见林中突然飞起数十只猫头鹰从天而降，一落一起，地上的毒蛇竟被一扫而空，兀自扭动身子，全成了猫头鹰利嘴上的零食了。

黑衣人大吃一惊，不知道怎会突然来了这批蛇的天敌猫头鹰，一时慌了手脚，赶紧又聚在一起，但此时只剩下三个黑衣人还有作战能力。齐天一声冷笑，先用手指着地上几块石头叫声“起”，黑衣人赶紧身形一矮，以为齐天要用飞石攻击。

没想到石头却远远地射入后面的竹林，只听得几声“啪”，几根竹子断落地上。黑衣人重新列好阵势，准备施以反攻。忽然他们感觉后面有一阵冷风逼近，回头一望，看见几支断竹如同利箭一般朝他们射来，原来齐天打断竹子的目的就是要以竹箭攻击黑衣人。

黑衣人身手敏捷地闪过第一批竹箭，但只听得齐天不断以石头击断竹子，竹箭不断朝黑衣人射来，齐天早已算好方位和发箭的阵势，不出几轮箭势，三个黑衣人连功都还来不及发就纷纷中箭倒地，血流如注地在地上哀嚎。

齐天吁了一口气，总算把眼前的敌人给解决掉了，但忽闻竹林中又有沙沙声，放眼一看，竟然又有数十只的竹箭朝他射来，齐天紧急发功阻挡，但箭势凶猛，每只竹箭上又带有极高的能量，齐天一时间无法全数格挡下来，只好身子就势向后翻倒，竹箭堪堪从他脸上削过去，带出几道血痕。

“哈哈……”道衍和尚的笑声如刺般地钻入齐天耳中，“果然有一套，能在那么短的时间内解决掉我的“七鬼童”，但你还没见识到我的绝学“食魂典”，理你是神也好，魔也好，尽皆消散无踪。”

四周的丛林一阵骚动，许多树丛纷纷倒下，涌出大堆人来，齐天一看，都*乔 砣*甲武装的官兵，个个凝神戒备，如临大敌。

“哇！干嘛！一个人打不过，去请救兵来了？”齐天撕块布擦擦脸上的血，一边笑道，“你那套装神弄鬼的玩艺唬不了人，所以请一大堆兵马来助阵。那还要你这个国师干嘛？”说完哈哈大笑。

忽然众官兵让开一条路，阵中出现一个威风凛凛的人物，原来是新皇帝朱棣，他亲自赶到这里，为的是要亲眼见到朱九等人被消灭，以除他心头大患。

“世侄三年来可好？想必吃了不少苦头吧？”朱棣一身金甲黄袍，上面绣着金龙飞舞，在绿色丛林中显得十分显眼。

“你这个逆贼！”叶布贤破口大骂，“僭称万岁，还敢来此，真是不知羞耻的东西！”

忽然叶布贤的眼前闪过一样东西，只见一根乌黑的利箭擦过他的耳边，然后直插身旁的大树，整个箭身没入树干之中。原来有个朱棣的御前侍卫见叶布贤在众人面前胡言乱语，恐有损朱棣颜面，便冷不防射出一只袖箭，想杀死叶布贤。没想到却被齐天不断发出的能量磁场给挡偏了。

齐天冷笑一声，“竟敢出手暗算……”话声甫落，两眼一瞪那个态度傲

慢的侍卫。

只见那个侍卫突然露出奇怪的表情，然后指着朱棣大叫说：“你这个反贼，根本是不忠不仁……”在众人一片惊异中，道衍和尚运指一点，被齐天控制的侍卫嘴巴张到一半，身体已然僵直地倒了下去。

齐天有些吃惊，没想到道衍和尚的功力如此强，一指就断了那个侍卫的心脉。齐天暗自提升保护的磁场。

朱棣不为所动地继续说：“世侄，天下大势已定，依然是我们朱氏的江山。只是你年幼而且性情柔弱，像你的父亲一般，是不足以治天下的。如果在你的手上，势必断送朱氏江山，而落入外姓之手。从你一下子就把皇位给丢了就可以知道。”

“混蛋！要不是看在你是皇叔，不忍加罪于你，否则当初你稍有反意，朕早就诛杀你全家，哪还有你今天在此说话的余地！”朱九再也忍不住地骂了起来。

朱棣哈哈大笑，状甚嚣张，突然笑容一敛，又露出他那道凶狠的目光来，“反正你这次是难逃一死！大明江山原本就属于真命天子所有，你死于此地就说明你是假天子，还让你做了几天皇帝已算你厚了。”然后用手一比，“杀！”

道衍和尚应道：“是！”然后朝齐天逼了过来。

还离着十几公尺远，道衍和尚就发出非比往常的强大能量，直逼齐天，两人已藉由看不见的电磁波互相在林中较劲了。

第十章

齐天心中有些纳闷，道衍和尚为何此次能发出如此强烈的能量，而且后劲似乎源源不绝，这和往常与他交手时大大不同。道衍和尚眼中透着古怪的眼神，两眼发直，直透齐天身后而去，仿佛没把齐天放在眼里，一步一步缓缓向前走去。齐天感到道衍和尚正快速加强他的能量，而且这个能量还在急速变化着各种电磁波频率，企图找到齐天磁场的漏洞一举穿透。如果被道衍和尚的能量穿过，那齐天及一千人等都死定了。因为齐天知道道衍和尚这次的能量足以让一般人当场五内俱焚、脑血管破裂。

齐天毫不迟疑地将本身能量提到最高，手心向前，仿佛要抵挡一堵看不见的大墙压过来。而道衍和尚则整个身体前倾，几乎快和地面平行，就像用头顶着飓风前进一般，举步维艰。而两人相隔已拉近至不到五公尺，中间的空气在强大能量高压下，因炽热而形成上下冷热对流的旋风，一扫地上枯枝落叶如满天蝴蝶般地形成一条柱子向上快速盘旋，蔚为奇观。

不久一旁众人也都开始汗流浹背，四周的空气越来越热，热风由齐天和道衍和尚为中心向外吹拂。但双方人马都不敢擅离一步，深怕一动会影响中间二者拚斗，甚至祸及自己。

此时齐天忽然发现道衍和尚的太阳穴附近有闪闪发光的東西，定睛一看，两边太阳穴上各有一个金色的鬼面珠。

（这是什么玩意？）齐天可以感受到这两个金圆珠是道衍和尚此时能

量发散的来源，(难道他在自己脑袋中放了什么东西，可以大为提升他体内的超能力?)

等再靠近一点时，齐天突然认清了，(这不是道衍和尚平常戴在耳朵上的那个鬼面耳针吗？怎么插到太阳穴去了?)

“嘿嘿……”道衍和尚的两眼翻白，口中兀自一味地嘿嘿笑着，太阳穴上的小鬼面越转越快，针也就插得越深，状甚骇人。但他的能量丝毫不见减退，反而不断向齐天涌来。

一旁的人再也受不住炽热的空气和强劲的气旋，纷纷向后撤去。但只听得空气中响起一声巨响，一个震波突然向外扩散，所有的人都只看到齐天和道衍和尚二人拚斗的中间的空气像一个大气泡一般胀开，站在最前排的一批朝廷官兵纷纷大叫地向后倒去，每个人脸上都红通通地，像是被开水烫到一般。后排的人也不好过，热风吹过，每个人都喘不过气来。朱棣也觉得热气涌上身来，身上的铠甲隐隐发烫。

而朱允等人躲在大石头后面，没有被刚才的震波给吹到，但他们更靠近齐天，四周的空气又热又稀薄，每个人的呼吸已见困难，大家只好缓缓向较低的阴凉处移动。

道衍和尚咬牙切齿地一直无法再越雷池一步，心中十分讶异齐天的功力如此深厚，“这小子到底用了什么法术，竟然能抵挡我的“升魂大法”？”

这个“升魂大法”是道衍和尚的压箱法宝，生平绝少使用。因为必须用两只具有特殊磁场的“鬼面针”刺入自己的太阳穴，直接刺激他的大脑神经，再配合“升魂咒”的特殊心法，便能发出前所未有的强大超能力。但这种方式对发功人的危险性不下于他要攻击的人。因为直接将外物刺入脑中，又要聚集超乎平常的能量拚斗，稍一不慎，就容易让自己的脑神经和身体受到致命的伤害。

因此不到关键时刻，道衍和尚是不会用这种危险的方法的。但似乎这套方法依然难以制伏齐天，这就让道衍十分心急了。

忽然道衍和尚发现齐天身后一块大石头上面竟有一座土地公庙，透着些古怪。他稍微分心定睛瞧去，果然感应这座土地公庙和齐天之间有一条能量带，“这妖神的法力是从这座小庙出来的，那就先毁了它。”

齐天正感到道衍和尚似有些后继无力之际，忽见道衍和尚大喝一声蓦地收手，齐天一时猝不及防整个人向前扑倒，而他仍以余劲极快速度横扫朱棣阵营，只见林中顿时乒乒乓乓响，瞬间倒了好几排人。朱棣幸赖左右扶持才勉强站稳。

朱棣看到道衍和尚收手，心中大惊，又差点被齐天扫倒，心中立即七上八下，心想，(这个妖神果然厉害，朱九请来这样的帮手，那我好不容易打下的江山不是又要拱手让他了吗?)他心中的惊慌之意已经让齐天感受到。

(这小子原来也是心虚得很，嗯，只要打败道衍和尚，谅朱棣必会相信朱九确实有上天在护佑，以后不敢再加害于他。)齐天决定快马加鞭，给道衍和尚狠狠的一击。

但道衍和尚一个闪身却早已绕到齐天后面，并且他施了一个缓兵之计，隔空在齐天身上放了火，这火来势汹汹，大出齐天意料之外，一时没有防备之下，身上的衣服立即起火，他赶紧在地上打个滚，但这火并非一般的火，而是道衍和尚以他的超能力将具有高热的电磁波直接射在齐天身上，就像是

用雷射一般，所有的东西都会被烧掉，连水都立即被蒸发成水汽。

这火虽然伤不了齐天，但一时要扑灭它也非易事，只见道衍和尚咧嘴笑着跳上大石头，举起手来对着土地公庙，土地公庙立即轰然一声陷入熊熊烈火之中，虽然这庙都是石头所刻，里面的土地公则是金属的神像，但道衍和尚发出的火焰呈现青色，代表着是一种具有极高能量的火，齐天立即觉得他和土地公庙之间的能量带被干扰，不一会就再也收不到土地公传来的能量了。齐天顿时觉得身上的火突破他的防磁场，烧得他全身剧痛。

道衍和尚望着土地公庙和齐天身上的大火哈哈大笑，“你这妖神没了这个宝物，看你还有什么能耐与我对抗？”他再鼓起全身的能量，咬牙切齿满脸扭曲地朝着土地公庙大喝一声，火势更大了，且这火附着在土地公庙上，仿佛是一颗飘在半空中的火球吞噬了土地公庙，而大石头则开始“辟辟啪啪”地产生龟裂。

齐天赶紧盘腿而坐，重新发功，意起丹田，默诵《大罗心经》中的“清凉咒”，观想身体如浴清泉，并且在体内放一缸清水，将外界的高热引进清水中，而后化成白霏霏的蒸气，然后从口鼻之中缓缓吐出，如此冷热循环，再多的火也能化为清凉。朱棣等人见状也都十分惊讶齐天竟然能置身烈火之中，兀自盘坐不摇。

道衍和尚也有些讶异，他认为是这个土地公庙还在发挥作用，心一横，便直接用双手探入烈火之中，要用手上的劲道直接击碎土地公庙。只见道衍和尚一把握住土地公的神像，用力一扯，竟把神像给扯了下来，他哈哈大笑地拿在手上，只见手上也是熊熊的青色火焰，神像在火焰中缓缓融化，金属熔浆滴到龟裂的石块上时，立即迸出火星，并且把石块的裂缝加大。

土地公像已熔得不成形，但却露出一根金色的棒子，道衍和尚奇怪神像内怎么还有一个机关，上面还有几个凸起的东西，他用力抓着金属棒，结果不小心按下了一个凸起的东西，只听见金属棒中“答”地一声，随即爆出一阵闪光，众人眼睛一花，听见道衍和尚“啊！”地惨叫一声，大家再睁眼看时，只见道衍和尚睁眼张口地站在原地，手上还握着金色的棒子，然后他的身体晃了两下，如同枯树一般地从大石头上面咕咚一声跌到下面的泥土里。

齐天顿时觉得道衍和尚的磁场全消，连忙一跃而起，跑到道衍和尚身边，准备给他一击，但却发现道衍和尚已经昏死过去，虽然还有气息，大脑却没有任何活动的迹象。

齐天怕道衍和尚耍诈，用念力去扫描道衍和尚的脑袋，发现他果然已完全丧失意识，成了植物人。

齐天小心翼翼地拾起道衍和尚手上握着的金属棒，发现是一个设计精巧的机器，上面有一些小按钮，齐天看了道衍和尚的例子不敢乱按，只稍微用念力扫描，发现这是一个能量传送器，只是能量从何传来则不得而知，但他先前所接收的能量就是从这个隐藏在土地公像里面的东西而来的。

朱棣等人见道衍和尚在狂笑声中突然倒下，而且龇牙咧嘴地全身僵直地倒在泥地中，十分可怕。而齐天又好端端地站在那儿。显然道衍和尚输了这一仗，而且输得很惨。

忽然地上传来一声呻吟，众人望去，道衍和尚竟然又苏醒了，眼睛骨碌碌地转，缓缓地站了起来。

齐天大吃一惊，“这妖僧如此命长？这可不能太大意了！”他立即集中

能量，准备再和道衍和尚大战一场。

朱棣则高兴地大叫：“爱卿果然不负所望，赶紧除掉这个妖魔，再把那些逆贼给除掉...”

未料道衍和尚一看见齐天，立即脸色大变，惊惶地连退数步，还绊到枯树干而跌倒，状甚狼狈。齐天向他逼近，只见道衍和尚立即跪下磕头。

“齐天大仙、永享仙，小人受大仙开示得道甚多，小人将立即隐居山林修心养性，还望大仙大发慈悲，帮助小人修成正果。”语毕又拜了三拜，然后头也不回的奔入树林之中，留下众人一连串的疑问。

朱棣顿时由极大的欣喜转而掉入失望与疑惧的深渊之中。

齐天一望朱棣，他立即散发出极端恐惧的脑波，让齐天感应得一清二楚。

齐天缓缓朝朱棣走去，忽然一排箭如蝗虫般地涌向齐天，朱棣下令大家全力击杀齐天，他自己则转身就跑。

齐天手一挥，如雨点般的箭支就轻轻地飘向四方落下，他再运功朝着朝廷官兵一推，这些人立即东倒西歪，兵器被齐天的超能力卷到半空中后朝着朱棣落下。

齐天对着其他官兵大喝：“你们这些狗奴才还不立刻消失，就送你们下地狱去！”

一阵慌乱，不到几分钟，林内的官兵散得一乾二，只留下被齐天抓住衣领的朱棣在那颤抖。

朱九等人立即走上前来恭贺齐天，朱九并走到朱棣面前甩了两个耳光，打得朱棣口吐白沫。

不过朱棣虽然害怕，但毕竟是个枭雄人物，几个人上前强迫他跪下，他的眼中依然透露倔强不屈的眼神。

“朱棣，你妄想做皇帝，如今知道谁是真命天子了吧？”叶布贤用指头戳着朱棣的脑袋骂道。

随即众人都上前打骂朱棣，足足骂了一个时辰之久。

最后朱棣叹了一口气，“好吧！如今之势，只能说形势比人强，我空有雄才伟略，野心勃勃，好不容易才取得天下。如今却落入你们之手，那只能说老天和我开个大玩笑，真命天子不是我啊！”说完，他的身体也不抖了。

刚刚衣服都被烧个精光的齐天一身黑漆漆地走到朱棣面前，朱棣用惊恐的眼神看着齐天，“你到底是何方神圣，肯为建文帝效力？我在千军万马中出生入死，从不知惧怕为何物。但今日见到你的这些法力，真正让我心中感到害怕。”

齐天哈哈笑道：“我不是你们这个时代的人，说了你也不懂。”

朱棣又说：“你要罚我下地狱？”

齐天摇摇头，一本正经的说，“上天有好生之德，我今天打算饶你一命。”

朱棣睁大了眼睛，“真的吗？”

齐天点点头，看看一旁的朱九等人，大家彼此交换个眼色，朱九等人先行转身离去，朱棣不解地望着他们和齐天。

齐天又说：“不但放你回去，而且还让你继续做你的皇帝。”

“什么？”朱棣一脸不敢相信的样子，“我继续做皇帝？那他.....”他看着远去的朱九，半晌说不出话来。

齐天笑一笑，“不是每个人都想当皇帝的，朱棣，”他一拍朱棣的肩膀，“他是一出生就被安排要接这个大位，未必是他所愿。而后又发生这一连串不幸的兵变，他已经想开了，不要再这个浑水。”

朱棣猛点头，但一句话都不敢吭。

“至于你嘛，”齐天笑道，“和你老子朱元璋很像，心狠手辣，翻起脸来六亲不认，造你侄子皇帝的反，可说是不忠不仁不义，很适合搞政治。”

这番话说得朱棣有些心虚，但他马上说：“天下之大，本来就是有能者取之。我虽然是比较心狠手辣，但只要在我统治下，没人敢来造反，百姓也免去兵戎之灾。为人君光讲仁义道德是行不通的，反而会引起他人的野心，届时天下又难免要起战乱了。”

齐天点点头，“反正和你们这些搞政治的讲仁义根本是讲不通，而你们平常和人民说什么忠孝仁爱其实也只是宣传，你们皇族本身就是集人间丑恶于一身的地方，只是老百姓们还常常被你们这些搞政治的人骗得团团转呢。”

“不和你多说，只告诉你一件事，今天暂且留你一命，但你从此不得再对建文帝及他的臣民有所不利，否则我将立即取你的命，那你的皇位很快就传给你的儿子*耍 獠*是太可惜了吗？”齐天故意皮笑肉不笑地威胁。

“其次，”齐天又道，“我将把建文帝送往南海的一处仙岛，那边有很多神仙，所以你要派人送你国家中最好的东西前去朝贡，知道吗？”

“仙岛？”朱棣一听眼睛亮了起来，“那岂不可以长生不老 寿与天齐了？请问上仙，能不能带我去？我皇帝还给建文帝好了。”

“唉！人都是当了皇帝想成仙，”齐天摇头说，“这都是天命，你是真命天子啊！”

那就不能擅离职守，否则要遭天谴的。”

朱棣一听才失望地死了心，但他随即又问：“请问上仙，我的天下是否可以万世不改啊？大明的国运是否永保兴隆啊？”

齐天一听，沉吟了一会才道：“天机不可漏。只告诉你一件事，世界上没有永远不坏的东西，也就没有永远不亡的朝代。”

齐天说完，立即要朱棣去安排朱九等人出国的事情。

齐天和朱九等人决定到南洋的渤泥去，这正是二十世纪的汶莱。这里风和日丽，居南洋各国之中，重要的是，齐天清楚这里在未来的发展将十分繁荣，因此替朱九君臣及他们的子孙们安排了此一去处。

朱棣为他们秘密送行，并且往后还要多次运送宝物前去朝贡。

后来朱棣先后七次派遣郑和乘船下南洋，名义上是宣扬国威，实际上却是前去朝贡。

齐天在安排好一切之后，按住原先在土地公神像中的那根金属棒后，只觉得一阵震动，眼前白光一闪，便不省人事了。

“你怎么了？”伍唐山问道。

齐天睁眼看，自己原来还坐在小货车上，而货车正停在核电厂的大门附近，“我昏了多久？”

伍唐山看看表，“不到十秒钟吧！我才去把后面的机器给打开后，你就醒了。我还以为你又回到过去了。也不知道这个机器到底有没有用？”

他说完又爬到后车厢去检视机器，齐天则还在适应一下回到现代的环

境。

“咦？”伍唐山说，“根据数据，这部机器在运作啊！那你不是又回到过去了？”

“正要告诉你，我才刚从明朝的时空中回来呢！”齐天开口道。

“真的？太好了！你这次如何？我的机器有没有作用？”伍唐山高兴地摇着齐天的肩膀大叫，“你赶快告诉我啊？”

齐天被伍唐山摇得头晕脑胀，赶紧说：“你别急，我会慢慢说给你听的。不过你的这部机器只有发挥一部分的功能，要不是靠着刘伯温留下来的机器辅助，我可能就被那个道衍和尚打败了。”

“机器有问题？”伍唐山一听立即又回到后车厢的机器前面检查，一面问：“刘伯温留下什么机器？”

齐天稍微形容一下，伍唐山则一边嗯嗯啊啊地回应，一边专心观察自己的机器。

“奇怪！这个机器显示它还没有完全切断与四度空间的联系，应该是你回来之后就自动切断的啊？”伍唐山拨弄着机器，“看这数据，好像都乱了，难怪它无法发挥完全的功能……”

正说话间，机器内部响起尖锐的电子杂讯声，伍唐山皱起眉头转着一些旋钮。

忽然齐天听到后车厢响起几声辟啪声，然后伍唐山“啊！”地大叫一声，“我触电了！这个烂机器……”然后“砰！”一声，整个车子摇了起来。

“发生什么事了？”齐天看着后照镜，发现伍唐山脸色十分痛苦地瞪着他。

齐天回头，“你被电到了吗？”他离开座位低着身子往后车厢来。

伍唐山忽然发出一声低吼，张牙舞爪地对着齐天叫了几声，齐天怔了一下，“你在干嘛？”

伍唐山仿佛变了一个人似的，“原来这就是你的真面目，总算现出原形了，我就要取你的狗命……”然后双手在齐天面前比画一下。

“咦，这不是道衍和尚作法时的手势吗？”齐天大吃一惊，他再仔细看着伍唐山，发现他整个人的神情和眼光完全就像道衍和尚。

“天啊！你被道衍和尚附身了？”齐天蓦地叫道。

伍唐山突然又出现十分痛苦的表情喊道：“我被控制了，有人在我脑中……”这又像是原来伍唐山的语气。

齐天顿时明白发生了什么事，道衍和尚的脑电波通过同样的时空裂缝跟着他来到二十世纪，结果伍唐山去调整机器时释放了出来，跑到伍唐山脑袋去了。

伍唐山又发出道衍和尚的语气，“奇怪！法术怎么失灵了？我在哪儿？这是谁的身体？”

齐天知道道衍和尚也遇到和他第一次附身程济身上时的问题，超能力使不出来，立即露出凶狠的表情指着伍唐山说：“嘿，道衍和尚，你竟敢来到仙界，这儿都是神仙，凡人私自上仙界是犯了重大天条，我看非把你打入恶鬼道去不可！”

“什么？仙界？”伍唐山面露惊讶之色，“胡说！这是障眼法，你骗不过我的。”

齐天笑道：“是吗？你举目望望，四周的东西你可看过？这是仙界才有

的宝物。”他打开后车门，让道衍和尚看到外面去。

此时一辆十轮大货车正从旁边疾驰而过，喷出大片的废气和震耳欲聋的噪音，吓得道衍和尚目瞪口呆，“这是什么怪兽？”

然后一架直升机低飞掠过，看到上面戴着太阳眼镜的飞行员，道衍和尚又是一脸惊愕，“那不是能飞的神仙吗？怎么不用腾云驾雾就能飞？”

齐天嘿嘿笑道：“这里本来就是仙界，会飞算什么！你这个凡夫俗子自以为学点皮毛就敢和本仙人作对吗？如今我把你的魂魄摄来仙界，让你开开眼界，以免目中无神呵！”

道衍和尚此时已十分信服，连忙下车跪在地上说：“我有眼不识上仙，请上仙恕罪！”

实在是小人从小颇有慧根，会一点读心之术及隔空移物的天赋，后来遍访名山古寺，寻求奇门遁甲之秘术，以求尔后能有一番作为。因为算到建文帝本非真龙之命，因此才决心帮助燕王朱棣夺天下的。”

“那你真是不知天命，”齐天大声说道，“竟敢企图加害建文帝，你知道吗？他可是仙界真龙下凡，纵然没有皇帝命，但也不容你放肆。”

被道衍和尚附身的伍唐山不住地向齐天磕头，此时路过的汽车有的车速慢了下来，有人伸出头来看这奇怪的一幕。

有个不识趣的家伙隔着车窗大叫：“你在拜神求明牌啊？对着一辆货车磕头，你来拜我好了，哈哈哈……”

齐天心念一动，只见那个还在哈哈笑的人立即张口结舌，下巴突然脱臼了，然后车子忽然向路旁的栏杆飞速驰去，这个人张着嘴巴猛抓方向盘并且猛踩煞车都没用，栏杆之外就是数十公尺深的海崖。

就在车子即将吻上栏杆的一刹那，车子戛然而止，那个下巴脱臼的家伙因为没绑安全带，冲势未歇地一头撞上前面的挡风玻璃，脑袋顿时撞个大包。

另一方面，齐天依然在告诫道衍和尚要好好修心，将来才能得道升天，名列仙班，这对道衍和尚有极大的吸引力，不住地朝齐天磕头。

“你快想点办法……”伍唐山的语气又出现了，“把这附身的家伙……弄走，别老是在向他说教……”

齐天笑一笑，一把抓起伍唐山拉回后车厢说：“可是该怎么弄呢？”

伍唐山此时脸部表情又变得十分古怪，说话也颠三倒四，这又是伍唐山和道衍和尚的脑电波在互相干扰。

齐天研究一下眼前的机器，凭着先前伍唐山曾经讲过的一些理论和操作方法，他试着东转西调的，不久就听见机器内部又响起一连串的电子噪音，然后他感到附近的磁场有些变化，吓得赶紧缩回座位上，“别又把我给送到过去了！”

按着机器中迸出几道电光火花，正好击中伍唐山，“啊！”一声之后，伍唐山颓然倒下。

齐天见状大惊，立即上前探探伍唐山的鼻息，一切正常，但是……

“糟了！”齐天发功扫描之后，“伍唐山的脑电波消失了。”他心中有些紧张，“不会就此成了植物人了吧？”

齐天看到机器的一些指针失常似的左右大幅跳动，而且机器的磁场又在开始变化，他担心机器又要出问题，赶紧进行调整，但机器依然发出尖锐的电子响声，然后一阵高压的能量从机器中涌出，正面击中齐天，让他血气

翻腾了一下，随即“砰”一声，机器又迸出火花。这次十分严重，许多电线和零件从机器内部迸射出来，然后冒出火苗，一阵塑胶及金属燃烧的焦味弥漫在车内，害得齐天赶紧下车拚命咳嗽。

正当他要赶紧再回车上把伍唐山拖下车来时，忽然一个人影滚下车来，也兀自咳个不停，竟然是伍唐山。

“谢天谢地！你终于恢复知觉了，我还以为你刚刚被电死了呢？”齐天高兴地说。

“我被电死？”伍唐山似乎有些茫然地望着四周，“这是哪儿？”他爬起身来东张西望，然后看着齐天，“你是齐天……”

齐天皱着眉头不解地看着伍唐山，然后说：“你不会得了失忆症吧？这可糟了。”

忽然伍唐山哈哈大笑起来，“我又回来了，太好了！”

“你去了哪？”齐天奇道，“你哪都没去，刚才你被电昏了……”

伍唐山不等齐天说完一把就抓住他的肩膀高兴地说：“我也回去了！我也回去了！”

“回去？”齐天怔一下随即明白，“你是说你也回到明朝去了？”

伍唐山兴奋地拚命点头。

“你去到哪儿呢？”齐天也感到十分有趣。

伍唐山又哈哈大笑，指着齐天说：“你该好好谢谢我。”

“谢你？我遇到你了吗？”齐天想不出来在他回到过去时曾遇见任何像伍唐山的人。

伍唐山笑着摇摇头，“我们的年代差了几十年，你不会遇见我的。但我却处处在帮你。”他望着依然一脸不相信的齐天笑道，“我就是那个处处为你留后路的刘伯温啊！”

“是你啊？”齐天张大了嘴巴叫道。

伍唐山状甚得意的点点头，“我和你一样，脑电波突然附在刘伯温的身上，一晃就是二十多年，刚好是他陪着朱元璋一起打天下到建国的这段期间。”

“难怪史书上说刘伯温是朱元璋的最得力的军师，”齐天歪着头看着伍唐山说，“原来是早知道更正的“标准答案”了，等于是作弊嘛！”

伍唐山笑笑说：“可是我还是得一点一滴地苦干，尤其是六百年前人类的一切文明远不如现代，我可过了二千多年战乱的生活啊！但我依然没忘记帮你留下许多后路呢！”

齐天点点头，以感谢的眼光看着伍唐山，“难怪有那么多奇奇怪怪的发明刚好都让我派上用场……”

“是啊！你要知道，以那时的金属材料和工艺技术，要替你做冲锋枪等这些现代才有的东西可花了我一番脑筋。”伍唐山面露得意之色说。

“而我一直耿耿于怀你说我原先设计的仪器无法完全传送能量到明朝给你，苦思很久之后，最后终于设计了一个能量传输器放在土地公神像里，以补我在二十世纪设计这台机器之不足啊。我猜那个黄金做的能量传输器一定还在汶莱程济子孙的手上当骨董，咱们找个机会去看看吧！”伍唐山还沉浸在他回到过去的时光。

“好啊！去看看咱们留下的骨董吧！哈哈……”齐天也高兴地笑道，“对了，后来人们一直说那首预言后世的“烧饼歌”是出于刘伯温之手，这确实

是你写的吗？真的是大预言吗？”

此时伍唐山嘿嘿笑着，带着诡异的眼光看着齐天说：“你觉得呢？哈哈……”

- 全书完 -

